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迷失的永恒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第一章—失落的文明

斑布博士的眼光横过在阳光下刺人眼目的黄沙，落在日照下的古城遗骸上。

在以千年计的岁月摧残下，可能是昔日曾代表人类文明极峰的古城，只落得东一堆西一堆略高於地面、难以辨认的土堆，不屈地覆盖着埃及西南部大沙海里微不足道的那方圆四英里许的地域。

迸城侧深造地底发掘场的入口处，考古团工作人员在忙碌着，地底隐约传来铲起铲落的敲打声，泥土不住被输送带运送出来，由货车加在不远处那数十个已像小山般的土堆上。高布博士的思想神游到了下面的世界去：打通了的坑道、密布的照明设备、将积水抽出去的喉管、隧道内森林般竖起的撑木，和那些一道又一道深入至地底一百二十的梯阶，将二十多个发掘层连接起来，连接起通往昔日文明的捷径。

昂责考古团对外联络的团秘书辛丝小姐来到他身旁道：“ 博士，我们有点问题。”

斑布博上的神思返回到现实里，愕然望向辛丝　实忠厚的圆脸。

辛丝道：“ 国际考古学会不肯再支付额外的经费，看来我们又要停工了。”

这已是第叁次因经费不足的问题而要中断发掘的工程。

斑布博士脸色一沉，冷冷道：“ 让我和尊柏申谈一谈。”

辛丝眼中闪过无奈的神色，犹豫地道：“ 刚才的电话是尊柏申先生亲自打来的，他同时请你不要向他说项，这是委员会的最後决定，他虽是主席，仍要尊重这决定。”

斑布博上脸色转白，口唇颤动着，难道两年多的心血，大半生的研究，到了这样关键性的时刻，才半途而废？解开人类文明千古奇谜的答案，已来到伸手可及之处！

营地电讯室的通讯员奔了出来，高呼道：“ 博士！下面有重大发现，请立即赶去。”

斑布博上霍地站了起来，一颗心卜卜狂跳，呆了片晌，才记起向发掘场的入口处奔去。

这消息惊雷般传遍各处，营地里工作中的其他数十名人员，放下了手上的事务，不约而同尾随着高布往发掘场奔去。

经过了两年多苦闷和刻板的考古发掘後，终於到了震撼人心的刹那。

斑布接过递给他的氧气面罩，匆匆戴上，踏进了被射灯照耀得明如白昼的地底世界里，他小心地在坑穴里移动，避过挡路的撑木，步下一道一道的旋梯，层层深进，最後抵达最低的四十八号坑道。

十多名工作人员挤拥在地下坑道的尽端，当高布博士和跟随者出现时，他们自动地靠往一侧，让高布博士的视线毫无阻挡地看到尽端的情景。

他看到了一道石门。

他不能置信地缓缓靠近，伸手扫抹着石门上的泥土，眼中闪耀着奇异的光芒，就像虔诚的教徒看到了上帝。

这只是石门的小部分，剥落的泥尘下，露出了纹理丰富的雕刻：奇异

的生物、威狞的神人，密布在石门上。默诉着人类文明的高贵和卑贱、崛起和没落。

斑布博士的注意力落在石门中数排并列，介乎图象和文字间的奇怪符号上。

“天！这是楔形字铭文。”跟着低回道：“和石板上的一样。”

坑道内鸦雀无声，只有二十多人沉重和不自觉的呼吸声，眼光都集中在高布博上摩挲着石门的手上。

门後是甚麽东西？那是否能改变人类对过往文明视野划时代的发现，通往失去了的往日的大门就在眼前。

斑布博上的眼光被门上的楔形文字牢牢吸住，口唇颤动地喃喃默念，但却无人知道他从楔形文字看出了甚麽来，这世界上再没有人比他更有资格去破译这些已随文明湮灭了的文字。

良久，高布博上转过身来，扫视着一对对充调期待的眼睛，最後停在辛丝脸上，沙哑着声音道：“立即安排记者招待会，我要筹募更多的经费，给我到开罗的交通工具，往巴黎的飞机，是的!那是记者招待会最好的地方。”兴奋下他已语无伦次。

但每一个人都知道他有了最惊人的发现。

辛丝负责的是实际的工作，自然要比任何人更清醒一点，问道：“应怎样向新闻界发布消息？”

斑布博士急速的喘了几口气，几乎是叫起来道：“告诉他们，我找到了『阿特兰提斯』。”眼泪从他眼角泻下。

众人顿时愕然。

一时间，坑穴里充满了他声音的回响。

一个团员站了出来，拿着一个拍立得相机笑道：“来，让我为大家拍张照片留念，好寄给我的女友。”

众人分往两旁，好让他能拍到那道门。

第二章—惊人屠杀

凌渡宇跳下计程车，往巴黎大学行政大楼奔去，那是高布博士举行记者招待会的地方。现在是十一时四十五分，招待会将在十二时正举行。

斑布昨天打电话给他时，千叮万嘱他在十一点半先和他会上一面，但从英国飞来的班机延误，他还是迟到了。

假若要在这世界上找出心中最尊敬的十个人物，高布博士定能入选。凌渡宇这个已成为传奇的非凡人类，他对古文字和古文化的认识，几乎百分之八十是从高布身上得来。

昨天匆忙下，高布从以色列台拉维夫给他的电话里提及他对阿特兰提斯有了突破性的发现，可惜时间不容许他进一步探问。

对於阿特兰提斯，凌渡宇虽不能像高布那样，投进了毕生的精力，但他亦有浓厚的兴趣和深入的认识。

第一个指出阿特兰提斯，意即“大西国”存在的人是柏拉图，在他《克

里齐》和《齐麦亚》两个语录里，详细地描述了这曾拥有高度文明国上的存在，灿烂的文化，以千万计的人口，随着整个大西洲，在一次史无前例的巨大灾难里，沉进大西洋里，千载风流，毁於旦夕，由那时开始，阿特兰提斯便像幽灵一样，回荡於人们心中，它一代一代地流传下去，一代一代被能人智士搜索着；时而带来希望，时而带来失落和颓丧。

现在高布博上终於有了惊人的突破，这使他抛下了一切，赶到这里来。

行政大楼前停满了车，大部分都有电视台报社的标志，显示这记者招待会已产生了新闻报导的预震，高布博士这古文化学的权威，每一个表情，每一句话语，都会被最先进的电子仪器，记录成为历史，通过传讯卫星，显现在每个家庭的电视萤幕上，印在每一张报纸的头条上。

凌渡宇避开了挤满记者的廊道，从一道侧门，往举行记者招待会那大会议室後相邻的休息室走去，这是预见招待会盛况的高布给他的指示。

休息室里面的热闹情况一点也不逊於外面的盛况，凌渡宇挤进围着的人堆，看到了高布博士。

他坐在一张椅上，膝上放了个黑色的公事包，一条锁　将他的左手和公事包不可分割地连接起来，使人想到其中必有重要的资料。高布脸容疲倦，但却给兴奋的神色掩盖了。

当凌渡宇望向他时，他亦正望向凌渡宇。

斑布博士红丝密布的双眼爆闪出难以形容的奇异神采，“啊！”一声，站了起来，排众而出，一手紧揽着公事包，就像其中装有价值连城的易碎瓷器，另一手激动地抓着凌渡宇的胳膀，将他拉往较僻静的一角。

凌渡宇有点不好意思将高布从其他人的簇拥下抢了去，道：“不可以留待记者招待会後才说吗？”

斑布博士眼中掠过担忧的神色，耳语道：“你是我告诉这件事的第一个人，一方面因为我绝对信任你，其次是再没有人比你更有应付危险和超自然物事的本领。”

凌渡宇皱眉道：“究竟是甚麽事？”他实在想不通，考古发掘怎会构成危险？怎会和超自然的物事有关？难道触犯了古帝皇的诅咒？

斑布博士眼中透出惊慌的神色，正要解说，蓦地一个声音打断了他的说话。

“高布博士！”

两人向发声者望去。

来人年纪在五十至六十间，魁梧的身形略呈肥胖，笔挺深蓝西服，外加过膝米白色乾湿褛，右手弯处挂着一支　杖，头顶高帽，上唇边畜着深浓胡子，相貌堂堂，一对眼炯炯有神，典型大政治家型、作风保守的英国绅士。他身後跟着两名彪形大汉，看来是保镳类的人物。

斑布博士一愕道：“尊柏申爵士。”

凌渡宇对考古界虽不是人熟悉，也曾听过尊柏申的名字，这是一个常和博物馆、世界着名文物收藏、考古基金会联系在一起的响当当名字，也是英国政界举足轻重的人物。

尊柏申笔直来到高市面前，眼光只凝注在高市脸上，像凌渡宇全不存在那样。凌渡宇直觉他是个大民族主义者，尤其看不起东方人，至於是否真的如此，那就要由时间见证了。不过对凌渡宇这类拥有第六感的人来说，直觉往往比理性思维更准确。

尊柏申傲慢地道：“ 高布博上，我不知道你在弄甚麽鬼？假若你不能提出有力的证据，证明阿特兰提斯的存在，你在考古界便将彻底完蛋。” 他右手一摆，作了个被抹掉的手势。

斑布博士一点也没有被他不客气的语气激怒，平静地道：“ 我知道你一向不相信阿特兰提斯的存在，正如每一个人都可以拥有、亦是无可避免地拥有他们的偏见和执着一样，但是，尊柏申爵士，事实只有一个。” 他“ 砰 ” 一声用右手拍在公事包上，回应尊柏申的手势道：“ 就在这里！”

尊柏申一生均在财势权力的极峰，那曾给人这样顶撞，他倒是非常有城府的人，只是脸色一沈，语气转为冰冷，道：“ 希望你这次不是说谎，虽然过去两年来你一直是这样。”

以高布博士的涵养，也受不了这样的奚落，怒道：“ 你说甚麽？ ”

尊柏申道：“ 你已花去了国际考古学会七倍於你最初所提议的发掘经费，看看你掘了甚麽出来，阿特兰提斯？几千年下来，连一点影子也没有，事实已告诉了我们，那是柏拉图创作出来子虚乌有的神话故事。” 他的声音愈来愈大，四周兴高采烈的人终於注意到空气里的火药味，霎时间静了下来，只有尊柏申浑厚的声音在空气里振汤着。

凌渡宇终於弄清楚了来龙去脉，这尊柏申爵士是国际考古学会的人，一方面不满高布的发掘进展，加上不相信阿特兰提斯的存在，所以怀疑高布在装神弄鬼，以筹集继续发掘的经费。这等事以他局外人的身分，确是很难插身其中。

斑布博士反而平静下来，嘴角一牵，露出高深莫测的笑容，看了看腕表，淡淡道：“ 记者招待会的时间到了，你不会错过在全世界前羞辱我的机会吧。” 他的眼光转向凌渡宇，道：“ 来！我们进去吧。” 昂然漠视尊柏申的厉目，迳自向会议室的侧门走去。

会议室挤满了人，当高布博士踏上高超一级的讲台上，来到像森林般设满了麦克风的长台时，嘈吵的声音像被关掉扩音机般消去，代之是电视摄影机转动的机械声，镁光灯密袭的闪响和爆亮。

凌渡宇闪往一侧，以免喧宾夺主，抢了高布博士的风头，尊柏申等人也从同一门户，进入会议室内，散往仍可容人的角落。

斑布博士卓立讲台上，成了众矢之的。

在射灯的白光里，高布眯着疲倦的眼环视着期待的人们。

全场鸦雀无声，静候有关在万多年前沉没了的伟大文明，阿特兰提斯的一切。

斑布博士乾咳一声，清了清喉咙，正容朗声道：“ 各位同事、新闻界的朋友，很感谢你们今天到这里来。” 他顿了一顿，胸口急速起伏着，显示出他的紧张情绪，好一会才冷静下来，在众人的期待下，续道：“ 这是个历史性的时刻，在这里我要告诉各位绅士淑女，有关阿特兰提斯的确凿证据，就在这里面，阿特兰提斯再不是一个失去了的梦，而是活生生的事实。”

当说到这里时，高布博上将他左手提着的公事包高高举起，连着的银色铁　在射灯下闪烁着耀人眼目的激芒。

这时再无人怀疑公事包内装着有关於阿特兰提斯的关键性资料。但那会是甚麽东西？

众人间一阵骚动和低语。

凌渡宇既为高市感到骄傲，另一方面也有点担心，怕真如尊柏申所言，

高布拿出来只是另一个有关阿特兰提斯似是而非的证据。

斑布控制了全场的情绪，每个人都等待着能改变整个文明史石破天惊的证据。

凌渡宇深吸一口气，将风高浪急的心绪压下去，耐心地等待，就在这时，一种不寻常的感觉，流过他比常人灵敏百倍的神经。

自幼的瑜伽苦行、禅坐，使他拥有超自然的感官，现在这感官，正向他发出警报。

那是危险的警兆。

他条件反射般回望会议室内接近二百多的来宾，恰好捕捉到一个使他惊骇欲绝的情景。

在层层高超的座位近门处，一柄亮闪闪黑黝黝的物体高举起来，那是类似手枪的物体，只是枪嘴处插了一个较枪管远为粗大的圆筒。

凌渡宇全身一震，正要有所行动时。

“轰！”

火光闪现，圆筒离开了枪嘴，眨眼间掠过了枪嘴与高布博士间那二十多码的空间。

破空声盖过了其他所有声音。

在众人错愕间，圆筒“突”一声，正插在高举着公事包的高布博士胸前。

苞着发生的事快得连肉眼也几乎跟不上。

“蓬！”

斑布整个八　许的人体像断线风筝被抛起，当他背脊还未倒撞往背後挂着的书写板时，已爆成一大团熊熊高燃的烈火。

“砰！”

斑布倒撞後墙，在临死前的刹那，他左手一挥，想将左手已变成另一团火的公事包挥走，可是系着的铁　将飞开了的公事包又带了回来，随着他手的收缩，重重撞回他火舌吞吐的身上，爆起一室火星热屑。

电光石火的发生，使来参与记者招待会的数百名学者和新闻界的人，只能在震骇莫名下眼睁睁目睹着惨剧的发生，连惊叫也来不及发出。

凌渡宇的反应比任何人都快上了一倍，在高布中弹时，他已向高布冲过去，在那变成了火团的公事包回拍高布身上时，他离开高布只有四　许的距离，外衣已脱下到了手上，就在要往高布身上盖去时，因公事包撞在身上所冒吐的火　，同他卷来，“蓬！”凌渡宇的外衣立时起火，眼看凌渡宇也要沾上燃烧的火　时，他猛喝一声，条件反应般侧倒地上，从已变成火　团的高布身边滚开去。

凌渡宇知道高布已完了，纵使能在这时将火势立时扑熄，但那也只能使高布在死神的紧拥下挣扎个数小时。

火星散落台上、台下，继续燃烧。

会议室陷进歇斯底里的狂乱里。

尖叫、跌倒、推撞的声音交杂在一起，凌渡宇回首望向刺客的位置，在亡命奔逃的人丛里，刺客黑西装的高大背影闪往门外。

反而尊柏申最是镇定，不知从那里拿起了一筒灭火器，拉开了开关，白色的化学液哗啦啦向高布喷去。

不过这已不能挽回高布的生命，当人体表面有百分之七十以上被烧伤

时，这人便不能再活下去。

凌渡宇“砰”一声撞开刚才进会议室的侧门，往外冲去。

一定要抓到那夺命的刺客。

刹那间凌渡宇将体能发挥到极致。

他旋风般抢过长廊，切进通往会议室的走道，然後往通向校园的大门奔去，转眼间，他跑进了阳光漫天、行政大楼前的石阶顶处。

大楼前依然停满了来参加记者招待会的公私车辆，但凌渡宇的感觉完全不同了，他的心情由天堂降到了十八层下的地狱。

一个穿着黑色西服的彪形男子，正快速地奔下行政大楼正门分作两叠的石阶，眼看他使要逃进满布在校园里享受着阳光和午餐的学生堆里。

凌渡宇一纵而起，跨越十多级石阶，当脚落在石阶由上计下约四分之一的位置时，全力一蹬，八　长的壮健躯体，像斑豹般灵活地凌空二百六十度翻腾，一个跟斗，大鸟般赶上了那大汉背後的上空。

那大汉也是机伶的人物，有所觉地转身後望，手上握着的重火力手枪扬了起来，可惜他估计错误，以为追来者是从石阶奔下来，当他惊觉有人从天而降时，制敌的时机已稍纵即逝。

“碰！”

凌渡宇的硬头顶在那人脸门上。

大汉手中的枪脱手掉下，凌渡宇双手同时缠上他的颈项，前臂弯紧压住他的咽喉，同时藉着飞撞之力，将大汉带得往地上滚去。

乍看两人犹在纠缠挣扎，其实凌渡宇已控制了大局，仅仅最初那下猛撞，已使大汉失去了反抗之力，陷入半昏迷的状态。

凌渡宇首先爬起身来，将刺客双手反扭背後，正要脱下皮带把他困起来，蓦地一呆。

只见那陷於半昏迷状态的大汉，左右两手均缺了生命线。要知道大多数人的手掌，都有叁条线，从拇指和食指间“川”字形般往相对的掌侧扩展过去，生命线一般弯垂往掌底处，最接近拇指的位置。除非是“断掌”，叁条纹变成一条，横过掌心。但这大汉的手掌明显地有智慧线和感情线，唯独缺了最下的生命线，这种情形，可说是见所未见。

凌渡宇正要思索。

“嘎嘎”声轮胎摩擦柏油路面的尖响，从後方远处传来。

凌渡字正处在高度戒备里，闻声猛往後望。

枪嘴。

一架黑色的大房车正从弯路转入，两名戴着太阳黑镜的大汉，分从後座车窗处探身出来，手上持着黑黝黝的自动武器。

生死在刹那间决定。

凌渡牢一把扯起那大汉，挡在身前，只要对方投鼠忌器，他使挟着人质退入停在路旁的车後。

“砰砰砰！”

自动武器的死亡之声轰然响起。

凌渡宇条件反射般将大汉向前推去，同时往侧闪去。“碰”一声撞在一辆私家车上。

大汉在血滴飞溅中，玩具般抖动着，枪弹的冲力使他前仆的身体反仰而起，一时凝定直立，并不倒下，像被无形的线扯动的木偶。

枪嘴移向凌渡宇。

凌渡宇心中叹了一口气，一个翻滚，从车头翻过了另一面，枪弹从头上呼啸而过。

大汉的身体这时才“ 碰 ”一声倒在地上，房车驶了过来，子弹雨点般来，幸好都给车身挡着。

车声远去。

当凌渡宇从车後探头出来，黑色房车消失无踪，地上并没有大汉的体，若非斑斑血迹触目惊心，真会使人错觉刚才只是一个梦。

这时人们才从大楼的正门处涌出来。

凌渡宇心中一动，逆着人流往大楼奔去，才奔上石阶，尊柏申和那两名保镳迎面走至。

尊柏申喝道：“ 抓到人没有？ ”

凌渡宇迎上他血红的眼睛，不答反道：“ 立即通知埃及警方，要他们保护发掘场的人员。”

尊柏申全身一震，失声道：“ 是的！是的！我立即打电话给埃及总统。”

假若这些人是为了高布在发掘场找到的东西而杀人，那便没有比在那里工作的人更危险了。

凌渡宇放下心来，没有人比尊柏申更有资格通知埃及当局，他转身便走。

尊柏申叫道：“ 喂：年轻人，你要到那里去？ ”

凌渡宇回头道：“ 我要用最快的方法往埃及去。”

尊柏申沉声道：“ 那你更应留下来，打完电话後，一起坐我的私人飞机往埃及去，我现在也很想知道高布究竟找到了甚麽？ ”

凌渡宇点头答应。

阳光虽然仍和他抵达此地时同样灿烂，但一切已变得完全不同了。

他也像尊柏申一样，很想知道发掘场内藏着甚麽惊天动地的大秘密。

一个令某一方势力不惜杀人灭口的秘密，他的心湖中浮现出一双独欠生命线的手掌。

阿特兰提斯是否真的存在过，人类以不同的方式，将她记载在他们的信史里，圣经中的“ 伊甸乐园 ”、希腊的古代神话世界，是否就是对这块沉没了大陆的记忆片段？

谤据柏拉图的记述，整块阿特兰提斯大陆突然间消失了，那大约发生在距今万多年前的某天。在这美丽的土地上，人类创造了高度发达的文明。她究竟在那里，柏拉图认为应在直布罗陀附近，但後来一位学者伊格内修斯．唐纳利却指她应介乎北美、欧洲和非洲间的大西洋，而据美洲古印第安人的传说，她应在他们的“ 东方 ”。

每一个民族，都曾记载着至少一次的大洪水，中国的大禹治水、犹太民族的诺亚方舟、希腊、埃及、印度、古印第安人，无不有关於这淹没了大地洪水的传说，是否真的发生了一个淹没全球的洪水，而给每一个民族留下了不能磨灭的记忆。是甚麽力量引起了这样一次的洪水，在这灾难里，整块载着数千万人的大陆沈了下去？这是否周期性的灾难，同样的灾难使曾在远古横行一时的恐龙变成了历史的遗痕。

任何人打开地图一看，都会发觉非洲的海岸和南美洲大陆可以完美无间地拼合成一块，不仅圣罗克角附近巴西海岸的大直角突出和喀麦隆敖近的

凹进完全吻合，而且自此以南一带，巴西海岸的每一个突出部分，都和非洲海岸每一个同样形状的海湾相呼应，反之，又如是。究竟是甚麽力量将它们分裂开来？

“年轻人，你在想甚麽？”

凌渡宇沉醉在远古文明的思绪返回到眼前的现实里，尊柏申灼灼目光在他脸上巡逡着。

直升机的旋翼在机舱上“轧轧”飞转，炎热在身体内燃烧着，乘坐尊柏中的私人飞机抵达开罗後，他们连半秒的时间也没有浪费，便坐上了这架直升机飞往埃及近利比亚边界的大沙海，发掘场的所在地。

半小时後，他们将飞临目的地的上空。

凌渡宇迎上尊柏申的目光，淡淡道：“爵士！我的名字是凌渡宇，不是『年轻人』。”他不喜欢尊柏申高高在上的态度。

後座的两名保镳发出带有嘲弄的轻笑。

尊柏申微笑道：“你的英文说得不错，可惜带有太浓重的美国口音，那些美国人，最擅长化妍为丑。”

凌渡宇没有兴趣在这些问题上和他争辩，在乘机由巴黎往开罗途中，尊柏申一句话也没有和他说过，眼下他肯开腔，自然应问清楚高布究竟要发掘甚麽东西。

凌渡宇将心中的问题说了出来。

尊柏申可能因旅程苦闷，也可能是因为想重新思考整件事的因由，出奇地温和道：“四年前，高布博士到伦敦找我，说在以色列台拉维夫的郊野处，找到了七块玄武石，其中四块合起来刚好是一幅地图，其他叁块都列有苏美尔楔形字……”

他停了下来，瞪着凌渡宇。

凌渡宇心中一笑，尊柏申是在考他考古学上的常识，像尊柏申这类人，一定自我中心地以为自己有兴趣的事物，理所当然地是世上最重要的头等大事，所以凡是对古文明一无所知的人，都应在他鄙视之列。

凌渡宇何等见多识广，淡淡道：“楔形文字是人类脱离象形文字後，首次用字母表达语言的原始文字，是吗？爵士。”

尊柏申眼中闪过满意的神色，续道：“那是古苏美尔人在公元前四千年创造的世界上最早的文字，头尖尾宽，非常易认，後来被阿卡德人继承和改造，一直在西亚一带被闪米特等民族使用，直至波斯大流士帝国的晚期，还有人使用这文字，而高布发现的玄武石板，却是最原始的楔形文字，他估计应属公元前叁千多年前的产物。”

凌渡宇道：“既然有实物，要检定它的年分应不是太困难的事。”

尊柏申眼里流露出对古代文明的憧憬，声音由冷硬转作温柔，道：“经碳十四测定，这些玄武石板应是公元前叁千八百年至叁千五百年间的产品。”

凌渡宇道：“石板上铭文的内容是甚麽？”他终於问出了最关键性的问题。

尊柏申的声音像是来自遥远的天外，喃喃念道：“永恒的神殿，为永恒的神物而重新竖立在大地之上，神拣选的仆人，为等待永恒的降临，千百世地付出尊贵的耐心。”

凌渡宇皱眉道：“就是这谜一样的几句话？”

尊柏申点头道：“就是如此，四块石板拼合出来的地图，却毫不含糊地

标示出神殿地点的符号，不过那也是个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符号。那像是一个计时的『沙漏钟』，上下的沙量完全相等，经高布多年的研究下，断定了神殿的位置，就在现今的发掘场处，於是在国际考古学会的支持下，进行了第一次发掘，发现了一个神秘古城的残骸，高布坚持圣殿应在古城之下，於是我们筹集了庞大的经费，让他进行史无前例、旷日持久的考古发掘。”

凌渡宇道：“高布有没有说『永恒的神物』代表了甚麽？”

尊柏申眼中闪过激动的神色，道：“他说神物可能是圣经中先知摩西从山上得到刻有十诫的石板。”

凌渡宇全身一震，道：“甚麽？”

在犹太民族的旧约圣经里，摩西从埃及法老王的铁腕统治下，将犹太人带往福地，途中他在山上得到上帝颁与他的十诫圣板，假设圣殿中藏的果真是这充满不可测因素的神秘圣板，那将是能将整个人类视野改变的划时代发现。

凌渡宇从直升机俯视下方延伸往天边广阔漫漫的黄沙世界，心中亦像下面的沙浪般起伏不平，还有十五分钟便到达发掘场，他是否真的可以见到深埋地底的圣殿？看到上帝给予人类的十诫圣板？

他望向尊柏申道：“你是不是信徒？”

尊柏申道：“我们的家族由十字军东征开始，都是虔诚的上帝信徒。”

凌渡宇恍然大悟，尊柏申如此支持高布的计画，就是要目睹十诫从深埋的泥土里被发掘出来，所以当高布忽地宣布从泥土里找到的只是一个尊柏申并不相信其存在的文明时，自然使他难以接受。

尊柏申道：“昨天他在开罗和我通电话，告诉我找到了阿特兰提斯，我气得立时将电话摔了。”脸上泛起愤於被骗的表情。

凌渡宇脸容一整，紧张地道：“他甚麽时间和你通话？”

尊柏申沉吟半晌道：“下午二时许，那时我刚吃完午餐。”

凌渡宇皱眉道：“他在黄昏时分找到我，当时他告诉我，他正在台拉维夫的家里，时间这麽迫切，他到台拉维夫干甚麽？”

尊柏申正要答话，埃及籍的直升机驾驶员已叫道：“到了！就在前面。”

众人眼光一齐望往前方。

首先映入眼目，是呈方形的白色混凝土建　，在四堵高墙内，有规律地排列了十多间屋子，都应是考古团的营地，高墙是沙漠里挡风沙的必需品。

叁架埃及军方俄制喷气式直升机停在营地四周，从这离地数百码的高度望下去，滚滚风沙里隐约可见穿着军服的人员在忙碌着。

直升机定在半空，缓缓降下。

“天！这是怎麽一回事？”直升机驾驶员惊叫起来。

凌渡宇纵日下望，一颗心浸进了冰水里。尊柏申有点高血压的红脸，刹那间转为青白，鲜血一下子消失无踪。

他们终於看到了军警为甚麽忙碌着。

一条一条的　体，整齐地排成长长的两行，乍看之下最少有百多条。

从这角度望下去，分外怵目惊心。

在营地的西南角，原本是古城遗址的地方，古城的残馀已化为沙屑，翻腾煮沸了般的沙浪里，布满了木屑和难以名状的杂物，在风沙的吹卷下，随处滚动，间中在风势夹击下，卷上半空，成为此起彼落的小旋风卷。

那是强烈爆炸後的遗痕。

整个发掘场完全地毁塌。

直升机降到沙丘上，一个埃军上校冒着旋叶打起的风沙已着身迎上来，气急败坏地叫道：“全死了，营地里一百八十四人，全部被谋杀，发掘场也被爆掉了。”

凌渡宇等人全身麻木坐在直升机里，连步下直升机的意欲也消失得无影无踪。

可以想像狠辣绝毒的凶手，先将发掘场的人驱赶到地面，集体杀害，按着再在发掘场的至深处安装上烈性炸药，把能改变整个人类历史的古迹彻底毁掉。

这样做究竟为了甚麼，

加上高布，总共是一百八十五条人命，这个血债，已肩负到凌渡宇身上。

他不由自主想起那缺了生命线的手掌，一股寒意从心深处狂涌起来。

第叁章—扑朔迷离

夏能准将坐在旅馆酒吧里啜着喜爱的德国啤酒，单从外貌看他，没有人能猜想到他是以色列情报局里举足轻重的

四名勇悍的卫兵分坐在靠近前门和後门的两张台前，在特别的安排下，酒吧除了他们五人外再无他客，卫兵的自动步枪都挂在椅背上，在这强敌环伺的国土里，这种景象就若呼吸那样自然得难以引起惊异。

反而夏能文质彬彬的绅士外表，和雄赳赳的卫士有种使人难受的不谐调。

钟摆敲响了十二下，金属撞击的清音，时间无情的推移下，一天结束的时候到了。

夏能移正架在鼻梁的金丝边眼镜，眼光落在进入酒吧的门上，一个男子正於此时推门而入，卫士们的手摸上了武器。

那人在门前站定，双手自觉地下垂，以示善意。

夏能长身而起，张开手欢迎道：“凌先生，别来无恙。”来者正是凌渡宇，他和夏能紧紧地拥抱了一下，分了开来，再热烈地握手。两人上次见面，是叁年前的事了，那次还是两人因幻石事件而初识（事见拙作《月魔》）。夏能邀凌渡宇在酒吧长台前的高凳坐下後，在凌渡字的同意下，奉上倒得满满的一杯啤酒。

凌渡宇悠闲地啜着啤酒，一点也没有予人仆仆风尘的感觉。

夏能颇欣赏他的从容自若，在危机重重里保持冷然自若，正是他这类出生入死，每天在和死神玩游戏的人最需要的条件。

夏能开腔道：“朋友，并没有人跟踪你。”

凌渡宇双肩一扬道：“你肯定吗？”他这样说，不是对夏能的能力和判断有怀疑，而是希望知道进一步的情形。

夏能神情不动地道：“我在由你从台拉维夫机场下机後来此的途中，设置了十个固定的观察点，和十八个流动的追踪单位，包括了两架直升侦察机，

假若这样的布置，还我不出阁下是否被跟踪，我们的国家早灭亡了。”

凌渡宇心中一凛，假设夏能动用了这样的人力物力来应他到台拉维夫前的请求，不用说整件事已得到了以色列内阁的批准。

夏能像能看穿他的心意，点头道：“ 你猜得对，我已获得了全权来协助你在境内一切要进行的事。”

凌渡宇沈吟起来，这意外的助力。究竟是福是祸？

夏能用力拍了一下他的肩头道：“ 不要怀疑自己的能力，自『幻石事件』後，我们曾对你的出身背景做了无孔不入的调查，知道你是追求建立地球理想国『抗暴联盟』的领导人物之一，但所有线索回溯至你十五岁由西藏来美时，使成一片空白，在西藏那十五年应是使你成为如此一个人物的最重要阶段吧？ ”

凌渡宇微笑道：“ 那和我应怀疑或不应怀疑自己的能力有何关系？ ”

夏能也回报以微笑道：“ 你既能瞒过我们，已代表了你有惊人的能力和非凡的手段。”

凌渡宇失声笑了起来，这算甚麽逻辑，但却表现了夏能对以色列庞大情报网的自信，既是如此，自己也不用费神向他再解释一次刚发生的大屠杀，反而可能从夏能处得到更多的资料。

凌渡宇单刀直入道：“ 谁干的？ ”

夏能温和的眼神转得像刀锋般的锐利，盯着凌渡宇眨也不眨，放在啤酒杯旁的右手曲起了中指，一下一下敲在台面上，发出“ 笃笃笃 ”单调而又清脆的响音，在静寂得落针可闻的酒吧里，和钟摆摇动的声音交接响起。

夏能的眼光移往酒杯里黄澄澄的液体，沉声道：“ 在最後期的考古发掘团里工作的人，有叁个是间接或直接为我们情报局工作的人，这两年来我们一直密切注视着整个局势的发展，你可知我们为何如此重视这次似乎纯属考古学术的一个发掘？ ”

凌渡宇目闪异光，道：“ 因为考古的结果可带来强大的政治影响。”

夏能叹了一口气，道：“ 就是如此，假设在地底里真的掘出了刻有十诫的石板，问题便大了，我们或可以此证明该处原属以色列的土地，这还不是阿拉伯人怕的事，他们更害怕的是文物里还包含了很多其他不可知的因素，若叫文物证明了以色列和阿拉伯人竟是同一血缘的兄弟民族，那才好玩呢。”夏能将杯中啤酒一饮而尽，一反先前斯文的浅　即止。

凌渡宇皱眉道：“ 埃及人大可不批准这次考古发掘。”

夏能哂道：“ 政治是个肮脏的游戏，以高布在考古界的声誉，何处不可以筹集发掘的经费，但他偏要找上国际考古学会，就是要凭藉考古学会的政治势力。要知道仅学会主席的尊柏申爵上，便是英国的元老政治家，有巨大的影响力，至於其他委员，都非富则贵。”

凌渡宇道：“ 我恐怕这还不足够成为决定性的因素吧。”

夏能淡淡道：“ 当然不能，最主要是阿拉伯人并不相信高布能在下面掘到十诫板，若掘出来是古埃及一座金字塔，又或甚麽也没有，埃及都可大肆宣传，何乐而不为。”跟着又压低声音道：“ 况且，即使掘出了东西，埃及政府也随时可以阻止发掘，没收一切。”

凌渡字头也大了几倍，一个考古发掘，竟牵涉到这麽复杂的政治问题，夏能是局中人，自然比他这局外人看得更清楚。由此亦可以肯定发掘团里，必然布满了埃及、利比亚、叙利亚等各中东国家派来的眼线。没有阿拉伯人

肯让一个考古团发掘出能改变已存在的历史事实的任何证据，那将造成难以预估的宗教和政治冲击，影响到当前所有的信念和统治者的地位。

夏能道：“所以我们也不明白。”

凌渡宇精神一振道：“不明白甚麼？”

夏能道：“高布在发掘场的最低层发现了一道通往某一处的大门，门上刻满只有高布才能破译的古文字，高布用摄影器材拍了一套相片後，便飞往开罗，同世界各大通讯机构发布找到阿特兰提斯的消息，召开记者招待会，我们和所有中东国家都只能抱着暂观其变的态度，等待事态的发展，没有人会在情况不明朗下，贸然采取这种犯天下大不韪的屠杀手段，何况被屠杀者中，还包括了各国的眼线和间谍，你说我怎能明白？”

凌渡宇道：“高布在记者招待会前，到了开罗，为何又要赶来台拉维夫？”

夏能摊开双手道：“高布和埃及应有协议，所有考古发现，均需先呈上埃及文物局审阅，但高布显然没有遵守这协议，玩了个小把戏，在开罗机场稍作停留後，便飞往塞浦路斯，再转机飞来台拉维夫，在台拉维夫东郊他的僻静别墅里逗留了一晚，翌晨才乘坐十时四十叁分的飞机往巴黎。至於高布为何这样做，没有人知道。”

凌渡宇微笑道：“好了！朋友，在高布的别墅里你找到了甚麼？”

夏能叹了一口气道：“是的！我们曾搜索过他的别墅，但甚麼也没有发现。”看着凌渡宇不信任的目光，夏能摊开手道：“高布所有重要的资料，都以一种前所未有的古文字作记录，至今我们还没有人可以破译。我宁愿他用的是密码。”

凌渡宇道：“高布并非当今世上唯一的古文字专家吧。”

夏能脸上泛起凝重的神色，道：“据我们的专家说，高布记录资料的文字古怪至极，完全超出他们的知识范围之外，就像他是外星人来到地球，仍沿用着本身的文字那样。”

凌渡宇思绪陷进前所未有的混乱里，再想了一会，忽地伸出手来道：“给我！”

夏能愕然道：“给你甚麼？”

凌渡宇道：“别墅的地址，同时命你派往监视的人全离开别墅那范围，我想尝一尝当鱼饵的滋味。”

夏能犹豫地望着他。

凌渡宇微笑道：“你不是说以色列内阁已批准你全力支持我吗？”

细长的两支钢线伸进锁孔内，试探地移动着，不到半分钟，“喀啦”一声，锁给打了开来，一个这样的普通门锁，当然难不倒凌渡宇这开锁专家。

凌渡宇大模大样推门入屋，完全不考虑会给人当作是小偷，因为这所坐落在台拉维夫东郊的平房，地点颇为偏僻，最近的邻居也在半里之外，加上远离主要的公路，若非手上有夏能给他的指示图，要找来这裏绝非易事。

凌渡宇走进屋内，正要亮起手上的电筒，心中忽现警兆。

屋内有其他人。

这纯粹是一种非理性的直觉，就像你虽然看不见，但总觉得有人在背後盯视你那样，凌渡宇前半生在西藏一直锻　苦行瑜伽和禅定大手印，灵觉更是比常人灵敏百倍，当他的第六感告诉他屋内有人时，那就绝错不了。

他闪身横移到门旁的阴暗处，以免因远处的街灯微光从门外透入，将

他的位置清楚地显露，成为对方攻击的目标。

“的！”

屋的後方传来一下微弱的声响。

凌渡宇疾风般在黑暗里推前。他胜在夏能曾告诉他有关屋内物品放置的形势，所以目虽不能见物，仍可顺利来到後厅的门旁。

门是打开的。

凌渡宇艺高人胆大，一个翻滚已深进内厅，手中电筒同时亮着，光柱探射灯般扫射着每一角落。

曾传出声音的内厅空无一人。

凌渡宇一挺腰弹了起来，外面吹来的凉风把他的注意力吸引到一个半掩的窗户去，凌渡宇关了电筒，来至窗前。

里许外公路上路灯在树木掩映下无力地挥发着一团团的昏黄，千多方的後花园尽处是八　高的铁栏，再外面是黑压压的密林。

凌渡宇竖高耳朵，不肯放过远近任何细微的声音。

只有林中传来的虫鸣。

敞开的窗户告诉他刚才绝非错觉，究竟会是谁？夏能的人在他到来时才撤走，而这人竟然能趁这短暂的空隙潜进屋内，实在大不简单，此人身手之高明，连他也感到惊异。

凌渡宇扭亮了电灯，走回前厅。

屋内井井有条，一点也没有被搜索过的痕迹，但他知道这里每一张纸，都给以色列情报局拍成微型底片，再由各类专家去鉴定和研究。

凌渡宇走进昼房内，屋内最抢眼的是放在书桌上的巨大地球仪，他在大书桌前的椅子生了下来，眼睛定定地注视着书桌上一本红色封面，类似日记的厚册子。

夏能告诉他，就是在这册子里，高市写满了他那种令人不能明白的古怪文字。

凌渡宇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拿起记事册，揭开封页，入目是一串四组奇怪的符号，符号由不同的几何图形混合而成，予人复杂难明的感觉，组与组间有很多大点小点长线短线，使四组符号合成一个有着难以言喻关系的整体。

凌渡宇这时才明白夏能的话意，眼前的文字或符号，只能是属於另一个文明所产生的文字，而因为这些古怪符号显示了对几何图形最深奥和微妙的组织，所以只能属於一个比地球更先进的文明，一个能创造比地球任何文字更丰富复杂的文明，而绝非原始的象形或楔形文字。

凌渡宇揭开第二页，人目的景象几乎使他从坐椅里弹跳而起。

数百组这样奇怪的文字，密密麻麻爬满相对约两页纸，没有一个是相同的。

为何从来没有听高布提过有关这种奇怪文字的任何事？

这也不属於间谍密码的一种。

在电脑密码出现前，主要的密码系统有“转置式密码”、“换字式密码”和“机械密码”叁大类，又或将这些方式交杂运用，但无论那一种密码，都是利用现存的字母、符号或数目字来演绎另一种意思，可是眼前这些奇怪的符号却是完全不同的另一种东西。

凌渡宇走马看花地翻完了整本记事册，除了最後十多真是空白外，册

子其他两百叁十页全写满了这奇怪的文字。

凌渡宇将册子抱在胸前，闭上眼睛，深长地呼吸起来，以压下激动的情绪，很快地他进入平静无波的精神境界，假设思想像投进心湖的涟漪，这刻湖面却是波平如镜，一丝不漏地反映着湖外每一个情景。

窗外的虫鸣声，无孔不入地透进来，天色逐渐发自，永不爽约的早晨再次降临人间。

一直到九时多，凌渡宇才精神饱满从禅定里回醒过来。他睁眼第一件看到的是那个放在书桌上的地球仪，地球仪上有些夺目的黑点，看来是高布故意贴上，标示着该处有特别的古物，凌渡宇心中一动，转动地球仪，当埃及地中海的地域向着他时，失望地发觉并没有任何标示。

这些黑点似乎是对称的，当这一面有一点时，相对的一面就有另一点，像一条轴的两头，但为何偏偏进行发掘的大沙海却没有任何标示？

他将记事册收进外衣宽大的左边内袋里，因为右胸处挂了夏能昨晚给他做自卫的大口径密林手枪，以色列情报局这样信任他，一方面是夏能的功劳，另一方面他们也不适合直接介入这震动世界的事件里，故此凌渡宇是个很理想的人选，兼且凌渡宇和国际刑警有非常密切的关系，办起事来容易得多。

凌渡宇刚要步往正门，才转身，已给墙上一张四　乘四　的巨型图片吸引。

图中心是一张地图，线条已模糊不清，但仍隐约可看到地中海沿着埃及、约旦、叙利亚一带的海岸线，图上没有任何文字，只有在右下角处有个奇怪的符形，看去的确是个沙漏钟。两条粗细不齐的直线，将地图切割成四个等分，便凌渡宇省悟到地图是由四块残破的玄武石板拼合而成。

图片上方是打横排的另叁块石板，是两列楔形文字，正如尊柏申爵上所言。

这七块玄武石板目前在国际考古学会的保管里，但对於石板的来历，尊柏申说高市坚持要稍後才能发表，可惜现在他已死了，这可能成为一个永远解不开的谜。

凌渡宇仔细地搜寻每一个角落、每一张纸、每一本书，远胜常人的体力，使他钜细靡遗地察查每一个可能把秘密隐藏起来的地方，高布往巴黎前特别飞来这里，一定有特别的作用，只恨直至夜幕低垂，仍未有能解开这谜底的答案。

卧室里床铺整齐，仍保留着清洗过的气味，显示高布虽然在这平房里过了一夜，却没有睡觉，难道他彻夜就是为了要在记事册写下了那些奇怪的文字，然後任由它放在台面上。那天记者招待会时，高布曾和他谈及要借助他来应付某一危险，是否他早知道有被人刺杀的可能？假设如此，整个问题更复杂了。

他感到肚子有点饿，暗忖早年两餐都错过了，这时应是往附近城镇的餐厅吃晚饭的时间了，顺步往大门走去，他的车就停在正门处。

这时另一个念头在心中升起来。

车子切入公路後，往台拉维夫市中心的方向驶去，车行还未到五分钟，凌渡宇一个回旋，往来路驶回去，直至驶到通入高布别墅的私家路前，才将车停下。

凌渡宇走出车外，静悄悄穿过密林，朝别墅走去。

别墅乌黑一片，没有半点灯火。

凌渡宇敏捷地爬过高栏，闪往屋後厨房处，推开故意虚掩的门，摸进漆黑的屋内。

“咿唉！”

微弱的声音从书房里传出来。

凌渡宇心中大喜，在整件事似乎到了前无去路的阶段时，这闯入者带来的可能是另一条出路，假若对方的手掌也是缺少了生命线，他该怎麼办？

这刻不容多想，凭着窗外透入远处路灯的灯光，加上对屋内环境的熟悉，凌渡宇快速却全无声息地来到书房门前，探头往内望去。

凌渡宇已作好了所有心理准备，但入目的景象，仍使他心中不由一震。

在窗外透入的微弱光线下，一个黑影在书桌前搜索着，她穿着宽大的运动裤和皮夹克，赤着双脚，这时她正背着凌渡宇，但长垂的秀发和动人的体态，即使看不到脸，仍使人感到她是极具魅力的女子，产生看她一眼的冲动。

这都不是令凌渡宇感到奇怪的地方。

令人惊骇欲绝的是她露在衣服外的皮肤，挥散着奇异的蓝芒，就像她的身体充盈着某一种玄异的能量，这蓝芒若有若无，假设亮着了灯，保证再也看不到。

凌渡宇踏进书房里，低喝道：“ 不要动 !” 手已探进怀里，握在枪柄上。

那女子全身一震，霍地转过头来。

凌渡宇手一扬，枪管对正她的眉心。

若照常理，凌渡宇应该看不到她的样貌，但在淡淡的蓝芒里，连她长长的睫毛也逃不过他瞪得大大的眼睛。

他知道即使此刻她如空气般消失了，这一生也休想忘记她的脸，他想起古希腊女神的雕像，近乎不可能的笔直而高得恰如其分的鼻子，浑圆的颧骨，无懈可击地柔和了硬朗阳刚的脸部轮廓，丰满和　角分明的嘴唇只能出自雕塑大师费尽心血的精工细琢，晶莹得像透明的皮肤泛着健康的粉红，最动人还是她清澈澄蓝的眼睛，在中分而下的乌黑秀发托衬下更是夺人心神。

这是不应属於这凡间的绝色。

凌渡宇呆了起来。

那女子的瞳孔一张，像天上最明百的星星来到了眼内，爆起一点精亮，接着尖嘶一声，向後猛退，直至背脊撞在窗户上，一个倒翻，隐没在窗下的墙壁後。

凌渡宇蓦地回醒，怪叫一声，一个箭步飙前，往窗外扑去，在花园的草地上滴溜溜地连滚叁转，才借腰力弹起来，目光叁百六十度地搜索。

远处的灯光，密密的树林，清冷的平房，但刚才那女子已踪影杳然。

只有从戈兰高地吹来的寒风。

凌渡宇回到屋里，逐处查看，书房的东西全被翻过，最後来到卧房，只见衣柜打了开来，颇为凌乱。

凌波字的记忆细胞重播见到那奇异女子的景象，宽大的运动裤、皮夹克、赤着的双脚。

凌渡字的结论连自己也大吃一惊。

那女子在衣柜内取了高布的衣物穿上，这即是说原本她是赤身裸体的。

赤裸女神般的美女。

没有生命线的手掌。
十诫圣板。
阿特兰提斯。
这世界究竟发生了甚麽事？

第四章—神秘美女

阵阵凉风，从地中海处吹来，初升的阳光　在戈兰高地上，在耶路撒冷的旧城上，雄视远近壮润的地貌，使人不能自已地神游着这无论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都视为圣地的那部以血、仇恨和战争写成的历史，对“耶路撒冷”在希伯来语本意的“和平之城”，实充满着令人难堪的讽刺。

在约旦河的西面横亘着一片青翠的原野，河流蜿蜒，山丘布匹般起伏，但是在这表面和平宁静的天地里，残酷的斗争永无休止地进行着。

凌渡宇和夏能坐在近山顶的露天餐厅的坐椅里，享受着温煦的阳光，在高处俯视着通上圣城游人如织的道路。

夏能打开话匣道：“据说就是在这附近的某处，高布找到了那七块刻上楔形文字和地图的玄武石板。”

凌渡宇目光扫了扫分坐另外两台七名壮悍的以色列士兵，夏能的贴身保镳，淡淡道：“以色列肯容许外人将文物带离国境吗？”

夏能取出一个烟斗，加上菸丝，点燃後深吸一口，享受地道：“这是南美来的上等货。”顿了顿才道：“我们并不知道，而且也不相信那些玄武石板真的是从耶路撒冷附近得来，你想不想知道我们对高布的最新看法？”

凌渡宇盯着夏能，外表看去从容冷静，但心中的思潮正掀起了滔天巨浪，夏能这几句话内中大有文章，要知道以色列在强敌环伺下立国，首要之务是知己知彼、洞悉军机，所以情报组织虽不是最庞大，但却是最精锐、高效率和最严密，而且和美国情报局有着紧密的合作，因此若要查一个人，这个人就像透明了一样，绝不能隐瞒甚麽。

所以夏能说高布的玄武石板不是从耶路撒冷以色列当局的眼皮下偷偷运走，那便应是事实，问题是高布为何撒谎。

凌渡宇第一次遇到高布是在非洲一个原始部落里，那是七年前的事了，自此以後两人一直保持联络，但高布的真正来历背景，对他来说只是一片空白。他和高布虽是肝胆相照的好朋友，但想深一层，对这好朋友实在是一无所知，起码不知道他为何用那种怪文字来做记录。

夏能轻描淡写地道：“他根本不是高布。”

一向冷静过人的凌渡宇，也忍不住全身一震，道：“甚麽？”

夏能重复一次，才解释道：“高布之所以成为考古学的权威，主要是他出版了几本震惊学界的着作，显示了他对古文化、古文字学的超卓见识，但奇怪的是没有一本着作提到阿特兰提斯，而那应是他最醉心的课题。”

凌渡宇沉吟道：“这的确很耐人寻味，他为何故意避开这题目？”

夏能道：“据他说他原籍阿根廷，来自东部一个名『柏达理』的小镇，但经我们调查，那个只有二百多居民的小镇，没有人认识他，也没有人记得

起有这个人，包括该镇唯一的小学连中学的所有先生和校长。”

凌渡宇道：“但他的博士学位……”

夏能紧接道：“那是从巴西一所名不见经传的大学买回来的，只要你捐的钱足够使校董会满意的话，你甚至可以尝尝大学校长的滋味。”

凌渡宇道：“你是否想说，他的整个身分是假造出来的？”

夏能道：“正是如此，但他在考古学上的知识，的确是无人能出其右。”

夏能将身体扭转，远眺着远处的荒原，叹了一口气道：“看见吗！就是在那广阔的原野上，在公元十二世纪萨马丁的军队将十字军完全击溃。”

凌渡宇接口道：“在那之前叁千年，法老王叁世策驰着金色的战车，率领战无不克的大军攻入迦南，在同一个地方，大卫王将腓尼基人打得永不翻身。”

夏能惊异地道：“想不到你这中国人，倒熟悉我们的历史。”

凌渡宇苦笑道：“是高布告诉我的。”

两人愕然对望，一时间沉默起来。

斑布究竟是甚麽人？他为何要在自己的出身来历上说谎？为何会招致杀身之祸？

夏能又叹了一口气，谜一样的连串事件，深深地困扰着这个经验老到的情报间谍高手，他似乎是自言自语地喃喃道：“阿特兰提斯不是沉进了大西洋吗？为何高布能在沙漠的地底找到阿特兰提斯？”

凌渡宇同意地点头，相信同一个问题，也正在困扰着尊柏申，否则他也不会由一开始便表示不相信高布了。

他记起了初遇高布时的情形，他们为了不同的理由来到这文明却步的非洲原始地带里，很快变成了朋友，就在部落的篝火前，高布向他提到阿特兰提斯。

第一个提到阿特兰提斯的柏拉图，指出阿特兰提斯是浩瀚大西洋里一个巨大的海岛，从直布罗陀的西部，伸延到加勒比海。可是经过仔细的搜查下，在这海域的海底，除了细沙、淤泥之外便一无所有。

但搜索这在万多年前一夕间沉入海底的巨岛的工作并没有停下来，六〇年代中期，人们在加勒比海中巴哈马群岛的比米尼岛的海底下，发现了人工修　的城墙，令人惊异的是其历史恰好是一万两千年，与阿特兰提斯存在的时间吻合无间。

这是被划归百慕达神秘大叁角内的奇异海域，使人不能拒绝地将这已沉没的大陆，和这充满不解之谜的海域凶地连系在一起。

同一海区里，美、法科学家还发现了一个巨大的水底金字塔，距海平面约两百二十　，金字塔底边长七百多　，高约五百　。

可惜发现便止於此。

那一晚，高布就是兴致勃勃地和凌渡宇谈论着有关阿特兰提斯的这一切。他来到非洲，就是要搜寻在陆沉後幸而不死的阿特兰提斯馀民，迁徙往非洲其他角落的文化遗痕。高布丰富得令人难以置信有关这遗失文明的知识，使凌渡宇也不由发生了浓厚的与趣，可是正如夏能所言，高布为何在他的着作和论文里，对阿特兰提斯只字不提？他为何要避人耳目？而他的死是否因为他宣布他找到了阿特兰提斯？既是如此，他为何突然间完全改变了风格，要向全世界宣布有关阿特兰提斯的发现？这岂非矛盾非常？

对整件事愈知得多，便愈使人迷惑。

夏能的说话将他开了小差的思潮扯回现实里。

夏能道：“你在高布的别墅里有甚麽发现？”

凌渡宇耸肩道：“你应该知道。”

夏能道：“我已遵照你的意思，撤去了所有监视，怎还能知道你在屋里干了甚麽？”

凌渡宇眼中闪过一丝笑意，幽默地道：“这世界有叁种人是我绝不相信的，第一种是和我一买一卖的商人，其次就是政客和间谍。”

夏能眼中掠过不满的神色，道：“在你眼中我只是个如此这般的人吗？”

凌渡宇道：“朋友，你是个我尊敬的人，而且有过愉快的合作经验，可是无论你在以色列情报局如何重要，仍不能不遵照局里一定的守则和其他人的意愿行事，否则出了问题後，你如何交代？我敢说在现代精密的侦查系统下，我在屋内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语，都会在你某一个固定或流动的情报中心里，钜细靡遗的出现在萤幕上，而我驾驶的车，在那里变成一幅墙壁般大的街道图上一个闪动的红点，我有说错吗？夏能准将。”

夏能再为自己的烟斗添上菸丝，挨着椅背狠狠吸了两口，撮口一喷，一个烟圈袅袅升起，在两人头顶处渐渐淡去，才叹了一口气道：“我若再否认，恐怕除了不值得你信任外，还要不值得你尊敬了，是吗？”

凌渡宇最喜夏能的快人爽语，俯前道：“所以找实在不明白，天还未亮你便约我来此见面，你还需要甚麽你不知道的资料？”

夏能也俯前，眼神变得鹰隼般锐利道：“我只想知道在这段时间内发生的事，就是你刚抵达别墅和傍晚你离开又折回屋里那两段时间。”

凌渡宇心中一动道：“你们的仪器出了问题吗？”

夏能道：“正是这样，就是这两段时间，所有电子侦讯仪都受了某一神秘讯号的干扰，一点清楚的讯息也收不到。”

那女子，就是那神秘女子出现的时间，产生了神秘的干扰，凌渡宇又想起她皮肤上奇异的蓝色光芒，难道正是她的身体发射出能使先进电子仪器失灵的能量？

夏能的目光紧拉着他，一点也不放松。

凌渡宇眼光从他身上移走，掠过保护夏能的以色列士兵，这些勇敢的人，这些由军人养大的军人，在经历了希特勒纳粹集中营里的毒气室和西奈沙漠的磨练後，已将惊人的敏锐和强悍铸刻在他们的遗传因子里，要找个谎话来说给他们听容易得很，但要瞒过他们，要他们毫不怀疑地相信，那比捞起水中的明月还困难。

但若他如实告诉夏能有关那女子的奇事，他会相信吗？

凌渡宇迎上夏能的目光，道：“其实这也是我来赴约的理由，我还以为可以从你那里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夏能目光一凝，正要说话。

凌渡宇脸色一变，猛地站了起来，眼光望向对面的街道。

夏能随他的目光望去。

在一群外貌看似英美游客的队伍里，一个戴着面纱穿着黑长袍的女子，正迅速别转身去，开始急步走下一道往下的长石阶，眼看要消失在视线外。

凌渡宇跳了起来，一个箭步切过街道，往那女子追去。

几名士兵机敏地弹了起来，自动武器扬起，一时将附近的人注意力全

吸引过来。

夏能在这危急关头显示出对凌渡宇的信任，高喝道：“住手，让他去吧！”接着道：“他一定有他的原因，而且他干不到的事，我们也未必胜任。”

众人愕然望向他。

街上挤满了人和车，兜售各式各样纪念品和食物的巴勒斯坦人，兴高采烈的游客，蹲在街角戴着红毡帽的老人，拦路乞讨的小孩，坐在街边露天茶座喝咖啡的男女，闹哄哄的街道混杂收音机播出来的阿拉伯音乐，加上汽车鸣按喇叭的嘈音，造成节日般的气氛。

凌渡宇奔下十多级石阶，挤进这条通往圣殿山的街里去。

那女子的背影在左边的人潮里一闪而没。凌渡宇如获至宝，以所能达到的最高速度，在人车争道里向女子的方向抢去。

他也分不清楚心中的与奋和怕追失对方的心情，是因为对方的神秘和特异，是因为对方可能是解开谜底的关键性人物，还是因为深心中想再得睹它的绝世姿容。虽然她整个人都被阿拉伯袍服色里起来，但露在外面的一对动人眼睛，两泓清澈的蓝色，已使他毫无困难将她认了出来。

他离开了大街，走进一条石板铺成的道路，人少了起来，道路左面是通往一座圆顶的清真寺，右面是往山下的斜坡，凌渡宇毫不犹豫往右面的斜坡奔下去，清真寺并不是女人可以随便进入的地方。

凌渡宇再次进入拥挤的大街，茫茫人海里，那女子已失去影踪，心中不禁一阵颓丧，像他这种一生在精神修养下工夫的人，很少会有这类情绪，由此可见那女子实具有惊人的魅力。

凌渡宇转身，正要走回刚才离开夏能的地点，蓦地眼角捕捉到一个熟悉的身形，当他的目光跟踪过去时，那女子的背影恰好消失在一道横巷里。

凌渡宇心中一动，这次他毫不紧张，轻松地往横巷走去。

窄窄的横巷里，一群巴勒斯坦老人，蹲在地上下“十五子棋”，那是阿拉伯世界里流行的玩意，其中一些人抬起头来，警惕地打量这外来客。

凌渡宇跨过他们，朝巷里走过去。

穿过了横巷，眼前一亮，发觉自己来到圣殿山後山高处的公路，可俯瞰延绵不绝的西奈半岛的景色，附近游人稀少，这并非旅游的热点。

一座犹太教的教堂，正立在右方不远处，古色古香，使人生出宁静和平的感觉。

凌渡宇环目四视，最後决定往教堂内走去，教堂门口有几名掮着美制自动步枪的以色列士兵，使他改变主意，绕过正门，走进犹太庙旁林木婆娑的花园去，园中央一个大喷水池正呼啦啦冒起几条水柱，洒在池中的大理石雕像上。

她就静静坐在池边，好像早预估到凌渡宇会找来。

凌渡宇的心脏不争气地急跳了几下，才深吸一口气，朝她走过去。

花园里非常幽静，这是回教徒不屑於踏足的地方。

凌渡宇来到她身後八　许的距离。

那女郎以充满磁性的悦耳声音低喝道：“不要……不要再近了。”

她说的是英语，但语气生硬，发音不正确，带着很奇异的口音。

凌渡宇望着她裹在袍服和头巾下的背影，小心地道：“可以说你的家乡话，只要不是太冷门的，我便可以听得懂。”他倒不是吹牛皮，在语言上他绝对是个天才，熟悉的语言超过八个国家，连一些亚非少数民族的语言也有

一定的认识。他这样说并非故意暗示对方的英语蹩脚，而是他没法从外表去肯定她的国籍，所以乘机试探。

那女子依然以她生硬的英语道：“你……你不要说废话，拿来！”

凌渡宇愕然道：“拿甚麽？”

女子的反应大大出乎他意料之外，她猛地长身而起，同一时间她身上的袍服随手掀起，露出紧裹在运动衣里，健美修长充盈着弹力的美丽身材。

凌渡宇一愕间，她手上的黑袍“　”的一声，像朵乌云般向他飞来，罩向他的头脸，风声呼呼，手劲出奇地重。

凌渡宇那种风浪未曾经历过，急速後移，袍服直追而来，终及不上他疾退的速度，往下落去，就在袍服刚好落至与他的双眼平行的位置，遮着了他的视线时，女子像一道闪电般，已迫至身前叁　许处，手撮成刀，当胸向他插来。

凌渡宇最好的方法，便是以他惊人的速度拔枪放枪，保证对方难逃大难，但他岂会在真相未明下伤害对方，冷哼一声，掌侧斜劈向对方的手刀。

“啪！”

凌渡宇劈正女子刺来的掌背上，其实他已留了几成力，否则即使对方的手掌是砖头造成，也会裂成几块。

不可思议的事发生了，就在两手肌肤交接的刹那，一道蓝芒霹雳般在两人接触处“劈啪”一声爆开。

“蓬！”

一道热能从手背传入凌渡宇手肘，沿着手臂的筋脉，闪电般劈进他的脑神经中枢去。

一股崩天裂地的剧痛，在他大脑神经的感觉中心散开。

以凌渡宇的坚忍卓绝，自少苦行瑜伽的锻　，也受不了这突如其来的神经痛楚，怪叫一声，整个人跄踉倒退，一时间完全丧失了抵抗的能力，更遑论攻击了。

那女子的头巾和面纱已脱了下来，露出了慑人心魄古女神般的脸容，惊异地望着步履不稳的凌渡宇，似乎对他仍能支持不倒大感讶异。

凌渡宇勉力站定，受剧痛的影响，连视野也模糊不清起来，朦胧间，那女子又再迫来。

“劈啪！”

另一道热能从胸膛处传入心脏处，他再也抵受不了，整个人离地抛起，向後仰跌。

“蓬！”

他感到背脊撞在地上，传来另一阵痛楚，不过比起热能在身体造成的，实在是微不足道。

换了是一般人，早在第一道热能袭体时，已昏死过去，但凌渡宇在西藏度过的岁月里，受的是无上苦行瑜伽的严格修行，强调精神战胜物质，第一道热能利入他体内时，实在太出其不意，令他猝不及防下吃了大亏，但第二道热能他已有心理准备，所以一跌在地上时，立时咬牙对抗着撕心裂肺的神经巨痛，将精神提起至最浓烈的集中，以无上意志将肉体的痛楚置诸脑後，一运腰劲，同横滚开去。

罢好那女子扑了上来，提脚侧踢凌渡宇身上的脆弱部位，若教踢中，凌渡宇即使不立刻昏迷，也休想再有反抗之力。

凌渡宇侧滚下恰好避过。

女子万万想不到对方仍有行动能力，错愕间凌渡宇已滚到十多　外。

女子怒叱一声，如影附形，同凌渡宇追去。

凌渡宇滚势已尽，撞上一丛矮树，停了下来，动也不动，似乎丧失了知觉，女子这时赶了上来。

凌渡宇蓦地大喝一声，两肘一撑，双脚斜飙而上，“霍”的一声，撑正女子小肮处，这一下力道有若洪水破堤，轮到女子惨叫一声，整个娇躯向後抛跌。

凌渡宇弹了起来，正想乘胜追击，一道强烈的晕眩，旋风般掠过他的知感神经，他知道自己全仗多年的苦行和意志强压下神经受到的侵害，眼下仍未恢复正常，现在只希望在刚才那下重击下，对方失去攻击的能力。

他的希望残酷地幻灭了。

女子再次迫来。

难道她也是铁打的体质，竟能抵受自己如此重重的一击。

他再无选择，探手进外衣里，手指抓着枪柄。

女子的手掌离开他胸前只有叁寸的距离。

能抵受两次的热能袭体，已是远超任何正常人能抵爱的极限，假设她再输入第叁道热能，连他自己也没有能承受的把握。

但看来这已是无可避免了。

女子的手掌插至……

凌渡宇手枪拔了出来。

“劈啪！”

女子指尖插在枪嘴里。

整把枪爆出蓝澄澄的星火。

凌渡宇握着不再是冰冷的枪柄，而是像在火炉里高温下燃烧了叁天叁夜通红了的顽铁，他的反应绝快，立时将手枪摔开，但手掌已烫得完全失去了知觉。

神秘女子体内蓄藏着没有极尽的能量，既能使夏能的电子侦察仪失灵，瘫痪别人的神经，也能使金属变成高热量的物质。

她究竟是甚麼？

凌渡宇没有思索的时间，女子的掌尖又当胸插至。

这一下避无可避。

这女子既拥有磁力般吸引力的美丽外表，也具有恐怖的杀人工具。

“呀！”

女子插中凌渡宇左胸。

但叫的却是她而不是凌渡宇。

凌渡宇双手握拳，就在她掌尖碰上他左胸的刹那，同时轰在她双耳上左右脑际。

当蓝芒在凌渡宇左胸处爆作一团悦目美丽的同时，她也颓然往地上倒去，就在她双膝下弯时，凌渡宇转到她身後，一伸猿臂，穿入她双胁里，将她从昏倒的势子提了起来，跟着往後拖曳，缩入了一个草丛里。

罢避到草丛後，那几名以色列士兵高谈阔论地走出来，若非凌渡宇的机警，一定难以逃过他们的目光，那就难免节外生枝了。

直到以色列士兵走出花园外，凌渡宇才发觉一双手不自觉地紧拖着对

方高耸而充满弹性的胸部，他绝不是乘人之危的好色之徒，待要改变搂抱的位置，女子动了一动，凌渡宇大吃一惊，手再伸前，紧抓着她那双能放射能量的手腕。

女子在将醒未醒之间。

凌渡宇暗叫侥幸，刚才地向他胸前插来时，人急智生下将左胸迎向对方，让他插中外衣左内袋里放着高布那本记事册，果然隔断了热能，就是那下缓冲，使他反败为胜。

凌渡宇正要将右手抽回，拔出腰带将对方困缚，女子用力一挣，蓝得像天空的美目张了开来。

凌渡宇低喝道：“不要动！”

女子急速地呼吸了几下，低喝道：“给我！”

凌渡宇奇道：“给你甚麽？”

女子道：“那书……书……高布写……的书，我看到。”

罢才短短的“给我”两个字，她说得字正腔圆，但一说到较长的句子，她立刻变得结结巴巴，像初学英语的人在运用英语。

凌渡宇心中一震，除非当她的指尖碰到隔了一层衣物的记事册时，“看”到了内中的东西，否则她是不应如此地说。

他沉声道：“你在那里看到？”

她急促地道：“在……在你衣服内。”

凌渡宇脑际轰然一震，他的估计没有错，这美女的手不但能放出克制别人神经的能量，还有隔物阅读的能力。

他道：“我为何要给你？”

女子叹息一声，整个人向後挨来，坐进他的怀里，丰满和弹性的背臀，紧贴着凌渡宇的胸前小肮大腿，软肉温香，但凌渡宇却无福消受，偏又不敢放开对方双手，一时变成极亲热的“两人世界”。

女子头往後仰，乌黑的秀发轻拂他俯下的脸庞，樱唇凑往他耳旁，出奇地温柔道：“假设……我……假设发出『时空流能』,无……无论你如何……强壮，必然当场……死亡，死亡！”

凌渡宇大感头痛，就像抱着了个计时炸弹，一不小心便是粉身碎骨的厄运。他冷静地分析，她可能只是虚言恫吓，因为假设她身体任何一部分也可发射那甚麽『时空流能』，他早已躺在地上昏死或真死，但当然，她也可能是怜惜他，或因其他原因，才和他打个商量。

外表看去，两人既在外表上旗鼓相当，态度也说不尽的郎情妾意，但其实内里钩心斗角，危机悬於一发之上。

凌渡宇压下内心的恐惧，淡淡道：“我和你非亲非故，刚才你还凶狠地攻击我，现在为何又要与我商量，而不乾脆发出那甚麽流能，将我击倒，那时你不是可为所欲为吗？”他故意将话说长，藉机筹谋反击之道。

女子在他怀里挤了一下，幽幽道：“你……你不是我的……敌人，若我用身体……发……发放流能，连……我也不能控制……你……你只有死……求你相信。”她的英语每说一次，便流利了少许，使人感到她是初次将这语文运用在实际的应对上，而且进步神速。

嗅着她秀发传来的淡淡幽香，凌渡宇心中填满的却是惊涛骇浪，日下他只有速下决定：冒险推开她、还是从她所言。

一时间两人都默不作声。

静默中剑拔弩张，亲密的拥抱里藏着的是生与死的抉择。

凌渡宇心中一动，抬头往花园的入口处望去。

叁名头戴小圆帽、留着盖至胸前长胡、身穿黑袍的犹太教士，正步入通往犹太庙的碎石路上。这本是个非常平常的景象，但他怀中的女子蓦地全身一震，柔软的玉体刹那间转为僵硬。

那叁名犹太教士也像感应到甚麽似的，同他们隐蔽的草丛望过来，六只眼，就像六道电光，使人知道绝不好惹。

女子在他怀里猛弹而起，一挣已离开了凌渡宇，当然凌渡宇亦是巴不得这计时炸弹离开怀抱。

那叁名教士手探入袍里，抽出来的是叁支大口径装上灭音器的手枪，同一时间凌渡宇眼角捕捉到美女迅速往另一端逃去的背影。

凌渡宇反应何等快捷，倒地一滚，退往一棵大树之後，子弹呼啸，击中他刚才藏身的草丛，一时间枝叶碎飞。

此时不走，更待何时。

凌渡宇飞身跃过另一道草丛，再滚落草地上，来到另一棵树後。

子弹雨点般追来。

凌渡宇一闪再闪，疾飙至犹太庙的後侧，立时全速往庙後奔去，在长满攀爬植物的高墙处，发现了一道敞开了的小铁门，那女子破开了锁，先他一步离开了。

他冲出後门，切过公路，往对正後门一道斜坡奔下去，转左走了百来码後，才转入店　林立，人来人往的大道。

才松了一口气。

“咿唉！”

一辆宾士大房车在他面前停下，车内坐了几名大汉。

凌渡宇的神经立时绷紧。

独坐车後的大漠探头出来叫道：“凌先生！别来可好？”

凌渡宇紧拉的神经再次放松，叹道：“见到你真好，尊柏申爵士。”一拉车门，老实不客气生了进去，道：“快走！”

宾士车风驰电掣往前开出。

坐前座的正是那两名保镳。

凌渡宇敲敲车身，道：“希望这是防弹的。”

第五章—曙光再现

在耶路撒冷旧城，一所普通现代建　物底层一个小型的博物馆里，每个角落都有一根“罗马柱”，粗可合抱，像天神般镇压着四方，空洞的博物馆里，只有四个展览柜，展出的有古罗马人时折断的箭镞，以至乎四〇年代遗留下来破烂的卡宾枪，无言地倾诉着无休止地添增的战争遗痕。

尊柏申和凌渡宇站在场陛的中心，两名保镳守在门外，今天是这迷你博物馆的休息日，没有其他游客。

凌渡宇知道尊柏申带他到这里来，一定有非常重要的事和他说。

尊柏申微喟道：“对犹太人来说，耶路撒冷是犹大先知亚伯拉罕准备杀子祭献上帝的地方，连上帝也是在这城内的萨赫拉石地上『捏土为人』，创造了世界，每一个来到耶路撒冷的犹太人，都会到『哭墙』下，抚今追昔，为他们辛酸的血泪史而悲泣。”

凌渡宇听出他语调中的苍凉，尊柏申这类对文化历史有深刻认识的人，比任何人更易触景生情，这亦是一种美丽的情绪，使人能超越时空的狭窄囚笼，沐浴在时间历史无有始终的长河里。

凌渡宇叹了一口气道：“基督徒也是在这里找寻他们主耶稣的十字架圣迹，回教徒则在穆罕默德得到可兰经的第叁圆房做礼拜。上帝或者是无处不在，但他最可能出现的地方，却是耶路撒冷。”

尊柏申深深望凌渡宇一眼，颇有给凌渡宇说中心事的神态，微笑地指着博物馆的地面道：“在中世纪时，这地面是一个十字路口，以几何学的形式代表着将地面分成四个象限，标志着宇宙的中心，现在十字路已给水泥覆盖了，只剩下这四根柱。”

凌渡宇恍然，自己原来正站在宇宙的核心处。

尊柏申道：“十年前我来到这里，这宇宙的核心处放的是几台弹球机，我一怒之下将它买了下来，改成这所小小的博物馆。”

凌渡宇也陪着苦笑起来，尊柏申又怎能容人随意藐视神圣的古迹。

凌渡宇道：“刚认识你时，你并不友善，为何态度转得这麽快？”

尊柏申淡淡道：“和你在发掘场分手後，我何曾有一分半秒闲下来，其中一项工作，就是调查你的来历背景，才知悉你显赫的历史，只是你过去干过的事，已足使凌渡宇成为一个活着的传奇。”

凌渡宇淡淡一笑，话锋一转道：“不要告诉我，刚才你只是凑巧碰上了我。”

尊柏申道：“当然，原本我是要来赴夏能的约，另一个客人便是你。”

凌渡宇愕然道：“夏能并没有告诉我你会来。”

尊柏申道：“是我请求他这样做的，如果你知道埃及和以色列的和约，我也曾起着穿针引线的作用时，便不会奇怪夏能对我的合作态度。”

凌渡宇道：“想不到你倒是和平的爱好者。”

尊柏申呆了一呆，莞尔笑道：“对不起，我关心的只是和平乃保存文物的唯一方法。”

凌渡宇哂道：“我对文物虽然没有成见，但总觉得苦苦保留文物只像希望沙　成的堡垒永不崩倒，在宇宙里整个人类文明只像一下无足轻重的闪耀，任何事物终有一天会被埋葬在时间的急流里，那是不能逆转的命运，我的重点却放在生命的本身上、放在人上。”这几句是暗讽尊柏申重物轻人的态度。

尊柏申那会听不出弦外之音，却毫不动气，淡然道：“你不想知道我为何找你吗？”

凌渡宇对他虽说不上有好感，但恶感却在进一步接触後大幅削减，答道：“假若没有兴趣的话，我也不会来到这最有可能听到上帝说话的宇宙核心。”

尊柏申对这旗鼓相当的谈话对手，首次露出友善的笑意，道：“和你分手後，我做了两件事，首先在巴黎警方的协助下，我们对高布的遇害做了最彻底的调查，答案是整个刺杀完全没有可供根寻的线索，除了凶手留在路上

的血液样本。”

凌渡宇的心脏猛烈地跳动了几下，血是人类最普通的一样东西，尽避血型可根据红细胞的抗原特性，分成不同类别，最流行的是Ａ型、Ｂ型、Ｏ型和ＡＢ型，和从动物身上发现的ＭＮ型、Ｐ型、ＲＨ型及其他类型，但若只是得到某人的血样本，而无其他如指纹等的资料，实难有多大意义，尊柏申的话大有文章。

尊柏申看穿了他心中所想，沉声道：“你猜得对，凶手留下的血液的确大有问题。”顿了一顿，续道：“那是无论在红细胞或血清里，都完全没有任何抗体。”

凌渡宇叫起来道：“这怎麽可能，任何血型都有抗体，否则便不能分类，尽避Ｏ型在红细胞里没有抗原，但在其血清里却有抗体，没有抗体在血内的人，只能是个死人。”他心中不期然想起那双没有生命线的手掌。

尊柏申露出凝重的神色道：“你有没有听过十叁年前发生在以色列一宗名为『奇连悬案』的凶杀？”

凌渡宇道：“愿闻其详。”

尊柏申眼中闪过惊慌的神色道：“奇连是以色列着名的考古学家，专注於中东区的文物考古，被人发现刺了九十一刀，倒毙在後花园里，他养的七头狼狗也给残酷地刺死，这理应成为轰动的事件，却给以色列强压下去，你知道是什麽原因？”

凌渡宇冷冷道：“因为以色列发现了同一类没有抗原的血液样本。”这是最合理的推测。

尊柏申道：“在其中两只狼狗爪上，分别发现了染血的碎布，都是这种没法分类的血型，一种不可能属於任何人或动物的血型。而他家中同时发生了一场大火，将他多年研究的心得完全毁去。”

凌渡宇全身一震道：“不要告诉我他也在研究阿特兰提斯。”

尊柏申长长叹了一口气道：“他是我们国际考古学会一个成员白非教授的朋友，在惨剧发生前，奇连写了一封信给自非，信中提及他对阿特兰提斯有了新的认识，要求在我们的年报上发表论文。”

凌渡宇眉心打结，沈吟不语，奇连和高布这相差十叁年的两件事，岔子都是出在阿特兰提斯上，是甚麽人不惜任何手段，阻止有关阿特兰提斯的真相大白於世？没有抗原的血液，没有生命线的手掌，那代表了甚麽惊天动地的大秘密？是否同一个原因，使高布在他的着述里只字不提，这失落了的文明？

尊柏申长长吁出一口气，续道：“其次就是我特地请来了一批专家，在曾经参加过这次考古发掘而中途退出了的团员指示下，对毁坏了的发掘场地底做了一个全面的探勘，他们动用了红外线探测仪、地震探测仪……”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眼中闪动着难言的震骇。

是甚麽东西对尊柏申造成困扰？

尊柏申急速地喘了两口气，待情绪平复了点才道：“探测的结果没有人明白，地底大约两百五十　的深处，有一股强大的能量体，影响着所有探测的仪器，这现象现在还没有人能给出一个满意的解释。”

凌渡宇也深吸了一口气，令尊柏申恐惧的是“未知”的某一事物，人害怕死亡，因为死亡本身亦超出了人能理解的范畴。

凌渡宇道：“国际考古学会准备怎麽做？”

尊柏申道：“本来甚麽也不想做，直至有人将这张相片交到我们手里。”他从外衣内袋掏出一个长方形的公文袋，递给凌渡宇。

当凌渡宇打开公文袋时，尊柏申进一步解释道：“这是其中一个遇难成员，在遇难前托运载食水和粮食的直升机师，带离沙漠在附近城镇投寄的一张相片，收件人是他的女友，这成为了唯一有关高布重大发现的珍贵资料。你手上这张只是复制品。”

相片的质素并不好，但却清楚看到一道石碑似的东西，雕满奇怪的图形，和近似楔形文字的东西，门两旁发掘人员的脸孔都洋溢着兴奋的神采，其中一个就是高布，那时谁想到苦待两年的发现，只为他们带来杀身之祸。

尊柏申道：“我利用先进的仪器，将这姑且被称为『门』的东西每一个细节放大，最有意思的是门中央数排并列的楔形文字，和高布玄武石板上的文字，均属最早期的楔形铭文。”

凌渡宇目闪异光，沉声问道：“铭文说的是甚麽？”

尊柏申眼中再射出奇异的神采，喃喃念道：“当永恒消失在永恒里时，太阳从西方升起来，永恒之殿仍因永恒的神物永恒地存在，沉没的岛屿将重现人间。”

凌渡宇全身一震道：“这几句完全不合理的话、和那七块玄武石板上的铭文如出一辙，重复提到『永恒的神物』，那究竟是甚麽东西？”

尊柏申长长地再吁出一口气，沉声道：“告诉我，高布凭甚麽由这个发现宣布找到了阿特兰提斯？最早的楔形文字出现在公元前四千年间，而阿特兰提斯据柏拉图说则是在公元前九千年。”

凌渡宇当然答不了他的问题，无数意念从脑海浮起，但都是支离破碎，难以串连，沉吟了好一会，才道：“你打算怎样？”

尊柏申道：“我决定召开国际考古学会的特别会议，研究是否应进行第二轮的发掘，我来找你，便是邀你参加。”

凌渡宇恍然道：“我明白了，你要我站在高布的立场，来说服委员会其他成员，以进行发掘工作。”

尊柏申摇头笑道：“你很聪明，不过还差了一点点，你不但要说服其他成员，提出发掘下去的理由，还要说服我，说服找地底下的东西未被彻底破坏，说服我在下面可以找到阿特兰提斯，因为如无其他有力原因，我是会投反对票的，但总该给死去的人一个机会，是吗？”

凌渡宇沉声道：“会议甚麽时候举行？”

尊柏中道：“五天後，即是十月八日早上九时正，就在发掘场旁的营地举行。”

凌渡宇笑道：“只要我尚有一口在，会来参加会议，好了，告诉我最近的咖啡馆在甚麽地方。”

尊柏申道：“博物馆正门左方百码外，有闲露天的餐馆，那处的咖啡在旧城是数一数二的。”

凌渡宇从容往正门，边行边道：“请代我通知夏能，我在那里等待他喝刚才仍未喝完的咖啡。”

对街处，一位穿着艳丽衣服的女子，头上顶着水罐子，比优雅动人的姿态，盈盈步过，走进一间犹太人开的鞋店里，鞋店的招牌上还有一行小字，写着“专修乐器”，使人感到有点啼笑皆非。

凌渡宇坐在店门外的台子前，悠闲地呷着香浓的咖啡，眼光转到已去

远的一队日本旅行团，四十多人乱哄哄地拍照，只不知是否除了通过摄影机的镜头外，他们再无其他观光的方式？

这是个热闹的日子，凌渡宇坐的是最後一张空台子。

蓦地身後有人欺身上来，凌渡宇刚要回头，香风迫来，纤长柔软的玉手从颈後伸过来，紧紧地搂着他，高耸的胸脯贴在他背上，无可抗拒地带来一阵火辣辣的刺激。

樱　凑到他耳边，温柔地道：“拿来！”

乌黑的秀发，在微风的吹拂下，扫上他的脸上，使他脸上麻痒痒的，是难受的舒服。

凌渡宇一手按在她的手背上，正要将这能发出奇异能量的手拉开，以免心脏的部位受到威胁，她已先一步警告道：“你一动，我便发……发出时空流能。”

正是那在高布家中出现的神秘女子，这次她的英语虽仍生硬。但已流利了很多。

猝不及防下，凌渡宇落人她的掌握里，她怎能如此精确地把握他的行踪？要跟踪凌渡宇这种具有心灵修养的人，就像进入一间屋内时要不被屋内的猎犬发觉那样困难。

凌渡宇极少处在这麽窝囊的境地里，无奈苦笑道：“我的外衣又没有上锁，你的手又不是残废的，不会自己动手吗？”

她性感低沉的声音在他耳边柔声道：“我不想伤害你，我就算拿到东西，只要一放开手，你必然会反抗，那我就会被迫伤害你了。”

这时四、五名犹太青年走过台旁，眼光都射在她的脸上身上，对凌渡字的“艳福”羡慕不已，口哨此起彼落。

凌渡宇有苦自己知，哂道：“你的心肠真好，告诉我，你想我这块烧烤叉上的肥肉怎麽做？”他已领教过她发出奇异能量的滋味，若让她用力刺激心脏，负责帮他验　的医生，一定会发现他的心变成了一块心形的炭。

笑了！

她充满磁性的笑声毫无隔阂地送进他耳孔里，加上呼出来如兰的香气，便凌渡宇在感到死亡的威胁之馀，同时享受着只有她这样的美女才能带来的美丽触感。

她将他再搂紧了一点，道：“你真是个很有趣的对手，只要你答应我拿走东西後，乖乖地坐着不动，我便不伤害你。”

凌渡宇眉头大皱道：“但我不可能就这样不动下去，总有个时间的限制，不如这样吧，我数十下便可以行动，如何？”

她道：“一百下！”

凌渡宇讨价还价道：“五十下！”

她很快道：“一言为定。”

凌渡宇还来不及答应，胸前一轻，她的妙手已将高布那本记事册从他外衣内袋里抽出来，同时向後退去，缩入餐厅之内，动作流水行云，没有丝毫停滞。

凌渡宇亦以他的最高速度，由一开始数起来，谁叫他不是轻诺寡信的人，尤其这是个“公平”的。

当他数至四十二时，夏能的车，在街角转了出来，当夏能在车内向他扬手时，刚好凌波宇弹离座位，旋风般冲入餐厅，往後门扑去。

上天下地，他誓要把她活捉生擒。

他只能再一次对夏能爽约了。

第六章—亡命中东

繁忙的街道挤满了行人，其中一半是兴高采烈的游客和穿着军服的以色列士兵，但凌渡宇的感觉却像孤身一人在沙漠里走着。

追失了那女子。

他的失落并非来自追失了人的挫败感，而是因那女子已取得她想要的，可能就此便会失去踪影，那本记事册还是其次，因为复制本已在夏能那里，但想到或者以後再见不着她，心中竟然禁不住涌起强烈的失落感。

这个自我分析，连他也大吃一惊，在他的经历里，不断遇到各类型的美女，但这神女子的风格，绝对是独一无二的。

表面看去，凌渡宇是个入世的禅者，一个超脱於物欲名利的理想追求者，但旁人却很容易忽略了他对生命和做为“人”的经验的热爱，正是这种热恋，便他追求更高的精神层次和理想，也是这种倾向，使他加入了“抗暴联盟”，矢志建立世界大同的乌托邦，乌托邦在希腊文原忘为“那儿也没有的地方”，他的梦想，便是要促使这个“那儿也没有的地方”，成为覆盖全球的乐土，换个角度来说，他也是个对“美”的追求者，再见那神　女子并不是要征服她、占有她、享受她，而是一种对“美”的追求和渴想。

“先生！”

凌渡宇从沉思中惊醒过来，发觉自己不自觉地避过了人潮，步进一条僻静肮脏的横街，一个年纪在五十间、瘦削而长着一张马脸，似乎有点外国血统的阿拉伯人，站在他眼前，拦着他的去路。

“先生！才十六岁的巴勒斯坦之花，说英语，有大麻烟供应，可以满足你任何需求，保证满意。”跟着丑恶地眨眨左眼，淫笑道：“她是大乳房的。”还在胸前比了比，做了个令人作呕的把捏手势。

原来是个拉皮条的。

一群小孩从横巷另一端跑过来，带头一个骑着单车，其他小孩闹哄哄地追在後面，凌渡宇退往一旁，让这队大军涌过，小孩们纯洁的脸庞，尤显得将十六岁女孩推出来卖淫，使人切齿痛恨。

拉皮条的男人继续卖弄地道：“假若你喜欢女学生，也可以弄个来给你。”

凌渡宇心中掠过不妥当的感觉，这拉皮条的男人声音愈说愈大，而在一般情形下，这类交易都应在鬼鬼祟祟的形式下进行。

他心念电转，霍地转身。

赫然入目是乌黑的枪嘴，一名穿着西装的大汉正从後欺过来，手枪扬起。

凌渡宇双手举起，大汉眼光自然地望向他高举的双手。

就在那大汉以为控制了大局时，凌渡宇双肩丝毫不见耸动下，右脚笔直向大汉握枪的手闪电踢去。

转身、举手、踢脚，叁个动作没有半分间隙，在弹指间完成。

“呀！”

手枪应脚脱手而去。

凌渡宇同时一矮身，踢高的脚在仍离地的情况下，藉左脚为轴心，腰劲猛运，旋风般一百八十度挥动，将後面那马脸男子刚掏出来的手枪扫跌，同时右拳重重捶在马脸男子的小肮下，痛得对方虾公般弯下身去，脸容扭曲得像变了形状，再不成其马脸。

凌渡宇没有停下来，弓身急退，撞入後面大汉的怀里。

那大汉手腕的剧痛还未消除，整个人已给提离地上，越过凌渡宇头顶，向前飞摔出去。

横巷两端同时响起急遽的脚步声。

一边是四名穿西服的大汉，另一端正是刚才在犹太庙遇到的几名伪装犹太教士。

他放弃了捡起地上的枪的念头，双脚一弹，两手攀着身旁一堵矮墙的顶部，手用力一撑，灵巧地跨过矮墙，跃了进去。

墙後是一所住屋的後园，挂满了晾晒的衣物，幸好没有人。

墙後响起急遽的脚步声，但却不闻任何叫嚣，显示出对方是训练有素的好手。

凌渡宇脚一触地，立时前扑，一直窜到另一方的墙，依样葫芦，往外跃去。

墙後是另一毗邻房舍的後园，几位犹太妇女，围坐一起，织造地毯。

她们几乎是同时尖叫起来，像防空的警报。

凌渡宇有风度地举手敬礼，以示抱歉，脚下却不问着，这次他不取越墙而去之道，不客气地迳自从後门穿房入舍。

一个犹太人正独据一桌，享受着他的午餐，桌上放了一盘面包，还有豌豆和辣椒，调味汁发出的香料味儿，弥漫屋里，见到这强闯者，大惊之下，连口中嚼碎了一半的面包也喷出来，在他未来得及喝骂时，凌渡宇推开前门，旋风般抢了出去。

门外是另一条横巷。

一阵小孩的欢笑声传进耳内。

那群小孩追着骑单车的小孩，从右方由远而近。

凌渡宇心中一动，迎了上去，双手伸出，便将自行车按停。那骑单车的小孩向他俯跌过来，他趁势一把将小孩抱起，放在地上，另一只手掏出一叠足有数百元的美钞，塞在小孩手里，叫道：“这足够买下你的单车了。”

那小孩眼睛立时发亮，以与他年纪绝不相称的纯熟手法，将钱塞进裤袋里。

凌渡宇骑上单车，因为座位太低，半蹲半立地猛踏单车，箭矢般冲前，来到两巷交叉处，另一端数名大汉追至，凌渡宇见势不对，一脚踏地，整辆单车提起一百八十度旋转，猛力一跺，往回冲去，那群小孩可能怕他反悔，早逃得无影无踪。

这次畅通无阻，凌渡宇冷静地计算着位置和角度，在大街小巷穿来插去，直至估量已远离刚才受袭的地方，才在一个街角弃下单车，步进人来人往的大街去。

凌渡宇心想日下当务之急，是和夏能联络，借助他的力量抓这些人，

同时，也可以取些防身武器，重新拥有自卫的能力。

街旁一个电话亭映入眼　。

凌渡宇大喜过望，来到电话亭前，一个男子背着他在打电话。

凌渡字眼观四面，耳听八方，全神留意着街上驶过的每一辆车，每一个人，这批人处心积虑来暗算他，一定不会就此罢休。而且他们行动时迅捷而有组织，显示出可怕的实力，只要一个不小心，落入他们手里，将难有反败为胜的机会。

男子在电话亭里说个不休，一点没有停下的意思。

凌渡宇不耐烦起来，轻敲着电话亭的玻璃门，示意有急事需用电话。

男子终於放下电话，推门而出。

凌渡宇侧身闪进，正要拿起电话，心中忽地闪过危险的感觉。

但一切已太迟了。

一件硬帮帮的东西斜斜向上，紧紧顶在他的脊椎处，凌渡宇心中一寒，这个角度恰好可以将他大半条脊椎轰碎，假设让那发生，今生休想再移动半个指头，只是这点，已可推知对方是经验老到的职业枪手，使他识相地不敢妄动。

罢才装作打电话的男子以冷硬的声音道：“ 不要动！凌渡宇先生。”

这时四面八方都有大汉迫来，手插袋里，暗示着武装的力量。

在快要赢得这一局时，一下子全输出去。

凌渡宇虽是心中愤恨，也不由不佩服对方陷阱的巧妙。

背後的男子严厉地命令道：“ 慢慢退出来！”

枪嘴顶着他往街上走去，前後四方均有虎视眈眈的大汉，但最要命还是背後的枪。

在拐角处，一辆大房车停在那里，後厢的门打了开来，凌渡宇走到车门前，正想说话，後面一股大力撞来，使他猝不及防下仆进後厢里。

“轰！”

後脑着了重重一下，天旋地转下，凌渡宇昏了过去。

意识倒流回凌渡宇的神经里，脑後的痛楚同时脉动，但大脑已能重新开始正常的活动。他惯例地不睁开眼睛，保持着原先昏迷的外象。

几个微弱的呼吸声在他身旁响起，他静神默察，断定附近最少有八个人，他们的呼吸均匀稳定，显示出冷静和自制。同时间机器开动的声音在耳膜里激汤，身体也受着车辆开行时的颠簸震动。

他估计自己应是在一辆货柜车的货柜内，只不知目的地是那里？

他并不是躺着，而是坐在一张冰冷的铁椅里，手足都给紧紧地用近乎塑胶手铐一类的东西和椅子缚在一起，一点松动的馀地也没有。

他唯一可做的事是继续装作昏迷。

身旁这些人非常沉默，除了呼吸外，再没有其他声息，连移动的动作也没有。沉静得异乎寻常，不合情理。

蓦地左边响起声音，按着凌渡宇左臂蚊咬般刺痛，一管针插进他肌肉里，药物一支箭般激射进体内。

一股麻痹感由注射的地方随着神经往身体其他部分蔓延，时间刹那间陷於近乎停顿的状态，他虽仍在呼吸，但一呼一吸像世纪般的漫长。

所有声音，包括自己呼吸的响声，退往遥不可及的远处。

凌渡宇心中恍然，对方注射进自己身体的药物，是一种能将神经的敏

锐性减低的镇定剂，看来对方会是用催眠术二类的方法来对付自己，因为镇定剂可以减弱一个人对现实的“执着”，有助於催眠的进行。

他不惊反喜，出生後在西藏的十五年，他接受了最严格无上苦行瑜伽的磨练，其中一项是对抗各式各样的毒药，包括两百叁十七种蛇毒，故此养成了对大部分药物和毒物的抗体。

凌渡宇集中精神，就像要在意识大海的至深处，往水面上升上去，这类药物，通常最剧烈是刚侵进神经内的刹那。

一道柔和的灯光射在他脸上。

“叮！叮！叮……”

金属碰撞的清响，一下一下地在他耳旁响起，如梦似幻。

凌渡宇的正常意识逐渐回复，他成功地以精神意志，将药物的作用压下去，表面上则模拟着药物的反应，缓缓张开双目，露出昏沉的神色。

扁线蓦地转强，换了一般人的正常反应，一定在不堪刺激下闭上双目，但凌渡宇这瑜伽高手里的高手，对全身的随意肌和不随意肌，都能控制自如，在有必要时，甚至能使心脏暂停跳动，造成假死的现象。

这时他依然茫然睁眼，无视刺目的强光。

扁线转柔。

一对眼睛在他脸前出现，闪动着摄人魂魄般的神采，攫抓着他的眼光不放。

那是个四十来岁的男子，从他眼神的深邃难测，可将他列入顶尖儿的催眠师之中。

凌渡宇心内冷哼一声，这是鲁班面前弄大斧，他本身便是大师级的催眠家，幸好除了有限几个人外，都不知他有这种专长，所以这群将他掳来的神秘人物，亦懵然不知他这超凡的本领，这成为了他或可反败为胜的本钱。假设对方只有一人，他还可以将敌人反催眠，可惜实情不是如此。

那催眠师举起一个金属圆球，在他眼前叁寸许的地方摇晃，圆球银元闪闪的表面，反射着灯光的光线，像圆月般的明亮。

凌渡字的眼睛随着圆球的位置左右移动，这是被催眠的初步情况。

“你叫甚麽名字？”

凌渡宇发出深沉的叹息，身体一阵扭动，似乎要挣扎醒来，但眼珠仍随着钟摆般摇动的金属圆球，左右移动。

圆球被拿起移走。

凌渡宇又接触到催眠师异光大作的眼睛，他真想大笑一场，但当然不能这样做。

“凌渡宇，你非常疲倦了，眼皮重如铅坠，睡一觉吧：闭上你的眼睛，闭上你的眼睛……。”

凌渡宇听话非常，阖上眼睛，不一会鼻里发出“呼噜呼噜”的鼾声。

“叮！”

再一下金属碰撞的清音。

催眠师充满威严的声音响起道：“你虽然睡着了，但还很清楚听到我的说话，你点头来表示是这样。”

凌渡宇点了一下头，以示就是如此，心中却大是凛然，这催眠师的道行不可小觑，将自己带进半睡眠的状态下，再夺取深藏内心的秘密，是非常高明的手法。也是一般催眠师难以做到的。

“你认识高布多少年了？”

凌渡宇梦呓般道：“七年。”

问题一个接一个向他轰炸，凌渡宇一一回答，因为并没有隐藏的必要。终於那催眠师问到最关键的问题。

“你到台拉维夫干甚麽？”

凌渡宇一直等待这个问题，毫不停滞地将原因说出来，但却隐去遇到神　女子的部分。

“那记事册在那里，”催眠师的语调中首次露出隐隐的紧张。

凌渡宇道：“我藏在高布寓所外的森林里。”

“说出正确的地点。”

凌渡宇道：“屋後红白的树，左边有草，後面是石。”

“说得详细一点。”

凌渡宇道：“屋後红白的树，左边有草，後面是石。”

苞着是一阵奇怪的低鸣声，似乎是他们中几个人在交谈，短促快捷，但凌渡宇却一点也听不懂，以他对语言学的认识，见多识广，也从未听过他们现在运用的语言，而且对方发音的方法，难度非常之高，听过一次後，绝对不会忘记。

其中有几粗声符，是“阿里卡古拉达”和“爱莎玛特利亚”，在交谈里不断重复，凌渡宇苦苦记着，留待有机会时请教专家。

交谈停了下来。

催眠师又再问有关记事册的藏处，尝试用不同的方法套取正确的地点，可是凌渡宇只是重复那几句连他自己也不明白的话。

日下记事册的收藏地点成为了他唯一保命的本钱，以这批人的辣手无情，假若他说出记事册已给人取去，又或制造出一个子虚乌有的藏点，他们还怎肯让他活命。唯有以这个方法，让他们以为只有他才能到当场找出记事册，於是一天未找到记事册，他使仍是安全的。

那些人又用奇怪的语言交谈起来。

“咿唉……”

货柜车停了下来。

催眠师的声音再响起道：“当你醒来时，这一切都将会被忘记，再不留下任何痕迹，睡吧，好好睡觉吧！你太疲倦了……疲倦……睡觉……”

凌渡宇心中叹了一口气，乖乖地发出鼾声，在真实的情形里，他睡眠时呼吸慢长细，绝不会发出任何声音。

“喀嚓！”有人在外打开了後门。

冷风吹进车厢里，凌渡宇心中骇然，这是沙漠地区晚上的凉风，他被掳时是下午二时许，这即是说，货柜车走了最少五小时，以每小时五十理计，他应离开了耶路撒冷两百多哩，那可以是埃及、约旦、又或是　利亚。假设是这样，期望夏能这支救兵从天而降的希望，只是一个泡影。

那些人再次交谈起来，用的仍是那令凌渡宇难懂的语言，接着脚步声响起，鱼贯走出货柜之外，他细心一听，果然是八个人。

货柜门“砰”一声关了起来，接着是从外锁上的声音。

凌渡宇待了一会，确定身旁没有人，才微微张开眼睛。

入目是空空如也的货柜，只是近柜门处堆满了一箱箱的货物，墙壁般竖起来，可以想像当关卡人员检查时，打开柜门只能看到一柜的货，哪想到

货後另有空间，这时货物的中间移开了。一个可容人弓背穿越的空位，那些人就是由那里走出货柜外。

身旁除了十多个座位，左手处还有一张长台，放了一些东西。

凌渡宇小心细察，当他确定没有隐藏的摄像镜向着他时，才将眼睁开来。

“砰！”

前面传来关门的震动，显示司机也下了车，只不知外面是甚麽地方？他们会否将他带回台拉维夫高布的别墅，让他去找那不存在的记事册？

他的手和脚果如所料是给坚韧的胶带缚起来，与所坐着那又重又大的铁椅缠在一起。

凌渡宇一点也不气馁，他是天生在险恶的环境里，最能发挥本身能力的人。

他的眼在左侧离他叁　许的台面上搜索，最後眼光停在一个不　钢制造、尺许见方的箱子上。

他不知道这些人甚麽时候转回来，只能不浪费半点可以逃生的时间，藉着指尖触地的力量，他用力一扭身体，铁椅向左前移动了少许，他再以同一方法向右前移去，就是这样，连人带椅逐分逐分往台子移去，咫尺天涯，足有十分钟的时间，他的胸口才碰到台子的边缘，以他超人的体力，也感到大吃不消。

凌渡宇向前俯去，口凑到箱子的开关处，狗儿般伸出舌头，将扣着箱盖的开关顶了开来，舌头再向上挑，箱盖打了开来。

箱内的东西，令他欢呼起来。

除了针筒、药棉、几瓶药物外，还有几把大小不同、银光闪闪的手术刀，这些或可供这些人迫供用刑的工具，现在成为了他的救星，正是水能覆舟，亦能载舟。

凌渡宇咬起最大的一把，再退离台子，俯头咬着手术刀，在胶带上磨割起来，不一会带子断开，馀下的工作更容易了，凌渡宇再次回复自由，当他松动筋骨时，蓦地发觉自由的宝贵，任人宰割的滋味太不好受了。

苞着的问题是如何出去。

他审视箱尾的货物，原来是一箱箱的橙，再穿过货物下那客人走过的空间，走到尾门处，仔细研究，不一会已知道绝无可能从内部将门打开。

究竟有甚麽妙法？

这批身分不明、操着奇怪语言的人并非善男信女，他又没有武器在手，当他们回来时，他便会陷身险境。

想到这里，他的眼光落在堆满的货物上，心中一动，立即工作起来，忙碌地移动箱子。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

大约二十分钟光景，车外传来微弱的声音，接着是拉开门锁的声响。

“喀嚓！喀嚓！”

中分而开的尾门猛地向外两旁打开。

数百箱橙洪水缺堤般向外从敞开的车门倒泻出去。

惊叫声和货物崩　的声音混在一起，场面混乱之极。

当凌渡宇踏着货物扑出货框外时，在月光的照耀下，七、八名大汉均被　出的货物撞倒地上，其中一人甚至只露出一个屁股。他的计策获得空前

的成功。

一名大汉爬了起来，还未来得及拔出手枪，胸前中了凌渡宇重重一脚，最少断了叁根肋骨。

“砰！”子弹在耳边飞过。

另数名大汉从远方奔来，手中的枪都指向他。

凌渡宇一个倒翻，在货物上滚动，来到倒在货物堆里另一个人身旁，一手扭着那人击来的拳头，膝盖已顶在对方面门上。

“啪！”

那人鼻骨折断，鲜血喷溅。

在这等生死搏斗的情况下，是没有仁慈存在的馀地的。

凌渡宇往他身上一掏，摸出手枪，猛地转身，另一名从货堆爬起来掏出手枪的大汉，眉心开了个血洞，向後抛跌，重新被埋葬在货堆里。

凌渡宇滚离铺满地上的货物，滚入一丛矮灌木林里，才弹跳起来，往百多码外一处黑沉沉疏林奔去。

後面人声鼎沸，也不知有多少敌人追来。

他穿过疏林，公路笔直往左右两旁无限地延伸，圆月灯笼般浮在公路一端的上空，像在指引着他这不知自己身在何处的迷途羔羊，假设老虎也有时可以变成羔羊的话。

沙漠区的寒风使人从心底里冷颤出来。

凌渡宇怎敢停下，沿着公路往前奔去。

前面传来摩托车的响声。

假设声音是从後方传来，他一定会躲到路旁，但若是从前方传来，那便应与身後那批人没有关系。

凌渡宇奔到路中心，张开双手。

在明月的背景下，一辆摩托车出现眼前，平射的车头灯将凌渡宇照个纤毫毕露。笔直驶到凌渡宇面前，眼看撞上凌渡宇，才奇迹地煞停下来。

铁骑士头盔的顶部闪烁着月照的辉芒，但眼目却躲在暗黑里。

凌渡宇暗忖，就算对方叫价一百万，他也愿意付出车资，但不是现在，因为他身上所有东西都给人掏空了。

那人叫道：“还不上车？”

充满磁性的低沉女音，是那般可爱地熟悉和亲切。

车声从後传来。

凌渡宇迅速跳上车尾。

摩托车“隆隆”声中，转了一个小弯，掉头而去，速度疯狂地增加，以致摩托车像片树叶般飘颤摇摆。

凌渡宇双手毫不客气搂着铁骑士充满弹性的蛮腰，对方立时不满地扭动了一下，怪他搂得太紧。

凌渡宇逆着风大声道：“怕甚麽，我们又不是第一次搂作一团。”

铁骑士一言不发，猛踏油门，摩托车炮弹般在公路上前进，将追来的车子远远抛离。

在凌渡宇以为永远见不着她的时候，神　女子竟又突然出现，还将他从水深火热里拯救出来，也不知应当她是朋友还是敌人？

凌渡宇叫道：“这是甚麽鬼地方？”

女子回应道：“利比亚！”

凌渡宇一听，整个人呆了起来，早先他曾猜测自己身在之地，不出埃及、约旦和叙利亚几个国家，假设自己身在其一，还是有点受不了，何况是在利比亚？

自己究竟昏迷了多少时间？利比亚和以色列之间隔了个埃及，他们怎能将他运到这裏来？於此亦可见他们的神通广大。另一个问题是刻下在自己怀抱里的女子，又怎能知道自己的所在，骑摩托车将他救起？所有这些都成为横亘胸臆间，令人极不舒服的谜团。

问题还不止此，这时他身上空空如也，不要说钱，连张纸也没有，更不用说护照和证明文件，何况他还是个非法入境者，连住酒店的资格也没有。

利比亚对外国人喜怒无常，给逮住的滋味绝不好受，唯一令他安慰的是双手紧搂着的玉人。

凌渡宇叹了一口气，暂时抛开所有烦脑，开始欣赏和投入到公路的景色去。

左方是数哩宽的沙丘，每走至公路地势较高的路段，便可以远眺沙丘地带外，在月照下闪闪发亮的地中海。右边是一望无际的沙漠，漆黑的夜空里，月晕外的星星又大又亮，像《天方夜谭》里描述的奇异世界。

鲍路上渺无人车，只有摩托车的机动声，到破了庄严的宁静。照这方向，日下应是在利比亚北端，沿着非洲海岸，走在由突尼斯经利比亚往埃及几千里长的公路上。

那女子策驶着时速保持在一百哩高速的摩托车，一言不发，凌渡宇很想看看油箱的指示针，看还剩下多少燃油，但这种速度和光线，都令他难以做到。

天开始亮了起来，眼前的沥青双行道平坦得无可挑剔，地中海吹来的微风，稍减太阳初升的炎威，也刮起了沙漠上的细沙，形成了一片尘幕，使较远的景物模糊不清，影影绰绰的骆驼，悠然自得的在黄沙上漫步。

便衷的沙漠景色，使人肃然起敬。

太阳升离地平线後，他们碰上一队运货的车队，在人们还来不及定睛细看下，摩托车已绝尘而去。

幸好神　女子把面目隐藏在头盔里，在这女人只能露出眼睛和牙齿的国度，她会像外星生物般引人注目。

鲍路上的交通繁忙起来。

显示离班加西二百哩的路牌竖在路旁，班加西是利比亚位於北岸锡尔特湾的重要海港，非常繁荣兴盛。

摩托车忽地驶离公路，转入了一条支路去，不一会在一个偏僻的小镇前停了下来。

女子见凌渡宇仍紧紧搂着她的腰，叫道：“还不放手！”她的英语比先前进步得多。

凌渡宇淡淡道：“我怕一放手，你便弃我而去。”

女子失声笑起来道：“这也不无道理，情人，我们一起下车吧。”

凌渡宇失声道：“你唤我作甚麼？”

女子脱下头盔，轻摇乌黑的秀发，数百哩飞驰应有的倦意，丝毫也不写在她晶莹秀美的脸庞上。

凌渡宇看得呆了起来。

四周阒无人迹！本应非常安静，可是风势转急，一阵一阵地刮过路面，

在他们和里许外的城镇间，有几只瘦骨嶙峋的骆驼，在稀稀落落的灌木丛吃着草。

凌渡宇对沙漠有非常深切的认识和经验，这环境的天然乾枯苍凉，反而带来莫名的亲切感。

女子从摩托车後的旅行箱里，拿出一包东西，同他掷过来，道：“这是你的！”

凌渡宇打开一看，惊异得瞪大了眼。

包裹内除了一套阿拉伯人的衣服，还有沙漠旅行必需品，如遮阳镜、口罩、水壶等等，她怎会预备得这麽齐全？

凌渡宇哂道：“我以为里面还有只骆驼。”

女子挨着摩托车，懒洋洋地看着他，澄蓝的大眼闪着奇异的神情。

凌渡宇张开手道：“好了，告诉我你是甚麽人，为何又来救我？”

女子道：“我不可以告诉你，但我需要你的帮忙。”

凌渡宇皱眉道：“你唤甚麽名字？”

女子耸耸肩胛，秀长的眉毛向上一扬道：“你喜欢的话，可唤我作战士。”

凌渡宇奇道：“战士？那有这样的名字，不过倒适合你这头雌老虎。”

女子呆道：“甚麽是雌老虎？”

凌渡宇也给她弄得糊涂起来，道：“你真的没有名字？”

女子道：“我们是没有名字的。”

凌渡宇目闪奇光，定定地凝视着她，一字一字地道：“你们？谁是你们？”

女子道：“我、高布和其他一些人，都是同一类的人，我所能告诉你的就那麽多。”

凌渡宇紧迫着道：“你为甚麽来找我？”

女子道：“我看过高布那本『书』，知道了整件事，在书中高布提到你，并指出你是帮助我们的最佳人选，所以找才来找你。”

凌渡宇有点失望，她并非因“他”而来找他，只是因为高布的介绍，他充其量是一件有用的工具，这想法令他很不好受。

他的声音转冷道：“你怎知我给人捉来了利比亚？”

这是非常重要的问题，因为她每次都能精确地掌握他的行踪，便他和她在记事册的争夺里，不断地处在下风。

她沉吟半晌，找寻着适当的言词，好一会才答道：“我在你的身体里储存了时空流能的烙印，只要你不离开太阳系，我便有方法找到你，所以当我看完高布的纪录後，立即掉转头去找你，发觉你给『逆流叛党』的人押了上船，驶往的黎波里，我跟了上船，躲在救生艇里，一直跟你到这裏来。”

凌渡宇心下佩服，在利比亚这样的国家，单身的美丽女子必定步步艰难，但她只是轻描淡写地说出来，无愧战士之名，不过她现在更有兴趣的是另一个题目，问道：“甚麽是『逆流叛党』？”

她诚挚地道：“不要问我，时候到来时我自然会告诉你。”

凌渡宇并不肯做糊涂虫，不放过她追问：“可是总可以告诉我，高布的纪录说些甚麽吧？”

女子叹了一口气，无可奈何地道：“逆流的人随时会追来，难道你要我在这车来人往的地方和你细说从头吗？遇上利比亚的警察就更麻烦了。”

凌渡宇一想也是，换过阿拉伯的袍服，转身时女子已变成道地的戴着遮阳镜的阿拉伯男子装扮，若不揭开头巾，使不知是女儿之身，使他不得不赞她布置周详。

两人重新坐上摩托车，却对掉了位置，凌渡宇变成了司机。

女子正襟危坐，只抓着了座位尾部的横铁扶手。

凌渡宇道：“ 横竖你没有名字，不如让我给你起一个。”

女子欢喜地道：“ 说给我听。”

凌渡宇本来只是随口说说，闻言才认真地思索起来，刚好天上飘过一朵美丽的云彩，灵机一触，道：“ 不如使唤作飘云，好吗？ ”

女子喃喃念了两遍，忽地叹息一声，幽幽道：“ 好吧！从今天起，我使唤作飘云，直至抵达生命旅程的终站。”

凌渡宇听出她语调中无限的伤感，愕然道：“ 你不喜欢，我可以给你另一个名字。”

飘云道：“ 不！不！我喜欢这个名字。”

凌渡宇一踏油门，摩托车风驰电掣，同远方的城镇驶去。

第七章—准时赴会

撇开政治的权力不谈，利比亚人是幸福丰足的，所有成年人每周都可以获派石油股息，钱财的支持下，城市充满着兴旺的生气。

凌渡宇和飘云这两个伪装的利比亚人，骑着摩托车，穿过刻着可兰经的凯旋门，进入店　林立的街道里，其中占一半的房屋，都是新建成、建造中或是修缮中，售卖从日本进口的电器　，更是随处可见。

他们在一个加油站为摩托车近乎乾涸的油箱加满了油，凌渡宇的阿拉伯话虽不太流利，但利比亚并非常见外国游客的地方，加上凌渡宇深黄的肤色，看上去和道地的利比亚人没有太大的分别，所以那友善的油站老板毫不在意。

在加油期间，凌渡宇的眼光四处浏览，忽地全身一震，不能置信地看着加油站办公室里钟上的日历星期显示。

十月十六日星期五，还有两天就是国际考古学会特别会议召开的日子，以决定是否进行第二轮发掘。

他没剩多少时间了。

这即是说他昏迷了超过四十八小时。

敌人故意将他带到利比亚，尽避他能侥幸逃走，也难以准时赴会，用心阴险之极，面对困难，反而激起凌渡宇的斗志。

凌渡宇在附近买齐了旅途必须的用品，回头走往飘云等待他的角落，街上颇为热闹，大多路人都穿着和凌渡宇相同的长袍，不过脚穿的却不是凌渡宇的英国皮鞋，而是的拖鞋，活像一只只的龙舟。有派头没派头的嘴上都挂着各式各样精美的烟斗，浓烟一口口地喷上天。与他们的悠闲非常谐调。

熬女大都用布将自己裹得密不透风，只露出眼睛，凌渡宇克制着盯视她们的欲望，在回教社会里裹，这是必须知道的禁忌。

很快他们的摩托车又在公路上风驰电掣，来到一个交叉路口，左右各有一条路，却没有任何指示路牌，令人产生岐路亡羊的感觉。

恰好一个本地人，骑着一匹骆驼，的的答答地走过来。

凌渡宇叫道：“愿真主阿拉保佑你，请问往昭弗的路怎麽走？”

那利比亚人眯着一双眼打量凌渡宇，忽地脸色一变，道：“年轻人，可否让我看你的脸？”

凌渡宇大感奇怪，将遮阳墨镜脱了下来，仰脸让这奇怪的利比亚人看个清楚。

利比亚人全身一阵颤抖，双脚一夹骆驼，哗啦哗啦打横冲出路面，在驼峰间抛得一高一低的往沙漠逃去，活像凌渡宇是恐怖的大瘟神，转瞬变成一个小点。

凌渡宇和飘云面面相觑，不明所以，拿出买回来的地图，商量了一会，决定取右边的公路。

太阳开始没落在沙漠的地平下，圆月出来前天空的星又大又亮，覆盖着公路两旁空旷的荒原，凌渡宇远离公路，在沙漠里拣了个地势较高的地方，将刚买来的帐篷，利用摩托车做支架，搭了起来。

飘云坐在沙丘上，呆呆地望着壮丽感人的星空，凌渡宇在那边扭开了刚买回来的短波收音机，不知在听甚麽。

姗姗来迟的明月终於爬离了地平线，以她无可比拟的金黄色光，主宰着黑夜里的沙漠。

凌渡宇关上了收音机，走到飘云对面，坐了下来，眼光灼灼，盯着她女神般动人心弦的脸庞，这一夜一天来她美丽的俏脸，不是藏在头盔里，就是给太阳眼镜和面罩盖着，到此刻才重现人间。

飘云清澈澄蓝的美目，蒙上像浓雾般的忧郁，使人感到她有很重很重的心事。

凌渡宇手上拿着罐头和开罐器，准备着简单的晚餐，他虽然数天没有进食，但对他这曾经严格苦行锻　的人，如此只是等闲之事。

飘云吁了一口气，道：“刚才在听甚麽？”

凌渡宇一边用开罐器开罐头，一边淡淡道：“在听关於自己的报导。”

飘云奇道：“甚麽？”

凌渡宇将打开了的罐头叁文鱼递给飘云道：“这是你的。”

飘云摇头道：“不！我不用吃东西。”

这回轮到凌渡宇奇道：“甚麽？”

飘云道：“我想了很久，决定将整件事告诉你，或者这样方可以得到你真正的助力，但在告诉你前，先说你从收音机听到甚麽？”

凌渡宇摇头苦笑道：“刚才收音机报告说，有名假扮阿拉伯人的男子，今晨在的黎波里行劫了一间银行，杀了两名警察和叁名路人，幸而真主保佑，他遗下了护照，所以有他的相片和名字，那劫匪便是凌渡宇。”

飘云呆了一某，才咬牙道：“真卑鄙，逆流的人没有一个是好东西。”她很少有这类极端的表情，首次令人感到她的血肉。

凌渡宇道：“但无可否认这是条绝妙的嫁祸毒计，可以想像我的相片出现在每一个电视上，所以刚才的利比亚人才吓得逃命去了，我们原本打算由公路往昭弗，再在昭弗买骆驼，由沙漠偷越往埃及去的计画，看来是行不通了，因为公路上的检查站我们便过不了，何况还有四出搜捕我的警察和士兵，

给他们逮着，休想有辩白的机会，那甚麽逆流的人，不费一兵一卒，使将我推进水深火热的境地。”

飘云道：“你怕吗？”

凌渡宇失笑道：“这是甚麽话？比这凶险百倍的情形我也遇过，从未想到怕，何况日下安全得很，又有美女相伴。”

飘云眼中掠过异采，道：“高布的确没有拣错人，你现在已是我们唯一的希望。”

凌渡宇一把抓起她的手，撞得紧紧地道：“不要和我打哑谜了，告诉我你是谁，为何你不用吃东西，又能发出那奇怪的能量？”她的手出奇地温软。

飘云沈醉在沙漠温柔的月色里，吹来的寒风对她一点影响也没有，就在凌渡宇以为她再不会作声时，她抽回双手，往後拨弄飘舞着的秀发，伸了个懒腰，在凌渡宇看呆了眼时，以平静得使人心寒的语气道：“我是从遥远的时空回到这时代的人类，高布也是这样。”

凌渡宇呆了一某，好一会才深吸一口气，摇头道：“这是不可能的，不可能的！”

飘云主动拉起凌渡宇的双手，上身俯前，俏脸凑到他面前道：“我知道这太违背你的理性，但请看眼前的事实；存在和力量，高布的存在。高布用作纪录的文字，正是属於我们那时代的文字，还有甚麽比事实能作更有力的解释呢？”

凌渡宇沈吟半晌，冷静她道：“假设你真有从遥远的世界回到往昔的能力，为何不拣选在高布死前的时间，那不是可以改变一切，高布也不用死了吗？”

飘云松开凌渡宇的手，站了起来。

从这个角度望向飘云，明月刚好在她头顶高处，挥发着浑蒙的青光，沙漠的风吹得她秀发飞扬，灵光烁动，就像一尊从亘古以来就已存在的女神像，而这神像将不受任何时空限制，存在直至於永恒的尽极。

凌渡宇知道自己一生也休想忘掉这情景。

飘云将美得目眩的俏脸仰对月夜，月照为她乌黑的秀发添上了一层金沙，她以充满磁性的声音深沉地道：“时间是这世上最奇异的妙物，也是最难明白的东西，她并不是客观的死物，而是活的，具有人类所难以明白的内涵、特质和变异的能力，就像一个橡胶做的球，你虽可以暂时改变它的形状，但它本身的弹性和张力，始终能使它回复原形。而时间的真正本质，却要比橡胶球更要奇异万倍、亿倍。”

凌渡宇闭上虎目，想到时间和空间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但为何当空间是二度空间的立体时，时间却以单线的一度空间而存在。是否真如爱因斯坦所言，时间只是空间这二度空间外的另一空间”” 第四度时间？

时间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这已在相对论中得以确立，速度愈大，时间使愈慢，在黑洞那类奇异的天体里，当引力大得连光也迷不掉时，时间更将以人类不能理解的方式存在着，时间究竟是甚麽东西？

这宇宙的极限是光速，所以光速是个不变的常数，但假设能超越光速，时间是否会发生倒流的现象？

时间是否有开始和尽头，“始终之外”时间又是以甚麽方式存在着？

飘云的声音传入耳内道：“你以为时间旅行像骑摩托车那麽容易吗？喜欢便可以由一点到另一点去？不！时间旅行并不是那样，我能在这里与你说

话，让你看见，每一秒钟都消耗着你这时代最大核电厂所能在一年内产生的能量，时间旅行是最昂贵的玩意。”

凌渡宇猛地睁开双目，不能置信地叫道：“甚麼？”

飘云俯视着盘膝而坐的凌渡宇，澄蓝的眼睛像两潭深不可测的湖水，淡淡道：“只要从遥远时空送过来的时空流能有丝毫减弱，我便会像空气般消失在你眼前，时间旅行的凶险是难以想像的，就算以找那时代的水平再发展一万年、十万年，恐怕我们在对时间的了解上，仍是属原始时代，我们时代所有的精力，都投进与时间的抗争里，人类成为时间的奴隶已太久远了，久远得连想也不愿意去想。”她语气虽是平淡，但心中却激汤着无限的荒凉，隐现着人类与时间和命运抗争的悲壮史诗。

思想的火花在凌渡宇的脑神经里烟花般爆闪，自亘古以来，人都是在时间的约束内生存着，从来没有一丁点儿改变，人类只能活在无可抗议的现在里，我们唤那作“现实”，既不能重返过去，也无法翱翔於未来，征服时间是可思而不可即的幻想，只能存在於虚假的小说情节里。

如果能改变过去，现在是否仍能存在？是否真知飘云所说，时间像一只橡胶球，无论怎样变化，很快便能回复原状？凌渡宇面对着的是古往今来，所有人都面对过的问题，但却没有人能解决的问题。

飘云来到凌渡宇身後，跪了下来，两手由他肩颈处伸下，紧紧搂着他强壮的胸肌，玲珑浮突的玉体紧贴着他的背部，舒服地叹了一口气，幽幽道：“我喜欢搂着你，在我们那时代，已没有人这麼做，生孩子全在体外进行，在我离开这世界前，多麼想一尝爱情的滋味。”她的性格变化多端，一忽儿纯真如不懂事的女孩，一忽儿忧郁伤怀，但突然又会变成坚强狡猾的战士。

这一次的搂抱，比之上次威胁他交出记事册的死亡拥抱，直有天壤之别。

凌渡宇被另一种对神秘宇宙的茫不可测而生出无限感慨的情绪填满了心神，并没有细嚼她的话儿，只是不自觉地将她一对玉手握在手裏道：“你还没有解答为何不能回到高布死前的时间那问题。”

飘云将樱唇凑在他耳旁道：“你还不明白吗？我们整个时代的能力只能支持一个能量体在遥远的过去中活动，所以只有在高布死後，才能将我送来，而地点则是高布的别墅，因为高布的别墅有着时空流能的烙印，就像时间大海上一个浮标，指示我抵达的地点。”

凌渡宇皱眉道：“那为何不送你到比你那时代更先进的将来，那不是可以轻而易举得到更先进的知识吗？”

飘云道：“时间并不是一条直路，而是像千百万个纵横交错的蜘蛛网织在一个奇异的空间里，我们曾将两个人送往将来，但他们都像空气般消失了，一点痕迹也没有留下来，时间能将任何试图改变她的东西无情地吞噬。”

凌渡宇呆道：“那你又如何？完成了任务後，你是否能重返未来？”

飘云凝视着他，眼中的忧郁不断凝聚着，却没有回答他的问题。

凌渡宇还未来得及再追问，奇怪的声响从西南方的天际传过来。

两人愕然抬头，夜空裏一红一绿雨点光闪动着，探射灯光造成的光柱像怪物的手触摸着沙漠的地表。

直升机。

“轧轧”的机器声打破了沙漠的宁静。

凌渡宇一个箭步，将整个帐幕连着帐蓬推倒地上，两手将沙狂拨在上

面。

直升机转了个弯，飞了开去，转瞬去远。

飘云跳了起来道：“一定是那利比亚人报了警。”

凌渡宇道：“现在更是寸步难行了，可以想像所有公路都会被封闭，大批带着猎犬的警察，会像搜索野兽般找寻我们的行踪。”

飘云道：“我们可以躲进沙漠里。”

凌渡宇叹道：“可惜我没有时间玩这个官兵捉贼的游戏，还有叁十多个小时，在发掘场会举行一个会议，以决定是否要继续进行发掘，假设我不出现，使没有人去说服国际考古学会的委员不投反对票，高布发现的秘密将永远埋在地底里，直至人们能再找出发掘的理由。”

飘云脸上现出罕有的激动神色，冲前紧抓着凌渡宇宽阔的肩头，几乎是叫起来道：“不！一定要掘下去，愈快愈好，否则便来不及了，相信我！”

她的强烈反应大出凌渡宇意料之外，呆了一呆道：“你在说甚麽？”

轧轧声响再次在远方响起。

凌渡宇转头望去，直升机在明月映照下，怪物般笔直飞过来。

第一个念头叫他找地方躲起来，但当第二个念头升起时，他已决定站立不动。

他望向飘云，後者的眼光迎上了他，坚决而肯定。

她明白了他的计画。

直升机飞临头上，停了下来，强烈的射灯，将他们照得像透明般难以隐藏任何东西。

通过扩音器的声音以阿拉伯话叫道：“放下你们的武器，我们是利比亚军队，你们已被逮捕了，除了投降外再没有选择。”

凌渡宇抬头望去，只见到令人睁目如盲的强烈射灯光源，他举起右手，作了个投降的姿势，然後慢慢探手衣内，慢慢伸出来，手拿着枪管，高高举起。

任何令他们怀疑的动作，只能召来杀身之祸，可以想像最少有两枝以上的自动武器，对准着他们两人，在每秒叁发的速度下，不出十秒，他们将变成蜂巢般的　体。

“将枪丢开。”

凌渡宇左手一挥，手枪打着转在空中到过一道优美的弧线轨迹，落在沙上。

旋叶卷起的狂风，掀起了盘舞的沙尘，使他们像稻草般东歪西倒，眼目难睁，袍服飞扬。

直升机上的军士继续发出命令道：“现在面对着地躺下去，手和脚大字形张开，违抗者将格杀勿论。”

迸往今来的游戏里，失败者都是备受胜利者的嘲弄和侮辱的。

凌渡宇和飘云依言躺下，脸埋在沙里，变成两个人造的“大”字。

直升机缓缓降下，无线电通讯的独有声音响起，驾驶员通知着猎物已经手到擒来。

凌渡宇略抬起头，越过飘云的娇躯，在强光里见到直升机在他们左侧叁十多码处冉冉降下，上面除机师外还有四名全副武装的利比亚士兵。

旋叶的速度开始转慢。

在直升机还未降到沙土时，四名士兵逐一跳了下来，踏着黄沙，“噗噗

噗”地向他们迅快迫来。

“砰砰！”

凌渡宇左胸给走过来的兵士的军靴重重的　了两脚，他痛得叫了起来，当然以他的捱揍能力，这两脚只像隔靴搔痒，但他一定要装模作样，好使对方掉以轻心。

“喀嚓！”

俄制的卡拉什尼科夫冲锋枪顶着凌渡宇的後脑，另一名士兵粗暴地向他搜身。

另两名士兵嘿嘿淫笑道：“这妞儿真美！”

飘云发出了一下尖叫，显示士兵对她有所行动。

按着下来所发生的事快得超越了人的思想。

蓝光爆起，两名士兵离地抛开，滚跌地上，手中的冲锋枪脱手飞去，比起凌渡宇来，他们对流能的抗力自是大大不如，立时昏死过去。

用枪嘴顶着凌渡宇後脑的士兵条件反射般提起枪，想向飘云发射，但凌渡宇已转过身来，双脚首先绞着骑在他上面搜身的士兵的双脚，借翻动的势子，将他绞得侧跌地上，同时借腰力弹起，一拳正中那想向飘云发射的士兵小肮下的要害。

那士兵痛得弯下了腰。

飘云扑了过来，飞起一脚，踢正那士兵脑灿，那士兵颓然倒下，皆了过去。

同一时间凌渡宇亦打昏了那给他绞跌在地上的士兵，将冲锋枪抢了到手。

“砰砰砰！”

卡拉什尼科夫冲锋枪震耳响起。

直升机的射灯爆成一天碎粉。

停下的直升机旋叶又开始转动，但一切迟了。

凌渡宇以　人的高速横过叁十多妈的距离，来到直升机旁。

机师　惶地自动举起双手。

车辆驰动的声音，从远方的公路传来，利比亚警察闻讯赶至。

凌渡宇喝道：“要命的就滚出来！”

那机师爬了出来，凌渡宇枪柄一扬，机师木柱般倾倒地上。

凌渡宇向奔来的飘云招呼道：“快上来！”

鲍路处传来煞车声和人声，只要五分钟，大队人马便可由公路处赶到这　来。

凌渡宇进入驾驶的位置，飘云坐在他身旁，冲锋枪监视着倒在沙土先前还扬威耀武，现在却变成五条可怜虫的人。

凌渡宇启动引擎，直升机的主旋翼运转起来，不断加速，很快使达到顶点，他将主旋翼的攻角增大，以加强升力，直升机升离地面。

飘云叫道：“来了！”

凌渡宇侧头一望，不禁倒抽了一口凉气，只见最少百多名利比亚　察，扯着几头向前直冲狂吠的巨型警犬，潮水般从公路处涌来，即使没有给直升机发现，要在这样规模的围捕下逃生，也是难如登天。

直升机不断升高。

他踩着尾旋翼的踏板，使直升机保持方向，又将控制飞行的循环　拉

向後，使机鼻朝上，保持继续上升的势子。

下面人声鼎沸，警察的前锋已发现了倒在地上的士兵。

但直升机已升离地面足有两百多　，开始停止上升，盘旋起来。

凌渡宇把循环　倾往右侧，直升机呼一声，往沙漠的深处飞去，将来擒拿他们的人远远抛在後方。

夜风吹进机舱裹，直升机像大鸟般在夜空里乘风翱翔，使人分外感到自由约可贵。

凌渡宇叫道：“ 我们还有四个小时的燃料。”

飘云道：“ 够不够我们飞往埃及？ ”

凌渡宇苦笑道：“ 难说得很，假若再多两小时，使可以很有把握了。”

在他控制下，直升机速开始减慢，同时降低高度，几乎是贴着地面前进。

斑云奇道：“ 为甚麽不飞快点，又飞得这麽低？ ”

凌渡宇道：“ 慢速可以减低燃油的消耗，低飞是要避过对方的雷达，利比亚是个时常处於高度军事戒备的国家，只要发现我们的行踪，便可派出战机来拦截，那时就是我们的末日了。”

飘云呵一声道：“ 原来是这样，我们那时代已进入 “ 太阳能第十八纪 ”，一方寸的能量，可供整个城市十年之用。”

凌渡宇　美道：“ 要是这直升机有一立方分那样的能源，我便可载你环游世界，告诉我，为何你对我们的世界如此熟悉，又懂说英语？ ”

飘云道：“ 自出生以来，我一直被训练成为 “ 时间战士 ”，等待着派到这里来，所以对这期间数百年的历史文化社会，最是熟悉。”

凌渡宇叫道：“ 那告诉我，十年後的世界会是怎样？ ”

飘云正容道：“ 对不起，我曾受严格指示，不可向我遇到的任何人揭示未发生的将来，那可能会造成难以预测的因果效应，真的对不起。”

渡宇潇酒耸肩，毫不介怀地道：“ 但你总可以告诉我，为何你拥有如此奇怪的力量，而高布却全无保护自己的能力？ ”

飘云对凌渡宇的洒脱非常欣赏，爽快答道：“ 我们那时代只有两类人，就是 “ 学者 ” 和 “ 战士 ”，後者和前者的比例是一比一万，每一万个学者，才有一个战士，战士都自幼接受最严格的训练，高布虽然是非常杰出的学者，却不是像我这样的战士，所以并没有保护自己的能力。”

凌渡宇道：“ 好了！现在可以告诉我，高布和你由遥远的将来回到这落後原始的时代，究竟为了甚麽？不要告诉我只是为了追寻阿特兰提斯。”

“嘟！嘟！嘟！”

仪器板上一个红色的灯不断闪亮。

飘云道：“ 那表示甚麽？ ”

凌渡宇若无其事地道：“ 那代表了我们被对方的雷达查察到，我早估计到以直升机的性能，绝没有逃出对方雷达的可能。”

飘云道：“ 怎麽办？ ”

凌渡宇道：“ 假设有足够的燃料，我们或者可以用盘旋迂回的方法欺骗对方的雷达，但现在只能以直线低飞的方式，希望在对方的战机截击前，越过往埃及的边界。”

红灯依然惊心动魄地闪动着，像催命的煞神。

凌渡宇关掉了所有灯光，凭着极星在左方的位置，往正东飞去，美丽

的圆月，反而成为暴露他们行踪的致命因素。

两人间一时沈默起来。

飘云道：“虽然是险阻重重，但总已不是我先前所想的要孤军作战，真的很感谢你。”

凌渡宇道：“你首先要告诉我，你到这里干甚麽，我方可以真的帮助你。”

飘云道：“你要我现在告诉你吗？”

凌渡宇道：“不！”低头细察着仪器表的读数，好一会才道：“还有一个小时我们便可以越过边界，那时就安全多了。”

飘云欣喜地道：“那真的很好！”脸上泛起动人的纯真。

凌渡宇苦笑道：“可惜只剩下了大半小时的燃油，只够我们在利比亚军队边防军的营地降落。”

飘云的欢喜顿时云散烟消。

凌渡宇道：“你看！”指着仪器板上的侦察萤幕，上面闪着两个黄点。

飘云道：“是甚麽？”

凌渡宇道：“是两架战机，正向我们追来。”

飘云愕然後望。

只见月照下的後方，空无一物。

但转眼间，雨点闪亮的红光，在高空处迅速扩大，显示两架战机，正以高速向他们飞来。

最令人担心的事，变成了眼前的噩梦。

凌渡宇将控制速度的节流阀增大，机速逐渐爬升，直至四百哩时速，才停了下来，那已是这架“忧郁式攻击运输直升机”的极限。

後面两架战机衔着他们的尾巴笔直飞来，眨眼的工夫已从两个黑点扩大成两架威武迫人战机型态，“呼呼！”雨声从直升机的头顶掠过，在前窗处迅速重化为雨点，显示出比直升机高上叁、四倍的平飞最高时速。

凌渡宇看了看仪器显示正空空如也在机腹下的导弹架，心中叹了一口气，若想以直升机上装置的唯一武器加农炮来对抗，比以臂挡车的螳螂还有所不如，假若这是山区，还可以藉地势的阻挡和直升机的低飞能力来闪躲对方的炮火，可是在这一望无际的大沙海里，这种有利的条件全付之阙如。何况敌人深悉自己这架从他们处盗来的直升机的性能装备，甚至燃料箱内的虚实，这使他变成来到了如来佛祖五指山内的孙悟空，除了说出曾到此地一游的壮语外，再无其他法宝。

飘云咬着下　，神色出奇她平静，当她看到凌渡宇的神色，轻轻道：“我们是否要投降？”

凌渡宇遥望着已变成仅可觉察两小点的战机，淡淡笑道：“我早已将『投降』这两个字从字典删去，不留痕迹，唉！我倒希望他们派来拦截我们的是『米格二十七』，它们较低的灵活性，和只能在高空飞行的局限，并不能对我们造成太大威胁，但这两架却是『蛙脚地面攻击机』，它的优良控制性能和低空灵活飞行，即使我们利用低飞来闪躲，它的『ＡＡ－８』雷达导引空对空飞弹，又或热能导向飞弹和装在机鼻的机炮，仍可以轻易把我们送回出生前的老家，由那里来便由那里回去。”

飘云见他说得有趣，忍俊不住哂道：“可惜你的字典里『死亡』这辞语并不能删去，其实无论他们派甚麽机来，在离开边境两百哩许的地方，直升

机使要因缺乏燃料而降下，所以甚麼机种也没有甚麼关系。噢 !他们又来了。”

两架攻击机在眼前扩大，呼一声从头顶掠过，这次他们飞得更贴近，在离开直升机顶百来　的上空掠过，一时间震耳欲聋的空气摩擦声，填满了天地。

直升机被气流一冲，蹒跚跌撞，像断了线的风筝，身不由己地打了几个砖，好一会才在凌渡宇超卓的控制下，继续前飞。

饱击机再次衔尾飞来，这次并没有越过他们，反而来到两侧，减低速度，一左一右夹着他们，像是负起护航之责，事实当然刚好相反。

传讯器通话的灯号闪亮着，发出“ 嘟！嘟！嘟 !” 慑人心魄的尖警。

凌渡宇按着了对讲器。

刺耳的阿拉伯话立时传入耳内道：“ 外国人，立即降下，否则我们要你们机毁人亡。”

凌渡宇向对讲器笑道：“ 请勿忘记这值上千万卢布的直升机。” 顺手关掉了传讯器。

飘云不愧是未来世界万中选一的战士，神情由始至终都是那样冷静，就像她的神经是没有感觉的钢线。

燃料指示针已跌破红线，显示燃料随时会用尽。

飘云道：“ 他们会怎样做？ ”

凌渡宇望向左右两侧的攻击机，在月照下机身辉闪着金属的银白色，这两架人类发明出来的空中杀人机器，下一步会采取甚麼行动？

凌渡宇笑道：“ 假设我是他们，首先会请示上级，而假设我是他们的上级，就会告诉他们直升机上的燃料并不足以飞往埃及，所以最应该做的事，就是让直升机继缵飞行，直至完蛋，这才能保全这种昂贵的俄制直升机。”

飘云道：“ 那你准备降落在甚麼地方？ ”

凌渡宇道：“ 假设直升机能以这样的时速再飞十分钟，便可抵达介乎利埃边界的『沙丘山』，在那里逃避追捕的机会，可能会增加几个百分点。”

飘云的目光云彩般飘向他，淡笑道：“ 你这人在生死关头，为何仍是那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

凌渡宇嘿嘿一笑道：“ 这才配得上做你的情人，是吗？ ”

飘云喃喃念道：“ 情人！情人！我会记着你是我唯一的情人…… ” 低回不已。

凌渡宇道：“ 趁现在还有点时间，告诉我『逆流』究竟是甚麼？他们为何要杀死高布？为何要毁灭有关阿特兰提斯的一切？为何要迫害我？有多少人？ ”

飘云道：“ 他们也是来自未来世界，人数不敢肯定，但绝不会超过五十人。”

凌渡宇愕然道：“ 这怎麼可能？你才说过要支持像你那样一个能量体，回到这遥远的过去是需要整个时代所能产生的能量，他们那样一大群人该怎麼算？ ”

飘云正要回答。

燃料用尽的警号已经响起。

立即降落的字样在显示幕上惊心动魄地闪亮着，像一道催命的符咒。

凌渡宇诅咒一声，连县起伏的沙丘出已出现在叁哩外的前方，还差一分多钟的时间使可抵达较有利的降落地点，但却是那样地可望不可即。

凌渡宇一咬牙，直升机鼻向上一抬，奋起馀力，斜斜往月夜下的虚空冲上去。

飘云闭上眼睛，脸色凝重，似乎在盘算着一个重大的决定。

直升机在颤震着。

旋翼的轧轧声顿了一顿，才继续挥动，但已慢了下来。

凌渡宇叹了一口气，向下降去，否则就是机毁人亡的後果，可是离开沙丘山只有那哩许的短距离。

旋叶卷起一天的风沙。

四周一片迷茫。

可是想像玩猫捉老鼠般攻击机上的机师，正通知边防军的直升机立即起飞，载来大批搜捕他们这两只笼中老鼠的精锐队伍。

不要说准时赴会，能逃出利比亚的机会仍很渺茫，凌渡宇宁愿在非洲的黑森林走上两千哩，也不愿在没水没食物没骆驼的情况下在沙漠走上二十哩，何况是两百哩？

直升机缓缓下降。

就在这时刻

飘云猛张俏目，射出坚决的眼光，低喝道：“继续飞！”

凌渡宇愕然望向她，只见一层蓝芒在她皮肤上闪耀着，使她看来像个具有法力的美丽女神。

凌渡宇当机立断，将循环　猛向後拉，直升机再次上升，这下是冒生命危险的赌博，假设直升机没有新的动能，使会立即坠毁，些许转圜的馀地也没有。

机身强烈一震，旋翼停了下来，虽仍轧轧转动，但已失去了後继的力量。

飘云身体辉闪的蓝芒更浓更盛，胜过以往任何一次他看到的情景。

直升机由上升急变作下坠，这时它离开地面足有四百多码高，撞进沙漠的後果令人不敢想像。

凌渡宇耳鼓鞋鸣，忍受着气压的猛烈转变，日下他只能听天由命。

刹那间直升机坠跌近百码，跌势加速。

“蓬！”

积聚在飘云身周的蓝芒烟花般爆开，能量激汤，机身劈劈啪啪蓝焰爆闪，机舱内全部仪器世界大乱般乱跳乱动。

“轧轧轧！”

一股奇异的动能注进直升机的引擎里，旋叶开始旋动起来。

凌渡宇欢呼一聋，一拉循环　，将节流阀调到最大。

直升机由垂死的马儿，变成翱翔长空的雄鹰，勇猛向前疾飞而去。

飘云闭上眼睛，全身颤抖，但蓝芒却是有增无减，将舱内的天地变成幽灵般的蓝色天地。蓝芒瞬又以飘云作中心点回缩，但引擎已灌注了足够的能量。

凌渡宇一看机速，比先前增加了一倍有多，从飘云身上发出的时空流能，不但能像燃料般使用，竟还能奇迹地改善了整架直升机的效能。不过比起攻击机的速度，还差了叁分之一。

这一着显然大出那两架蛙脚地面攻击机的意料之外，措手不及下直升机蓦地超前，飞临延绵不绝的沙丘山上。

凌渡宇立即向下低飞，希望在攻击机赶上来前，能藏进丘陵般起伏的沙丘山间缝里，在那里躲避导弹，总比全无遮挡的虚空好上一点，日下他可以利用的就是直升机优越的低飞性能和地形。

他的手将循环　推前，直升机几乎是笔直向下俯冲，他的眼却盯着节流阀，不让它少於百分之五十，否则直升机会发生“失速现象”，不受控制而坠毁地上。

原本他的打算是降落在沙丘山里，但既然直升机恢复了动力，性能更胜从前，他冒险和大胆的性格，使他难以放过拚死一搏的机会。

蓝芒不住从飘云身上爆开，她的颤抖更剧烈了，似乎对身旁发生的事全无所知。

直升机继续俯冲，瞬眼间下降了数百码，沙丘山像一片广大的黑云直压眼前，使人生出晕眩的感觉。

这当然难不倒凌渡宇，他是抗暴联盟里最有资格试战机的优秀驾驶员，对各类型战机了如指掌，能应付任何飞行时可能发生的困难局面。

“嘟！嘟！”

仪器板上“反雷达仪表”的红灯催命符般闪响着，显示敌人已射出了导弹，而且是热能导向飞弹。

凌渡宇咒骂一声，同时开着了“红外线干扰器”和“雷达干扰器”，这可以骚扰对方射出的红外线或雷达导向的飞弹，使这横行空中的阎王爷失去准头。

在正常的情形下，他还需抛出诱敌装置，例如对付雷达导向飞弹的金属片，叉成对付红外线导向飞弹的火焰干扰装置，务使对方误中副车，可惜这直升机却没有装上这等设备，眼下唯有纯靠他凌渡宇的头脑和技术了。

他关了控制引擎的节流阀，螺旋桨立时慢下来，他同时启动了“自动旋转模式”。

原来一般飞机因故障或其他原因失灵时，仍可以藉滑翔的方式降落，将损害减至最低，但直升机的特性和结构却使它没有这功能，可是当引擎停掉时，却可藉螺旋桨的自动旋转功能而安全降落，当然那需要高度的操纵技巧和准确的判断力。

凌渡宇将循环　推至最前，直升机由俯冲变成笔直下降，降速陡增一倍，螺旋桨在机速的带动下，自动旋转起来。

凌渡宇这样做，最主要是减去了引擎发出的热能，使对方的导弹失去追踪的目标。

刹那间，直升机成功降至两个突起地面高达百多　的沙丘山之间。

凌渡宇强忍着气压骤增带来的晕眩和痛苦，将循环　往後拉，所有向前的速度立时转变为主螺旋桨的能量，直升机在空中抖了几下，降速缓了下来。

凌渡宇启开节流阀，飘云注入的时空流能立时重新进入引擎里，直升机在离地面二十多　的低空，“呼！”一声前飞而去，迅速绕着左边的沙丘山急旋。

“轰！”

导弹在机後的沙丘山爆炸开来，沙尘漫天，但直升机早绕到山後，迂回在沙丘与沙丘间低飞。

凌渡宇知道空战才刚开始，只见雷达上两个红点，已越过直升机，飞

到前方，一个急旋，分左右包抄过来。

一摆循环　，直升机不但没有逃走，反而斜斜从隐闭的地势里向上而冲。刚冲离沙丘，一架攻击机迎面飞来。

他大喝一声，机上的加农炮火光闪烁，震耳欲聋中炮弹雨点般向攻击机射去。

这一着显然大出对方意料之外。

饱击机灵活地侧旋冲上，但左机翼火光乍闪，已中了他奇兵突出的炮火，不过假若不是直升机的性能因飘云发出的时空流能致大幅改善，也不敢如此向蛙脚地面攻击机挑战。

凌渡宇将循环　推前，潜水艇般里敌後立时潜进水深处，而直升机却潜往低空去。

雷达上两个红点的其中一粒迅速远去，显示敌机虽受了伤，仍能支持着迷回基地，另一个红点又从後方追来。

威胁大减下，凌渡宇松了一口气，神出鬼没地在沙丘间左穿右插，使敌方难以将直升机锁定在导弹的攻击瞄准器上。

饱击机几次低飞盘旋，都给他巧妙地避了开去。

还有十分钟便可以飞越　埃边界。

一定要支持下去。

飘云发出的流能蓦地明显减弱，直升机往下急降。

凌渡宇大叫不好，要应变已来不及了。

飘云发出了一声呻吟，流能重新灌注，但她脸上首次露出吃力的神色，似乎在忍受着莫名的痛苦，凌渡宇既心焦又心痛，但却帮不上忙。

直升机重新飞行，速度竟再次提升了百分之二十。

雷达上显示的攻击机，从头顶俯冲而下，做最後一击。

凌渡宇知道若只顾逃走，必难逃对方毒手，剩下这攻击机，因有前车之鉴，自己势不能重施故技，眼下唯有尽力周旋，只要挨过这十分钟的机程，便可安全逃离叙境。

他将节流阀调低，以六十哩的低时速贴地迂回前飞，因为攻击机的高度若低於两百　，会因本身的高速而产生控制上的困难和疏忽，所以只能从上方攻击，这时问题使来了，藉着起伏沙丘的掩护，攻击机在火力及航电装置上的优势使丧失了，而且攻击机上的“都卜勒脉冲雷达”，是没有追踪时速低於一百哩的直升机的能力，地形亦使攻击机任何设备没法锁定和命中目标，更重要的一点，是直升机贴她低速飞行时，发出的热能使少得多，这使攻击机上的红外线热能感应器也大打折扣。

丙然攻击机几次下冲，都徒劳无功，眼睁睁看着凌渡宇闪了开去。

还有五分钟、四分钟……

饱击机再次下击，像雄鹰攫兔般由上冲下，一派不到黄河心不死的姿态。

凌渡宇暗赞一声，攻击机这次下击，无论角度、时间、速度都拿捏得十分准确，足证对方也是一流的空中战士，他若再依前法躲避，使很容易给对方叼着尾巴飧以机枪炮，那时使功亏一篑了。

他不慌不忙，当攻击机进入能攻击自己的范围时，一拉循环　，直升机脱离低空，蓦地上升两百多　。

这突变使对方完全没法瞄准和锁定发射目标。

“砰！”

饱击机的惊人高速使它转瞬从直升机的下方掠过，来到直升机的前方。

直升机的加农炮疯狂发射。

点点红光，同攻击机追去。

直升机接着再转四十五度，又再次往下沉丢。

凌渡宇甚至没有时间观察对方是否中弹，直升机贴地急飞，不一会，已进入了埃及的国境。

直升机速度增加，往发掘场飞去。

饱击机没有追来，看来似乎也受了点伤。

终於脱离险境。

凌渡宇舒了一口气，望向飘云。

“呀！”

飘云一声惨叫，整个人从座椅弹了起来，再软跌椅上，昏了过去。

蓝芒消去，动力全消。

凌渡宇心下大骇，连忙放下起落架，开动自动旋转模式，循环　急推向前，直升机向下跌冲，快到地面时他将循环　猛拉向後，直升机奇迹地减速，缓缓降下。

“砰！”

直升机落在细沙上，卷起一天沙尘。

凌渡宇扑过飘云的座位上，只见飘云脸如白纸，一点呼吸也没有。

凌渡宇心中一寒，只觉刹那间手足完全冰冷，他早想到她情形不妙，但却想不到竟是这样令人心碎的悲剧。

凌渡宇全身麻木，泪水不由自主从眼眶涌出来，抓着她的香肩叫道：“飘云！飘云！”

它的心脏完全停顿。

这从遥远时空回来的坚强战士，眼目紧闭，血色褪尽的俏面在从机窗透进来的月色下，像透明的水晶，但却没有半点儿反应。

这客死时间异乡的美女，生前和死後的美丽是同样地扣人心弦。

凌渡宇拿起她的手腕，伸出二指搭在它的“寸、关、尺”上，脉搏的跳动完全停止了下来，就若生命的休止符。

凌渡宇悲叫一声，将她抱了起来，走出机外，用他所知道的每一种急救方法，施在飘云身上，直至力竭筋疲，才颓然坐下。

飘云像尊沈睡了千百年的女神像，平躺在冰冷的细沙上。

沙漠的寒风，吹得衣衫腊腊，秀发飞扬。

她的身体冰一般地寒冻，但皮肤和肌肉仍是非常柔软，使人难以相信她已死亡。

凌渡宇轻轻抚摸着她的面颊，一股悲伤泉水般涌上来，在令人欢欣的胜利後，跟随着竟是如此毁灭性的结局。

难怪飘云决定以时空流能使直升机能继续飞行时，神情是那样地悲壮，因为她早估到了这可能的下场，但她还是那样做了。

凌渡宇心中的悲哀不断聚结。

这美丽的战士，像一朵飘云般来到这遥远的过去里，也像一朵飘云般突然消没。

第八章—唇枪舌剑

在发掘场旁营地的会议室里，一张长方桌四周生了四男两女，离门较远的一端坐的是国际考古学会最高委员会主席尊柏申爵士，而正对的另一端椅子却是虚位以待。

他左方是一男两女。

男的是法国着名的大收藏家罗曼斯先生，他的收藏除了包括林布兰在内的大师绘画外，还有一个敢数第一的中国鼻烟壶珍藏。本人虽年届四十，但一身都是巴黎名师设计的时装，加上风度翩翩，一对似笑非笑的眼睛，唇上的心胡子，使他除了收藏家的身分外，也是驰骋情场的花花公子。

他旁边是夏芸博士和美艳睛丝贵妇，前者是退休了的博物馆馆长、考古学的显赫人物，脸孔长长的，有点像巫婆；後者是西班牙贵胄之後，叁年前嫁了当中一方的美国大工业家，两年前做了最富有的寡妇，年纪在叁十间，风韵成熟迷人。

坐尊柏申右方第一张椅子是白非教授，脸容古肃，金丝眼镜下的眼睛似开似闭，给人有点糊涂的感觉，是那种没有甚麽主见的人，当年惨死的奇连，便曾告知他要发表有关阿特而提斯的论文。

最後一位是位气势轩昂，两眼闪着慑人精光，一身白色薄西装，头上戴着白帽的高瘦男子，在酷热的沙漠里，他手上仍穿戴着一双白手套，但却丝毫没有难受的感觉，幸好会议室内装了由小型发电装置供应电力的冷气机，否则更使人感到怪异。

他就是马客临，着名的美国籍考古学权威、探险家，和拥有数间航空企业最大宗股份的超级富豪，也是国际考古学会的副主席，声望与尊柏申不相伯仲。

时钟指着九时正。

马客临淡淡道：“我们的朋友怕要失约了。”他的声音低沉有力。

尊柏申道：“我们不远千里到这里来，可否等土十五分钟？”

马客临有风度地一笑，不置可否。

巫婆似的夏博士以她尖锐多变的声音道：“这时代的年轻人那还懂得守时的重要……”

旁边美艳的富有寡妇睛丝插入道：“噢！博士，请勿将我归人老人的行列。”对她来说，最大的敌人使是会令人老去会流逝的年华。

罗曼斯绝不放过任何讨好美女的机会，乘机道：“谁那样做使真的是“老”，不过，是“老糊涂』。”将这富有美丽的寡妇弄上手，是他日下最大的梦想。

众人笑了起来，除了夏博士和尊柏申。

夏博士拉张了那块满布皱纹的长脸，不悦地“哼”了一声，对於睛丝贵妇和花花公子罗曼斯两人，她一向都没有甚麽好感。

尊柏申却在担心凌渡宇，担心他出了事，那有兴趣附和这对风流男女的调笑。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

一直没有作声的白非教授眯着眼，似乎很吃力才看到墙上大钟的时间，断断续续地道：“ 时间到了吗？ ”

众人泛起鄙视的神色，这白非近年来时常酗酒，不过他在委员会内的好处是不会反对任何意见，是个没有杀伤力的废人。

马客临道：“ 既然我们的朋友爽约，事情使简单得多，让我们投票决定，还有很多事等着我去做。”

白非教授叫道：“ 是的是的！我也要赶回波罗的海…… ”

尊柏申乾咳一声，打断了他，冷冷道：“ 有没有人认为该多等一会？ ”

众人均默然不语。

尊柏申心内叹了一口气，道：“ 这件事大家都很清楚来龙去脉，不用再多说了，现在请反对进行发掘的人…… ”

“咯咯！”

敲门声响起。

众人的注意力立时投在闭上的门上。

一名埃及军士推门而入，同尊柏申道：“ 爵士，有位自称凌渡宇的中国人在外面。”

众人大感奇怪，他们早已通知了负责他们安全的埃及特种部队，凌渡宇会到来赴会，为何不直接请他进来？

军士迎着众人询问的眼光续道：“ 他是被我们巡逻直升机在西面五里虚的沙漠发现的，一个人独自从利比亚横过大沙海走来，身上没有任何证明文件，也不肯回答任何问题，只坚持要见爵士。”

众人恍然大悟，但又奇怪发生了甚麽事，在这中国的传奇人物身上，谁能步过能无情吞噬脆弱人类的大沙海？

尊柏申无论如何松了一口气，道：“ 请他立即进来。”

军士向後面作了个手势，一位身高六　的昂藏青年，大步踏入。

他的头上、面上、衣服全铺满了灰蒙蒙的沙层，闪亮的眼睛带着深沉的哀痛，但神态仍像往常那样潇酒从容，有种难以形容的闲逸和自信。

美艳的晴丝贵妇眼睛一亮，对凌渡宇大感兴趣，首先笑道：“ 爵士，还不为我们介绍这位横渡沙海来赴约的年轻人。” 说 “ 年轻人 ” 叁个字时，她加重了语气，回应早先夏芸的话。

罗曼斯见晴丝眉梢眼角全是盈盈笑意，人感不是滋味，闷哼一声。

尊柏申并不是反应慢，而是心中奇怪凌渡宇眼中那种哀莫大於心死的神色，他当然不知道飘云的逝去对凌渡宇造成的伤害。

凌渡宇提起精神，以坚强的意志压下整夜穿行沙漠的劳累，将心中巨大的哀伤按回心灵的至深处，淡淡道：“ 这是我的椅子吧！”

军士见机地退出会议室去，顺手关上了门。

尊柏申为他逐一介绍，逐一握手，晴丝握着他的手问道：“ 假如有机会，希望你能做我在沙漠的向导。”

凌渡宇笑了笑，不置可否，轮到马客临时，对方并不伸出戴着白手套的手，使人感到他的倨傲和自负。

镑人坐走後，尊柏申发言道：“ 这次讨论的议程非常简单，就是中断了的发掘，究竟还要不要继续下去，我特别请凌先生来，就是要他以高布代表的身分提供一些意见，让我们能较全面地去理解整件事。”

罗曼斯冷冷道：“ 假若要继续发掘，使会产生一连串的其他难题，经费

上倒不成问题，但谁能保证惨剧不会重演？谁肯担当整个发掘的庞大工程？谁……”

夏芸博士插入道：“下面还剩下甚麽东西？『轰！』一声强烈爆炸，甚麽也完了。”

白非教授道：“我也认为太费人力和物力了。”

晴丝娇笑起来，登时把众人的注意力吸引到她身上。

晴丝道：“我这次来是专程听凌先生的提议，但直到现在，你们仍未给凌先生说话的机会。”她打一开始使维护这个使她心动的男子。

尊柏申身为主席，截断了纷纷议论，简单明确地道：“这次我们是决定应否继续发掘下去，至於如何去做或能否做到，是以後的事，好：请凌先生说一说他的想法。”

众人眼光又集中到凌渡宇身上。

凌渡宇透视人心的眼神环扫了众人一遍，迅速地掌握了各人的情绪，六名委员里，主席尊柏申和夏芸都是未有定见，专程地听取自己的意见，美艳的晴丝被自己独特的气质吸引，大主好感，所以倾向於站在他那一方，只要他能拿出具有说服力的证据。

白非教授是墙头草，那边风大使会随风倒向。

罗曼斯这富有的花花公子收藏家，因晴丝对自己的兴趣而大生姑念，由一开始便不断打击他，践踏他。可是他还不是最令他头痛的人物。

他担心的是马客临。

此君面容古井不波，高深莫测，使人摸不透他的底子，从他闪厉坚定的眼神，可推想他不出手则已，一出手必是敌人的要害处。

凌渡宇低沉有力地道：“各位朋友，你们现在要决定的一件事，并不是普通的考古发掘，为埃及博物馆增添已有的货式，而是一次能改变整个人类文明史的一次发掘，阿特兰提斯就在我们的脚下，等待着我们，其他一切均是微不足道的事。”

尊柏申叹了一口气道：“但问题除了高布说过下面是阿特兰提斯外，并没有任何证据显示这片沙海下埋藏了一个先进的史前文明。而且阿特兰提斯是否曾存在也是疑问。”

夏芸插入道：“我本人使绝对相信阿特兰提斯的存在，但却不应是在这里，据柏拉图说她应在大西洋上，面积略大於利比亚和小亚细亚面积之和，是一个懂得使用贵金属和含金的先进文明，岛上布满了红、黑、白石块构成的巨石建　。”她眼中闪动着向慕的光彩，显示这一生从事古文物研究的女考古家，对古代文明的深挚感情。

凌渡宇也一直被这问题困扰，只不过这些日子来达一刻空下来的时间也没有，假若能在这点上说服他们，最少可将夏芸争取饼来。

他需要一点搜索枯肠的时间。

罗曼斯故作幽默地道：“沧海桑田，或者大沙海以前真是个大海也说不定。”

凌渡宇虎躯一震，一个念头闪电般劈进他的脑神经去。

脑中浮起了一幅图像。

那是放在高布书桌上的巨大地球仪，上面有几个黑点，但却与发掘场没有关系。

刹那间，他终於明白了。

那些点是代表地球两极的轴心。

凌渡宇一点不让自己心中的震动漏出去，眼中射出灼人的精光，当他望向晴丝时，後者耳根一热，不敌地垂下头去，最後他的眼光来到右方最接近他的夏芸博士身上。

凌渡宇道：“我想大家都必然很熟悉六十多年前在西伯利亚发现的手象了 ”

众人都不明白他为何忽地扯上了个完全无关的问题。

史前时期是人类文明记忆裏的空白和盲点，每一次考古学上新发现所带来难解之谜，至少与已经解决的问题同样地多，“急冻毛象之谜”，亦是使考古学界大惑不解的一个存在事实。

白非教授兴奋起来道：“这个问题我最清楚，让我来说吧。”他终於找到了发表的机会。

晴丝喜道：“请说吧！”

尊柏申心中不知好气还是好笑，西伯利亚发现远古毛象，已是考古地理学界人尽皆知的大事，这甚至成了许多通俗着作夸夸其谈的题材，但晴丝这继承了丈夫一切遗产的美丽寡妇，除了穿衣花钱享乐外，其他都是一窍不通，若非看在她绝不介意捐助国际考古学会的经费上，她今天休想和他同席开会。

尊柏申作了个阻止的手势，道：“我看还是由凌先生解说较为好一点。”

白非对尊柏申极为敬畏，闻言立时闭上嘴巴。

凌渡宇整理一下脑内储存的庞大资料库，道：“那只毛象被发现在西伯利亚北部毕莱苏伏加河边的冻土层内，象头伸出了地面，已给狼咬得骨也露了出来，但其他的部分仍然完整，科学家发现它的肉仍可供人食用，显示只有突然的急冻才能有这样的後果。”

罗曼斯哂道：“这有甚麽稀奇，在远古的某一日，一只毛象不小心掉进那虚的冻土陷阱去，天然急冻直至今天，如果掉进去的是你，便是急冻人了。”

凌渡宇想不到他言辞上那样没有风度，淡淡笑道：“但你怎样解释他日里衔着的青草、金凤花和苔草，那似乎不是能在那裏应该生长的植物吧？”

罗曼斯强辩道：“你怎知那时西伯利亚是甚麽样子？”

凌渡宇截断他道：“这正是我要提出的论点，设想在远古的某一日里，生长在热带的毛象悠然自得地在绿油油的青草地上吃着苔草和金凤花，忽然惊天动地的大灾难发生了，地球改变了轴心，将热带的毛象在瞬间转移到西伯利亚的位置，急冻起来，你说这解释是否有参考的价值？”

夏芸呆了一某道：“有甚麽力量能将地球两极的轴心改变？”

晴丝叫起来道：“我看过维里柯夫斯基的《碰撞中的星球》，可能是小行星的撞击，以致引起地轴的改变。”

凌渡宇道：“根据离心力学的原理，当一个球体运动时，最外一点必然是最润或最厚重的一点，所以地球转动时，向外的便是赤道，那也是地球最重最阔的地方，假设有另一个部分变成最厚重的地方，这个平衡使会被打破，不要说这绝无可能，因为两极的冰雪正在不断的累积里，当有一天两极的积雪比赤道更厚更重时，整个地球使会倒转过来，两极来到了现今的赤道，而赤道则到了原来的位置。”

众人默然不语，思索着凌渡宇的说话，他现在的议论，似乎离开了原题，但他们却隐隐感到他绕了一个圈後，仍是回到阿特兰提斯这题目上。

凌渡宇续道：“这会发生怎样的情况？首先两极的冰雪会迅速融解，造成全球性的大洪水，那使诺亚要坐上避灾的方舟、大禹叁年治水不归家，也只有这种极端的情况，才能将热带的毛象在刹那间送到冰天雪地里急冻起来。”

一直没有发言的马客临微微一笑道：“凌先生只凭一件事而推断到这麽惊天动地的理论，不怕够不上科学吗？”

凌渡宇悠悠道：“证据是大叁地存在着，只不过有很多已随时间而湮灭了，但仍有一些被发现出来，例如在格陵兰和南极地方便曾找到一些植物化石，其中有多种植物是需要一年二百六十五天的阳光才能生长，单只这事实，使说明若非以前两极的位置在另一个方位，就是今天约两极以前在另一个位置。”

夏芸叹道：“只有地轴改变能最满意地解释这一切，何况西伯利亚的冻土层内，除了毛象外，还有各式各样的其他动物，犀牛、野马、巨虎、美洲狮，我以前一直不明白她们为何那样愚蠢，一只一只前仆後继地掉进冻土陷阱去。”

白非教授道：“这和今天讨论的事有甚麽关系？”

尊柏申有点不耐烦地道：“阿特兰提斯是因一个大灾难而整个毁灭了，凌先生提出地轴改变的灾异说，一方面证明了能毁去整个文明的灾难确实存在着，另一方面也点出了假设地轴转变了，阿特兰提斯的遗骸就可能在任何地方，而不是一定要在大西洋里，就像赤道的毛象被送往了北极。”

凌渡宇道：“还有一个非常有趣的巧合。”

众人除了罗曼斯和马客临都露出有兴趣的神色，罗曼斯是因偏见和敌意，马客临却是脸若岩石，不露半点表情。

凌渡宇道：“第一个指出阿特兰提期的柏拉图说，那毁灭了整个文明的大灾难发生在他之前的九千年，亦即是距今天一万两千年间，而据科学家为毛象以放射性碳测定年代法，找出毛象遇难的时间亦在一万两千年间，这是否说明两者都是经历了同一的灾难。”

尊柏中道：“你的推论很有趣，但怎样证明我们脚下的确埋藏了阿特兰提斯？”

凌渡宇从容道：“这世界上充满了不解的奇谜，其中一项便是埃及和她的金字塔。”

他的说话天马行空，绕着阿特兰提斯这题目忽远忽近，晴丝眼中仰慕之色更浓，夏芸、白非都露出了欣赏的神色。

尊柏中作了个请说下去的手势，这政客并不是那麽易被说服的人。

凌渡宇有条不紊地陈述道：“就以埃及最着名的胡夫大金字塔为例，高一百四十六米，假如是中空的话，可以将整座罗马的圣彼德大殿放进去，它是由两百叁十万块巨石天衣无缝地砌叠而成，而轻自吨半至重达叁十吨的巨石，无不齐备。”

晴丝叹道：“真伟大！”但她的眼睛却盯着凌渡宇，令人不知她赞的是『人』还是『塔』。

罗曼斯闷哼道：“我们对金字塔的认识不会比你少……”

尊柏申发挥出主席的权威，打斯了罗曼斯，示意凌渡宇继续下去。

凌渡宇绩道：“假设古埃及人能每天砌起十块巨石，要砌成大金字塔现在的样子，大约要六百六十四年，所以胡夫法老王若要死後立即有归宿之所，

恐怕要动员以百万计的工人。以地理而论，埃及只有尼罗叁角洲及两岸狭小地带才有肥沃的农田，其他地方都是茫茫乾漠，这使人无法相信她如何有馀力去养活这批庞大不事生产的工人队伍。何况她还有强大的军队、不劳而食养尊处优的僧侣、官员和穷奢极侈的皇朝贵族？”

这次连尊柏申也露出思索的神色，埃及这个列於四大文明古国之一的国家，她的文明在公元前五千年至叁千年间已达到亢龙有悔的极峰，接着下来人们看到只是她的衰落，以至於今天的贫困，究竟是甚麽条件能令她兴旺起来？又是甚麽原因使她不断地走下坡？

凌渡宇简短有力地道：“由此可以断言，埃及在公元六千年时，并不是现在那样子。”

夏芸博士愕然道：“这话怎说？”

凌渡宇道：“在埃及的叙事古壁画里，存在了大量描述在水上撑船的描写，这些壁画很多都藏在远离地中海和红海的沙漠里，显示出埃及人和湖海有很亲切的关系。”

他顿了一顿，才强而有力地道：“所以从前埃及应该布满了湖和海，就像中国的黄河和长江，才能孕育出如此兴盛的文明，这是地轴转变洪水留下的痕迹，但这万年来死湖死海逐渐乾涸，海底变成沙漠，於是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伟大文明随着地理环境的剧变而衰落，阿特兰提斯在我们脚下有何稀奇。”

他终於说出了石破天　的推论，他所说的一切，大部分是由高布处得来，加上他本人丰富的想像力，连罗曼斯这充满敌意的人也为之语塞。

马客临乾咳一声，表示有话要说。

凌渡宇警觉地望向他，这次会议最难缠的对手，不是罗曼斯，而是这莫测高深的人。

马客临沉声道：“我是个考古学家，毕生都致力有系统和科学地去对待古代留下来的神话、传说、文物和废墟，以避免主观武断和错误的解释，当然，像凌先生这样的外行人来说，是不需受到正统考古学这规条的限制。”

凌渡宇心中暗叫厉害，这人一上来先不和他针锋相对，而是高高在上以考古学权威的身分将凌渡宇无情地低贬，剥夺他发言的资格。

马客临分别望向白非和夏芸，同这两个同是考古学的专家道：“白教授和夏芸博士同意我的话吗？”

白教授霞了一震道：“当然同意！”眼中闪过恐惧的神色，似乎一点抗逆马客临的心力也没有。

夏芸则道：“有时大胆的推想，也是非常重要的。”

马客临笑道：“一般人的推想就是语不惊人死不休，由英格兰格滋索尔滋伯里平原上的史前巨石柱群、埃及金字塔、秘鲁那斯克人的线条画和图案画，以及无数古代和史前的遗迹，便有好事之徒作出各种随心所欲的想像，从消失的文明、沉没的大陆、超级文明、古代曾来访的外星人、用符号表示的神秘知识，既无节制，又没有常识，都是禁不起进一步考验的驰想，爵士，你同意我的话吗？”

尊柏申皱眉道：“请你继续说下去吧。”

凌渡宇冷静地等待着这冷傲的人的反击。

马客临精灼的眼神注在凌渡宇脸上，缓缓道：“凌先生最主要的立论，在於地轴曾变动过，於是产生了惊天的大灾难、大水灾，又造成了地理环境

的剧变、阿特兰提斯的沉没和转移，是吗？”

凌渡宇点头应是，他愈来愈感到对方辞锋的凌厉和思路的清晰。

马客临首次露出一个充满冷意的笑容，道：“凌先生有关两极积雪引致地轴改变的理论，有趣但却不是事实，以南极洲的冰域来说，卫星的资料显示自七十年代以来，使不断缩小，由原本的一千二百万平方公里，缩小了二点八四八万平方公里，这种收缩极可能是从很久以前已经开始，现在才发现，所以积雪的理论是站不住脚的。”

白非表示同意地点头，罗曼斯见到有人作出反击，也面露得色。

凌渡宇心中叹了一口气，他可以轻而易举地驳斥马客临的理论，首先，这可能是由於现今人类肆意破坏大气层，使全球气候变暖有关，例如美国地质调查局使曾在南极泰莱乾谷钻洞测量，发觉温度上升了两度，但假若他出言辩论，使会陷进絮絮不休的争论里。

马客临这种思辨方式是拣点出击，只要击破一点，其他的论点亦不攻自破，凌渡宇也是此中高手，已想出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方法。

他笑了笑道：“这可能是由於地球温度上升有关，并非代表一万年前的情形，马先生似乎是非常反对远古曾存在着更先进的文明，只不知怎样用你的科学和有节制的思考，解释『天狼星之谜』。”

尊柏申微微一笑，既佩服凌渡宇的雄辩滔滔，又讶异他渊博浩瀚的识见。

天狼星之谜是与非洲一个居於廷巴克图以南山区的“多贡族”有关，这仍保留着原始部落社会的民族，一向是人类学家大感兴趣的目标，他们的神话和传说，明显地与非洲其他民族不同。

例如他们的天狼星的传说里提到天狼星有一颗黑暗的、致密的、肉眼看不见的夥伴，那里有宇宙里最重的物质，於是他们唤这“黑暗的夥伴”为“渡托罗”。

“波”在土语是种细小的谷物，“托罗”指的是星。

这传说使文明人震撼地大惑不解，因为直至一八四四年，天文学家才从天狼星运行的异常轨迹推测出她有另一颗伴星，於是命名为天狼星Ｂ。

天狼星Ｂ是颗不会发光的白矮星，直径与地球差不多，但质量却柏等於我们的太阳，茶杯般大的天狼星Ｂ的物质重量，便是十二吨重。

但原始的多买族人，凭甚麽比天文学家早上几千年知道这肉眼也看不到的天狼星Ｂ的存在？

是天外来客，还是上承更久远的高度文明？

凌渡宇这下高明处是要让马客临回答时自暴其丑，取回主动。

众人中除了晴丝外，每个人都清楚天狼星之谜，但在这针锋相对的时刻，已没有人有耐性向晴丝细说了。

马客临没有半点困迫的道：“凌先生最喜爱说故事，现在让我也说一个让你指教一二。”

尊柏中等大感奇怪，孤独自负的马客临并没有说故事的习惯。

马客临脸无表情地开始说他的故事，道：“有位美国的历史学家，对於印第安红人逐渐湮灭的部落仪式很有兴趣，於是访问了印第安人里硕果仅存的其中一个老酋长，访问进行得非常顺利，酋长滔滔不绝地回答史学家的问题，使史学家兴奋万分，但有一件事始终不明白，就是每间一个新的题目，老酋长都要告辞隐进帐幕里，但再出来时使会有令史学家满意的答案。”

晴丝奇道：“帐里究竟有甚麽东西，是否是一位更老的酋长？”

众人都笑起来，拉紧的气氛到这刻才松弛了一点。

尊柏申一直都是客观听取两方面陈辞的姿态，这刻接着道：“史学家忍不住偷偷走进帐内，发觉老酋长正在翻阅当代另一位史学家着的《印第安人仪式大全》。”

晴丝美丽的眼睛瞪得大大的，不解地道：“这和天狼星之谜有甚麽关系？”

马客临沉声道：“天狼星的发现是在一八四四年，这之後的几百年间，欧美各地的探险家、历史学家、军事家不断有人深入不毛，探访非洲的各部落，谁能保证在这文化交流里，西方人没有将有关天狼星Ｂ的Ｂ传到这些落後的部落里，在百多年後再倒流回西方，变成令人大惑不解的谜？”

这时轮到凌渡宇也要佩服这马客临没有节制的想像力了，但却不能说没有点道理。

凌渡宇轻松地道：“你的想像力比我有过之而无不及，但同一样的解释，可用在『泽诺地图』吗？”

众人不由赞叹凌渡宇的才思敏捷，泽诺地图比之天狼星之谜更令人大惑不解。

那是在十八世纪初在君士坦丁堡的托普卡比宫发现的几张古地图，属於一个名叫雷斯的土耳其奥曼帝国海军舰队司令所有，这些地图并非原版，而是根据更古老的版本抄制出来，据雷斯在附记所载，这些地图在公元前二百年便已存在着。

这些地图不但准确无比，还包括了直到那时为止很少考察和根本未被发现的地方，连南极被厚冰覆盖下的山脉和高度都被勾划和标示出来，而现代人只是直到一九五二年才能用地震探测器找出来。

其中有一张地图残月的陆地形状都是歪斜的，最後人们发现若将古地图与卫星拍摄的地貌照片比较，发现竟是一模一样，连因地球是球体所造成的视距差都表现出来。

没有人能对这问题作出合理解释，当然包括马客临在内。

马客临避开了这个问题，望向尊柏申道：“我们是否仍需在这些问题上争论不休，不若现在就由我们投票决定，各位同意吗？”最後一句他是向其他人说。

夏芸道：“还只剩下一个问题。”望向凌渡宇道：“下面会不会甚麽东西都给爆炸毁掉了？”她依然对这耿耿於怀。

尊柏申道：“这可以让我来解释，假设下面真是整个阿特兰提斯的遗址，而她也的确是柏拉图形容的那样子，就不是区区一、两吨炸药所能摧毁。”说到这裏，嘴角牵出一丝罕有的笑意，道：“那需要一个核子弹。”

没有人出言反对。

尊柏申道：“其次，我们曾经探测过地下的情况，在高布的发掘层更深处存在了一些异常的事物，因为到现在我们还弄不清楚那是甚麽，或者只是一些能干扰探测仪器的放射性物质，所以只能作为参考。”

夏芸和晴丝兴奋地齐声道：“那还等甚麽，让我们来投票。”

凌渡宇皱眉道：“且慢，委员会有六个人，假设是叁对叁，事情如何决定？”

尊柏申抱歉地道：“这是不得已的时刻，因为最近一位委员逝世，还未

有人填补他的空缺，所以假设真有一半对一半的情形发生，发掘与否将由新委员决定，不过由於考古学有一定的委任程序，所以那应是半年後的事了。”

凌渡宇摊开双手，摆了个无可奈何约潇酒姿态，看得晴丝美目也亮了起来。

尊柏中道：“好！让我们举手决定，反对的请举手。”

罗曼斯带头道：“我反对！”举起了手来。

马客临望向尊柏中道：“爵士！我想知道你那一票。”

尊柏申正容道：“我是投赞成票的。”

凌渡宇拉紧的心弦松了一点，马客临肯定会投反对票，而夏芸和晴丝则毫无疑问地支持他，剩下的关键人物，反而是大家看不起的白非教授，一个没有主见，似乎对马客临颇为惧怕的人，他估计马客临可能在经济上支持着白非的各种活动，从而控制着他。

马客临果然望向白非，冷冷道：“教授！我看你也不会支持这等无聊事吧。”他的语气令人感到很不舒服。

白非脸色一变，举起手尴尬地道：“当然！当然！”

六个人中，已有两人反对。

尊柏申眼光巡视着夏芸和晴丝，她两人已决定了不举手反对，最後他的目光来到马客临身上。

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他身上。

答案已不言可知。

马客临的手轻提起来，正要举高。

尊柏申心中叹了一口气，凌渡宇所有唇舌，恐怕都要被这只举高的手，弄至尽岸东流了。

就在这关键性的时刻

凌渡宇一声长笑，站了起来，来到马客临面前。

没有人明白地想干甚麼？

马客临警惕地抬头望向他。

凌渡宇满脸笑容，同马客临伸出了他的手，道：“在你投赞成票又或举起你决定整件事的那只手前，我都要先走一步了，朋友，我们还未曾握手。”

马客临露出释然的神色，递出戴着白手套的手。

众人心想凌渡宇也算是个奇怪的人，马客临对他如此不客气，又迫白非投反对票，居然仍要和他握手。

晴丝心中却想着她才不愿和一个戴着手套的人握手。

两手相握。

凌渡宇脸上满挂的亲切笑容蓦然消去。马客临脸色一变，但已来不及阻止即将发生的突变了。

凌渡宇右手一拉，将马客临整个从椅子上抽离了少许。

马客临失去平衡，同凌渡宇侧倾过去。

晴丝本能地发出一声尖叫。

尊柏申叫道：“干甚麼！”

其他人目瞪口呆。

白非更张大了口，喉咙咕咕作响。

没有人明白温文尔雅的凌渡宇为何变得如此暴力。

在众人进一步反应前

凌渡宇左手闪电伸前，抓着他手套的边缘，猛力一拉，手套脱了下来。

马客临大叫一声，声音中充满着难以形容的暴怒和震惊。

凌渡宇左手脱下对方手套，右手一松一紧，用了一下小擒拿手的巧妙手法，已抓着对方的手腕，同时将对方掌心向上翻转。

一只没有生命线的手掌赫然映入众人眼中。

凌渡宇长笑道：“我估计得不错，你果然是逆流的人，奇连和高布都是你杀的，是吗？”

尊柏申霍地站了起来。

两只举高的手缩了回去。

变化发生得太快了，没有人知道如何对待眼前的现况。

马客临狂喝一声，用力一拉，将手抽回去，同时从椅中向後弹起，一只手迅速地探入西装裹，再伸出来时已握了一把大口径的手枪。

凌渡宇想不到这人力量如此沉雄，竟能在他的擒拿手下将手抽回，心中刚叫不好，黑黝黝的枪嘴已指向他的眉眼处。

他的反应又怎会比对方慢。

他略向後仰，同时一拉会议桌，桌边刚好撞在马客临的股侧。

“轰！”

枪嘴冒火，但却因会议桌及时一撞，失去了准头，射在天花板上。

白非也被殃及池鱼，给会议桌撞得人仰椅翻，向後倒去。

其他人都蹲下了身。

场面一时混乱之极，罗曼斯更滚进桌底去。

马客临一个　跄，趁势往门口扑去。

凌渡宇正要拦截。

马客临已回身过来，手枪扬起。

凌渡宇当机立断，顺手一挥，整张椅子以雷霆万钧的声势，同马客临掷去。

“轰！”

马客临再次失准，被椅子冲撞得仆在门上，但他也非常强横，乘机拉门冲出去。

凌渡宇闪到门侧，却不敢贸然冲出，因为那是等同自杀的事。

门外传来埃及军士的喝问和惊叫。

凌渡宇扑出门外。

四名卫士横七竖八倒在地上，显示出马客临也是绝不好惹的人。

凌渡宇穿过大厅，狂奔至这所建　物的大门处。

人目是团团围着营地数十所建　物的白色围墙，和当中的广阔的空地。

阳光漫天下，马客临已奔至停在广场内六部直升机的其中之一，拉门登上。

建　物外还有七、八名埃及士兵，他们愕然望着远去的马客临，完全不知该对这个他们要保护的人如何反应。

凌渡宇知道追之不及。

直升机在旋叶转动下，缓缓离地升起。

尊柏申和其他委员这时才奔至他身旁，和他一齐看着远去的直升机。

尊柏申喘着气道：“这是怎麽一回事？”

凌渡宇回复平静，淡淡道：“爵士！甚麽时候开始发掘？”

尊柏申呆道：“甚麽？”

凌渡宇悠悠道：“叁人赞成，两人反对，一人弃权，这个国际学会举行的会议的投票结果，还不够清楚吗？”

第九章—顺流逆流

凌渡宇拉开直升机门，同身後的尊柏中道：“谁做驾驶员？”

尊柏申笑道：“当然是年轻人的事。”当日就是因他唤凌渡宇作年轻人，引致对方不满。

凌渡宇一笑坐上驾驶的位置，尊柏申生到他身旁，道：“晴丝对你似乎有很大兴趣。”

凌渡宇心中苦笑，若这不是晴丝这类人待不下去的酷热沙漠，而是巴黎纽约东京台北香港那类繁华大都会，使很难逃过她的纠缠了。

想到这里，心中一痛，又记起飘云死时的景象，她只像睡着了的女神，现在他就是请尊柏申借出直升机将她的　体载回来，但尊柏申却兴致勃勃地要求一同前往。

他不得不将整件事告诉了尊柏申，同时请他严守秘密，不过这等事就是说了出去也没有人信，尊柏中方在半信半疑间。

凌渡宇发动引擎，直升机的旋叶运转起来，发出震耳的响声。

凌渡宇道：“爵士，开始时我是估计你会投反对票的。”

尊柏申有些不好意思地道：“在开会前我也认为自己会反对，但你所提出的地轴改变论，却解答了一个横亘胸中的问题。”

凌渡宇怔道：“甚麽问题？”

尊柏中道：“记得高布发现的那门上，不是有句『当永恒消失在永恒时，太阳从西方升起来』这两句令人百思不解的话吗？只有地轴变动时，地球才有可能由东方转往西方，於是造成太阳由西方升起来的异象，所以找才对你的看法感到心动。”

凌渡宇笑道：“原来如此！”

直升机开始升高。

凌渡宇问道：“这个发掘已成为举世瞩目的大事，埃及政府会同意继续发掘吗？”

尊柏申道：“就因为举世瞩目，又和惊人的集体谋杀有关，所以埃及政府是不能不同意的，否则埃及政府会成为被怀疑的对象，谁说得定埃及不是杀人者？”

凌渡宇道：“那由谁来主持这次发掘？”

尊柏申苦笑道：“正是本人，这是埃及开出的条件，同时我们需支付负责保安的埃及特种部队所有费用。”

直升机向前飞出。

茫茫大漠像潮水般倒退过来。

凌渡宇道：“我曾和我的一位叫沈翎的朋友，在印度用开油井的手法通往地底，非常快捷有效。”

尊柏申点头道：“ 这是值得参考的方法，要借座钻井机回来亦非难事，我绝不想像高布那样在沙漠耗上宝贵约两年。”

凌渡宇道：“ 假设用最先进的设备，又不用顾忌直至一百二十　的深处，我想最多一个月使足够了。”

尊柏申叫道：“ 你看！”

凌渡宇弃下的利比亚直升战斗机，出现在正前方，像只蝎子般蛰伏在海浪般的细沙上。

凌渡宇的心猛地抽紧，一股失去了珍贵事物的哀伤，填塞在胸臆间。

直升机缓缓降下。

凌渡宇关掉了引擎，却没有推门出去。

尊柏申何等老到，明白到凌渡宇不忍再见这残酷事责的心情，静心地等待着。

旋叶卷起的尘土缓缓地撒下来，载着飘云遗骸的直升机由模糊不清变成清晰可见。

凌渡宇吸了一口气，道：“ 让我一个人独自过去。”

尊柏申体谅地点头。

凌渡宇推开机门，跳了下去，大步往战斗直升机走去。

尊柏申闭上眼睛，深吸了一口气，这数天内发生的事，离奇怪诞得使他难以接受，但交到像凌渡宇这样的奇人，仍是一大乐事。

他蓦有所觉，猛地睁开眼来。

凌渡宇正奔回来。

尊柏申叫道：“ 甚麽事？ ”

凌渡宇神色古怪地道：“　体失踪了！”

叁个星期後。

凌渡宇由美国飞返开罗，重回发掘场。

当直升机飞进沙漠地带时，他的记忆不由自主追寻着与来自遥远时空女战士相处的一分一秒。

她是否真的死了？

在她　体失琮後，他曾搜遍远近的沙漠，但伊人仍是踪影杳然，到最後他才无奈放弃，又在沙漠里待了叁天，才飞返纽约干一些迫切的事。

这刻他又回来了。

直升机降落在营地的广场上。

尊柏申兴奋地迎土来，老远便大叫道：“ 年轻人，你好！”

凌渡宇绝少见这保守自负的老人如此神态，活像轻松了十多年，亦知道事情发展非常顺利。

营地里冷清清的，但发掘场那方却传来人声、机械运作的噪响，和大货车行走的引擎声。这时是早上九时许，但火毒的阳光已无情地　射在辽阔无边的大沙海上，蒸起腾腾热气。

凌渡宇一手扶着架在鼻梁上的遮阳墨镜，另一手按着帽子跳下直升机去，没有这两项宝贝，很容易中暑和发生“ 沙盲 ”的後遗症。

尊柏申跑土来和他热烈地握手，道：“ 事情进展得非常顺利，你来得正好。”

凌渡宇看着他的模样，心中啼笑皆非，当日正是地严辞斥责高布找寻阿特兰提斯，但今天却亦是他兴致勃勃地主持发掘这失落文明的庞大计画。

凌渡宇笑道：“不要卖关子了，快说出来让我分享。”

尊柏中道：“钻土机挖出的深洞已越过了当日高布发掘场最底层的第四十八号坑穴，在坑穴之下，我们发现了一条斜斜往下延伸的石级，爆炸虽摧毁了通往地底那道石级的首段，但探测器却测出通道大部分仍是完整的，只是有一段塞满了坍塌下来的沙土和碎石，我加聘了清理的人手，估计最迟今晚黄昏，使可以打通这神秘的通道。”

凌渡牢一某道：“竟有这样的怪事，看来那天高布在四十八号坑穴发现的神秘门，便是这条往下深造的石阶的入口处了，下面会是甚麽东西？”

尊柏申道：“无论那是甚麽，总之是一个能发出奇异能量的来源，你看日”

他举起手上的腕表，指针停了下来，是二时四十七分，日子却是昨天。

凌渡宇一某，举起手表，时间也停了下来，还是刚停的。

尊柏申道：“由昨天二时四十七分我们打通石阶开始，所有计时的工具都停止了操作，很多仪器也受到干扰，不时失灵，大大拖延了工作的进度，否则现在我们已可以进去看看是甚麽东西了。”

凌渡宇道：“有没有马客临的消息？”

尊柏申道：“我已通知了国际刑警追查他的行踪，不用担心，除非他率领战机和坦克来进攻，否则埃及的特种精锐部队必会狠狠教训他们一顿。”

凌渡宇环视四周，只见营地的高处都设置了岗哨，架起了机枪，一副如临大敌的姿态，但尽避这样，他心中仍感不安。

尊柏中道：“来！看看他们的进度。”

他们乘坐满布灰尘的吉普车，同着兀立在茫茫沙海上的巨型开油井用钻土台驶去，近叁百名工作人员冒着酷热，忙碌地工作着。

吊箱由绞重机卸下去，回来时都装了重重一大堆沙石，由有经验的考古人员仔细检查，决定了没有珍贵的古文物後，才倾倒往远处去。

尊柏申舍下凌渡宇，担起总指挥的重责，凌渡宇反而变成了旁观者。

可惜到了黄昏时分，沙漠刮起了大风沙，尊柏申万分无奈下发出了撤退的指令，所有人都退回营地　。

营地的大饭堂里闹哄哄一片，二百多人分聚在叁十多张大圆桌旁，一边进食，一边兴奋地讨论发掘的工程，更有人打赌石阶的尽处便是圣经上所说的炼狱，当然也有人认为是所罗门王的宝藏。

凌渡宇和尊柏申两人坐在靠墙的一张台子。

尊柏申狠狠道：“真令人不服气，我们差一点便接通了未被破坏的部分，要不是这场风沙，我和你现在已在石阶处漫步往下走去。”

凌渡宇道：“明天早上也是农运的好时刻吧！”

尊柏申笑了起来，话题一转道：“照我初步估计，石阶的花纹和形式，都属苏美尔人的风格，所以这石阶最早也只是建成於公元前四千年间，实在和一万年前消失的阿特兰提斯扯不上任何关系。”

凌渡宇沉吟半晌，道：“你记得高布找到的玄武石板上的铭文吗？”

尊柏申念道：“永恒的神殿，为永恒的神物而重新竖立在大地之上，神拣选的仆人，为等待永恒的降临，千百世地付出尊贵的耐心。”

凌渡宇道：“这几句话内容令人费解，但字面的意思却非常清楚明白。”

尊柏申同意道：“这说明了苏美尔人为了某一样他们称为『永恒的神物』的东西，建造了一座神殿，『神拣选的仆人』应是指他们自己，而他们

将世世代代地等候『永恒』的降临上

凌渡宇道：“我想『永恒的神物』或『永恒』，都是指一样奇怪的东西，这东西他们曾经得到过，但後来又失去了，只留下一座空空如也的神殿，只不知我们脚下是否是这座神殿上

尊柏申道：“既是如此，那只是苏美尔人的东西，和阿特兰提斯有何牵连？”

凌渡宇虎目闪着奇异的光芒，道：“我有一个大胆的假设，譬如说苏美尔人其实是阿特兰提斯族的後代，在阿特兰提斯毁灭约五、六千年间，他们散居到欧亚各地去，但有关母文明的记忆，仍然由口口相传深植在他们的记忆里，驱使他们不断找寻阿特兰提斯。

“而他们印象最深刻的，是当时供奉在阿特兰提斯一座神殿里的『永恒的神物』，在公元前四千多年前，他们终於在这大沙海的地底下找到了神殿，但神殿内已空空如也，於是他们建造了一道石阶，通往神殿去，又在上面建城而居，後来城市因某些原因毁灭了，这道通往地底的石阶也被遗忘，但这件事被记载在玄武石板上，最後落到高布手上。”

尊柏申盯着凌渡宇，好一会才叹道：“为甚麽你的话总是那样地有说服力，要知道开始时我对你并没有多大好感。”

凌渡宇笑道：“彼此彼此。”

尊柏申脸上满是笑意，假设石阶真的是通往一座阿特兰提斯的神殿，那有关这失落的文明千古之谜便可迎刃而解。他自己也将成为历史。

尊柏申道：“你怎知马客临有问题？难道只靠他戴着手套这一点？”

凌渡宇道：“从一开始我就怀疑国际考古学会中有内鬼，否则如何会知道高布要发表有关阿特兰提斯的消息，加上奇连惨案一事，也是因奇连要求将有关阿特兰提斯的资料在学会的年报发表，才会遇害，试问还不是和国际考古学会的人有关吗？”

尊柏中道：“不要再谈这些问题了，让我敬你一杯，预祝明天农运愉快。”

凌渡宇看着他举起的清水，笑道：“那并不是一杯酒。”

尊柏中正容道：“在沙漠里水比酒更珍贵，这些水都是由埃及空军一箱一箱地运来，工程庞大之极。”

凌渡宇和他举杯一碰，一饮而尽，清凉的水流进喉咙里，不知怎地，他感到有点苦涩的味道，可能是储在塑胶箱内的问题。

两人离开饭堂，往西翼的宿舍走去。

走廊遇到的工作人员，都兴奋地向他们打招呼，每个人都在热切等待风沙的平息，明天的来临。

来到两人居住的房门前，尊柏申摇晃了一下，一手扶着墙壁。

凌渡宇吃了一　，扶着他道：“怎麽了？”

尊柏申站直了身，道：“没甚麽，年纪大了，在烈日下工作，分外使人劳累，现在我只想躺在床上，好好睡上一免，再睁眼时便是明天。”

凌渡宇将他扶上了床，不一会尊柏申发出浓重的鼻鼾声，熟睡知死。

这是间双人房，除了两张床一个衣柜外，还有一张台子和椅子，在此等沙漠偏远地方，这算不错的了，高布着实花了一番心血在这裏。

可惜高布和飘云都先後牺牲了性命。逆流究竟是些甚麽人？他们为何千方百计阻止别人发掘阿特兰提斯的遗迹？

飘云说他们人数不超过五十人，这批没有生命线的人，是否都像马客临那样以不同的掩饰身分，潜伏在这封他们来说属於过去的时代里？

永恒的神物又是甚麽东西？

逆流的人会不会轻易罢手？

想到这里，一阵倦意涌上心头，忍不住打了个呵欠。

凌渡宇心想，也应是睡觉的时候了。

另一个念头却使他大吃一惊，一股寒意冲上心头。

究竟发生了甚麽事？以他的精神修养，每天禅坐两小时便已足够，怎会感到睡意？

外面静悄悄的。

他甚至听不到有人走过的声音。

凌渡宇扑到床前，猛摇尊柏申道：“爵士！爵士！”

对方一点反应也没有。

凌渡宇扑出门外，人目的情景使他吓了一跳。

走廊上东歪西倒地睡满了人。

是有人在水内下了使人昏睡的药物，幸好他有对药物抗拒的力量，使他幸免於难，逆流的人果然神通广大。

他从睡满了人的走廊，来到睡满了人的饭堂，连埃及派来的特种部队也全昏睡了过去。

偌大的营地只剩下他一个人走动着。

他已没有时间研究对方如何下药，目前唯一方法就是发出电讯求救。

电讯室在营地广场外的另一间建　物内，要到达那里，必须离开他现在身处的主建物群，穿过广场，才可到那里去。

事不宜迟，他向正门奔去，外面就是广场。

还未到门外，“轧轧”直升机旋叶转动的声音，迅速由远而近。

凌渡宇叫声不好，改变了往电讯室的念头，凭记忆在建　物内左转右转，不一会来到通向天台的石阶，走了上去。

直升机的响声已充斥在广场的上空，几道强烈的光柱四处扫射，找寻还未昏迷的人，情况一时紧张万分，给人大祸临头的感觉。

凌渡宇躲在天台门後，这个角度刚好看到设在天台监视四力的岗哨，重机枪依然威武地君临着辽润的沙漠，但可惜运用它们的人却昏迷过去。

他看不到直升机，但却看到由直升机投射下来的强光数度掠过岗哨，显见对方非常小心。

风沙停了下来，天上星罗棋布，密麻麻地嵌在黑漆漆的夜空里，就像从来没有刮过风沙的样子。

数架直升机先後缓缓降下。

凌渡宇闪了出去，先来到岗哨里，拣了一挺中重型的机枪，取了几条装满子弹的子弹带，由肩膊缠至腰下，又取了四个手榴弹、一把手枪插在腰间，全面武装起来。

便场上停着四架直升机，全副武装的大汉迅速从直升机上跃下，行动迅快有力，每一个跳下来的人，都疾奔往营地不同的角落，显示出他们是训练有素的人。

敌人的数目在叁十至四十间。

飘云说得没错，逆流的人不出五十之数。

其中一人以一种前所未听的奇怪语言在指挥着，凌渡宇虽听不懂，但看那些人的行动，当是在搜查是否还有清醒的人，对这群凶手来说，绝对不会犹豫动用手上的家伙。

但却认不出马客临来。

凌渡宇心中一动，退出天台，向下奔去。

几乎一转弯，人影一闪，一名逆流的武装大汉恰好奔上来。

凌渡宇枪柄一挥，那人连哼叫的时间也没有，便昏倒一旁，凌渡宇将他拉到一角，让他仆转了身，取走了他的武器，使他看来就像其他昏迷的人那样。

凌渡宇闪入建　物内，机警地避过几名巡查的逆流人，从一道侧门偷进了广场内。

凌渡宇趁他们一个不注意，闪到靠近直升机停泊处旁的阴暗角落去。

假设现在蓦然发难，他有信心可以消灭最少叁分之一的敌人，但馀下的叁分之二，已够对付它的了。

他有更狠辣的计画。

对付恶人是绝不会手软的。

逆流的人陆续由建　物退回来，生进直升机里。

他们下一个目标不言可知是发掘场，这次爆炸将会更彻底。

四架直升机的旋叶转动起来。

一架已离地升起。

可是其中一架忽地停了下来，机上跳下叁个人来，重返建　物里。

凌渡宇心知肚明，对方是回来搜索失了踪的同夥，那人给自己打昏了，藏在楼梯转角处。

另两架直升机开始升空，刮起一天令人眼目难睁的沙尘，在沙漠的严寒里，分外使人感到难言的荒冷。

凌渡宇一声不响，从暗处冲出，左右手同时挥掷，两枚手榴弹噩梦般划过广场的虚空，一枚投向停在广场中等待的直升机，另一枚掷向刚离地的另一架直升机。

一般人都自然地偏重於左手或右手，但像凌渡宇这种受过严格苦行瑜伽锻　的高手，左手和右手的力量和灵活是无分轩轾的。

他手劲既猛，又百准头，当两架直升机上的逆流人有感觉时，已来不及反应。

凌渡宇不待手榴弹爆炸，藉着前冲的势子，往地上滚去，他先以右背的厚肩肌着地，整个人在沙地一个大倒翻，当脸再向天时，恰好面对着正离地升起一高一低两架直升机的底部，直升机尾的红灯闪灭不定。

他背上的美式中重型冲锋自动机枪已火舌吞吐，子弹以每分钟八十八发平射的高速，雨点般向升得最高的直升机瘟神般射去。

他拣的是对方油箱的位置。

两架直升机几乎同时被榴弹击中，爆炸开来。“轰隆轰隆！”

灼热空气的急流，随着强烈的爆炸，波浪般涌开去，凌渡宇甚至没有看清楚升得最高那架直升机是否中弹，己身不由主抛滚开去。

苞着是一连串的爆炸，仍未起飞的直升机变成一团烈　，而低空虚的直升机却化成一天大小不一的火球，暴雨般渡下来，将整个广场和四周的建物，染个血红。

“轰！”

飞至最高处的直升机亦发生强烈爆炸，凌渡宇一击成功。

凌渡宇忍受着热流破体的痛苦，滚至一旁避开火　後，用　劲弹了起来。

还有一架直升机。

凌渡宇正要举枪发射，背後一阵火辣辣的剧痛，以他的坚毅卓绝，仍忍不住满哼一声，往地上倒去。他被直升机爆炸的碎片击中了。

他失去了射击直升机的千载良机，下一刻它将飞回头来对付自己，他甚至连躲避的时间也没有。

奇怪的声响从天上传来。

凌渡宇扭头回望，只见馀下的直升机断线风筝般向广场中心撞下来，旋叶已断去了一块。

在高处爆炸的直升机残月，毁折了它赖以飞行的唯一工具。

“轰轰轰！”

直升机栽进沙　那一刻，像玩具般解体，几个全身着火的逆流人火球般滚开来，仆在地上任由身体燃个净尽。

自动武器的声音响起。

凌渡宇背後的墙壁沙石飞溅。

叁名逆流人从建　物里　惶失措地蜂拥而出，走进这沐浴在烈烈红光的天地裹。

凌渡宇强忍背上的剧痛，枪嘴火光闪灭下，毫无掩蔽物的二一名大汉浴血倒下。

他站了起来，感到一阵虚弱。

伸手到背後，用力一拔，一截尖利的金属片脱体而出，他再撕下衣衫，扎紧血流如注的伤口。

这批没有生命线的怪人，已随着死亡，消失在世上，消失在这过去的时空　。

凌渡宇毫不停留，跳上一辆吉普车，沿着通往发掘场的临时道路，风驰电掣驶去。

星空仍是那样地壮丽感人，一弯新月在东方的地平恰恰露出仙姿，挥散着动人的青光，遥夜微茫，一点也不为惨烈的杀戮而动容，漠视人世间愚不可及的互柏残害。

沙漠夜里冰寒刺骨的冷风，随着高速行驶，扑面撞来。

凌渡宇极目四望，松了一口气，发掘场处没有第五架直升机，也没有任何生人的动静。

他将吉普车停在钉土台旁，沿着手攀爬梯，在高度戒备下，小心翼翼地拾级而上。

台上冷清清地，一个人影也没有。

凌渡宇松了一口气，背上的剧痛忽地变得难以忍受起来。

他垂下了枪嘴，虽然他绝对是个武器专家里的专家，但深心里却痛恨一切专为杀人而制造的利器，可是他有别的选择吗？

他往镔开的深洞口走过去，起落架依然像黄昏时那样，吊着运载人货起落的升降箱。

忽然间心中警兆一现，但一切都太迟了。

“不要动！”

几枝自动武器从升降箱伸了出来，冷冷指着他。

凌渡宇猝不及防下，功败垂成，受制於人。

马客临和另叁名大汉从箱里跳了出来，扇形散开，将他围住。

马客临望着他，依然是那副面无表情的模样，似乎一点也不为大批同伴的死亡而有半点忧伤。

马客临嘴巴一张，发出那种奇怪的语言。

凌渡宇愕然，但旋即醒悟到马客临在怀疑他也是从他们那时代来的时空战士。

马客临见他全无反应，反而像放下了心头大石那样子，吁一口气道：“原来你并不是他们派来的，不过无论如何，此时此刻就是你大限之期，但我却要承认你是这时代裏最杰出的人。”

凌渡宇正要说话让他分神，好做临死前的反扑，一股奇怪的感觉流过神经。

那是一种奇怪的感觉，每逢飘云要发出时空流能时，他都有那种感应。

马客临适时喝道：“松掉你的武器，但手不要抬高半分。”

凌渡宇心中一动，故作无奈大声道：“只要你们有十分之一秒的分神，我便可将你们送回老家去。”

马客临嘌嘿一笑，正要哂弄几句……

一声女子的尖叫在马客临右後方响起。

马客临等四人齐齐一愕，本能地向声源望去。

凌渡宇需要的就是这缓冲时间。

手中自动机枪拄然警起，同时滚倒台上，左手同时拔出腰内手枪，交叉发射。

对方的自动武器亦轰鸣起来，划破了沙漠的寂静，但已迟了一步。

马客临四人溅血倒下，死亡几乎是立即降临到他们身上。

凌渡宇跳了起来，大叫道：“飘云！”

一个优美的身形，窍巧地从另一边台奔土来，乳燕归巢般投进他怀里。

凌渡宇紧拥着她，嗅着她身体秀发的天然清香，寒风呼呼里，他的内心却像烈火般燃烧着。

飘云在他怀里道：“我担心极了，刚想拚死发出时空流能，幸好你提醒我，否则我再没有能量去完成这次的任务了。”

凌渡宇不解地问道：“你在说甚麽？”

飘云道：“时空流能有一定的限量，上次我将流能输进直升机里，使得流能耗尽，於是假死过去，幸好他们动用了後备能源，我才复活过来。”

凌渡宇道：“但你为何不回来找我？难道你不知道我在搜寻你吗？”

飘云道：“对不起！後备能源只足够我做短暂的活动，不得已下我只能在直升机附近找个沙丘将自己埋在裏面，直至後备流能完全送进我这能量体里，才往发掘场走来，刚好见到逆流叛党走来，於是我才躲到一旁，我现在储备的流能只能再运用一次，用尽了，使没有馀力去完成任务。”

凌渡宇心中感动，飘云为了救他，已先後两次不顾己身，这是何等伟大的行为。

他问道：“你要好好解开我心中疑团，究竟你来这里有甚麽任务？”

飘云全身一震，叫道：“快下去，再迟使来不及了，『永恒器』已在回

到这时空的途中”。

第十章—迷失的永恒

凌渡宇戴着氧气面罩，红外光夜视镜，背着氧气筒，和飘云两人坐在升降箱内，缓缓向下降去，这些设备都放在台上一个大铁柜里，他自然不会客气。

飘云在时空流能保护下，身体内的能量自给自足，并不需要呼吸设备，甚至不用照明，她也能於黑暗里视物。

凌渡宇在她耳边道：“甚麽是永恒器？”

飘云答道：“这事要由六万年前说起，噢！不！那应是你现在这文明约叁十万年後。”

凌渡宇心中泛起一种奇怪的感觉，身旁这紧挨着自己的美女，竟是来自相隔叁十多万年遥阔时空的不知第多少代人类，不过比起宇宙以千亿年计的悠久岁月，叁十多万年只是微不足道的一下闪跃。

飘云的声音在深长的地洞裏回响着道：“人类已克服了死亡，打破了光速，建立近乎完美的星际文明，再不用为生活而奔波，剩下来的事就是要寻找出宇宙的极限，虽然那仍是遥不可及的梦想，我们只到过已知宇宙不足两万亿分之一的地方，但那已用了我们超过十万年的时间。”

“喀嚓！”

升降箱停了下来。

两人爬山箱外，一道石　在他们眼前弯弯曲由地延伸向下，石阶上堆满碎石沙土，但仍可穿越。

往下走去。

石阶左右和顶上的石壁，密麻麻布满了花纹和人物夹杂的图案，只是这道石　，已是考古学一个珍贵无比的大收获。

墙脚处放置了一个接一个的照明灯，凌渡宇打着开关，立时光明大放，将整道像伸往地底下无尽虚的神秘石阶，沐浴在黄白的色光里，壁上的石雕图案更是呼之欲出。

下降了百来　後，眼前被沙石挡着去路，凌渡宇知道还差这一点点，石阶使会被贯通了，他阻止飘云劳动，迅快地将沙石搬往一旁。

飘云坐在石阶较上的地方，默然不语，静静地看着凌渡宇忙碌着。

飘云轻轻道：“你的伤口渗血出来了。”语气中带着无穷的怜惜。

凌渡宇应道：“不要紧，继续你的故事吧！”

飘云道：“在探测的过程里，我们发现在仙女座星云的核心处，有一个奇怪的力场，在那　时间以一种奇怪的方式扭曲着。於是我们派出了宇宙飞船，在那里两颗超级太阳间，找到了一样奇异的东西。”

凌渡宇停下了手，回头望向石阶上的飘云，她在照明灯下全身都像挥散着光芒，美得不可方物，使他一时杲了起来，忘了问话。

飘云已知他的心意，点头道：“是的！那就是永恒器，她便像你们的沙漏计时器，整个都是用透明的不知名物质造成，两头宽阔，中间狭窄，一种

奇怪的金黄物质不断由一头流往另一头，但最令人不解的是两头从不会增多一点，又或减少一点，就像逝去和永恒，将来和现在，能同时存在一样，所以唤她作永恒器。”

凌渡宇听得呆了起来，在飘云催促下，才继续工作，他想起玄武石板上那个沙漏的符号，原来就是指这永恒器，难怪高布得到了石板後，知道已找到他要找的东西。

飘云道：“她被带回了地球，我们为她建造了一座神庙，开始对她展开全力的研究，发觉她能产生奇异的力量，进出於时间和空间，带来我们整个文化的时空革命，进入所谓『极时空精神时代』。”

凌渡宇奇道：“为何和精神有关？”

飘云道：“因为永恒器只对人类的精神产生反应，人的精神不但可以加快由一端流往另一端的速度，甚至可以由一端逆流回另一端去，每当那发生时，就会产生到现在我们还不能理解的力场，那能改变时间的力场。

“但永恒器却有一个非常奇怪的现象，就是每隔一段时间，使会消失，到了某一个时间，才会再次在不同的时空出现，一时到将来去，一时回到过去，现在我们已可准确把握这周期，这被称为『时空脉变现象』，无论如何，对永桓器的研究带来了全新的时空知识，使我们能利用宇宙能和精神结合，发展出能穿越时空的时空流能，否则现在我也不能在这里和你说话上

凌渡宇道：“後来发生了甚麽事，弄至现在这个田地？”

飘云幽幽地叹了一口气，道：“那牵涉到对时间的两个观念，时间究竟是由过去流向将来，还是由将来流住饼去。”

凌渡宇愕然道：“这不是明显易见吗？”

飘云道：“那只是你对时间不了解吧，永恒器的顺流和逆流，似乎能产生那样的变异，於是我们分成了两派，一派主张应将永恒器由顺流改成逆流，那样我们方可藉永怛器超越时间和空间，进入真正永恒的境界，甚至打破永恒，变成活着的神。”

凌渡宇苦笑道：“这真是笔糊涂账，究竟谁对谁错？”

飘云正容道：“对错姑且不论，但假设逆时空的情形出现，大量的人将会受不住那变异而死亡，那是最高委员会要阻止的事，只有当每个人都受到足够的训练和时空流能的保护，我们方可以开始永恒器的逆流。”

凌渡宇想起另一个问题，说道：“假设人可自由进出时空，那不是有无限的『我』存在着吗？例如叁十岁的『我』，是否可以重返十年後去探望二十岁的『我』？”

飘云道：“我曾说过时间是一样非常奇怪的东西，远超於人类感官之外，人因本身的局限，变成感官的奴隶，例如目见七色、舌　四味，但第八色和第五味是甚麽？谁也不知道。正如我们不能同时经验到过去现在和将来，只能像青蛙般困在井内，抬头所见只是井口外狭小的『现在』，但其实过去现在和将来，正像井外无限的世界，同时地存在着。”

凌渡宇一边辛勤的搬运沙石：全中却模糊地明白了飘云的意思，时间虽在不断流逝，青蛙却还是那一只，尽避它本身也在衰变，生老病死，永恒器是否可将我们提升出井外，看到时间的真面目？

飘云道：“主张逆流约五十个时空战士，在一次叛变里占据了神殿，以集体的力量，使永恒器开始逆流的现象，恐怖的事发生了，地球的居民大量地死亡，而永怛器和叛党亦消失不见，後经我们展开费时长久的调查後，发

觉永恒器逆回时空，回到你们这时代一万多年前的过去，於是我们派出了高布，负起找寻永恒器的重任，其他的事，你比我还清楚。”

凌渡宇点头道：“看来大约是这样！永恒器出现在阿特兰提期的国土上，而逆流叛党亦随着永恒器穿越时空，到了那里，阿特兰提斯人为永桓器建成了圣殿，其中可能有逆流叛党的参与，永恒器的逆流，使他们失去了生命线，变成了永生的异物，可惜他们的身体仍是非常脆弱，没有像你拥有那种奇异的流能，否则也不会挡不住枪炮的威力。”

飘云道：“更令他们想不到是地轴发生变动，於是他们失去了永恒器，後来阿特兰提斯的人找到了现在我们脚下的圣殿，但内里空空如也，永恒器已因脉变现象，到了另一时空去。”

凌渡宇道：“但为何我们又探测到下面有奇异的能量？”

飘云闭上美目，缓缓道：“我现在也感觉到那能量，那是永恒器的时空烙印，使她每次都能在那一点出现，逆流叛党千方百计阻止人们找到她，怕的不是你们，而是我们，怕我们阻止永恒器的逆流，那他们使再没有超越时空、进入永恒的希望了。”

“砰砰砰！”

沙石倒下，露出深进的石阶。

终於打通了。

飘云跳了起来，道：“快！永恒器快回来了，我已感觉得到。”

凌渡宇也感到奇异的能量激汤着，当先跨下石阶，往下走去。

不一会，一道高达十二　的大门出现眼前，门是用厚木做成，但已腐朽不堪，中间破了一个大洞。

凌渡宇战战兢兢跨步入内。

眼前入目的情景，登时令他目瞪口呆。

飘云贴在他背後，用力搂紧他的腰，樱唇凑到他耳边道：“待会永桓器出现时，你要立即走，因为永恒器由逆流转回顺流时，会释放出惊人的能量，将这神殿和石阶彻底融掉，而且她产生的力场，亦会使你形神俱灭。”

凌渡宇呆呆看着眼前的一切，活似没有听到飘云的话。

这是个庞大无比的巨殿。

整座空殿不见一根柱体，是一个由红、白、黑叁种颜色巨石砌成的正方盒子，不过这盒子高起接近百　，他两人使像小人国里的人，错失下来到大人国的庙堂里。

飘云　道：“你听到吗？”

凌渡宇虎躯一震道：“那你怎麽办！”

飘云道：“你还不明白吗？我那个时代还未能有足够的时空流能使我能在时空里往返，所以由一开始我已没有生着回去的打算，时空流能耗尽的时间，就是我死亡的时间，我挚爱的情人，你还不明白吗？”

凌渡宇沉声道：“我怎可眼睁睁看着你死去？”

飘云紧贴着他，泪水从眼角串流而下，这坚强的时空女战士，能刀剑加身而眉头不皱，但却为了人世难舍难割的爱，　下了不轻流的情泪。

但愿此刻能永恒地凝固起来。

飘云感到凌渡宇血肉裹滚动的悲哀，柔声道：“我若能将永恒器送回我那时代里，人类或有可能在某一天悟通了时间的奥秘，重新主宰自己的命运，这是人与命运的斗争，我虽死亦无憾。”

凌渡宇苦笑道：“真的是没有其他办法吗？”

飘云沉声道：“唯一的生路是在肉体毁灭时，精神与永恒器结合起来，至於那会有甚麽後果，没有人知道，因为从没有人这样做过，所以当我设法令永恒器回复顺流时，你一定要立即离开，否则我将分心於你，而堕进万劫不复的境地。”

凌渡宇正要答话。

异变已起。

强烈气流摩擦的声音，在殿中虚空的正中处响起，初时还微不可闻，一忽儿已变成铺天盖地的巨响。

大殿忽地陷进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

绝对的黑暗。

凌渡宇通过夜视镜，看到的仍只是黑色。

一道闪电，蜘蛛网般在空中爆裂开来。

按着是强烈得使人眼目难睁的强光，在殿中心太阳般蓦然出现，在强光核心处，一个奇怪的透明物体，两端宽中间窄，正在缓缓旋转着。

永恒器终於再现人间，在消失了一万两千年後。

她究竟是甚麽东西。

是某一智慧生物的顶尖发明，

或是在时间的起始时她已存在着，

还是本身已是具有永恒的生命，

一种人类不能理解的灵能和智慧，

抑或她就是神？

永恒器裹面盛着金光灿闪的奇异沙粒状物体，不断由下端倒流往上端去。

但两端的金色物质数量都没有丝毫增减。

凌渡宇感到飘云离开了他。

飘云沐浴在青蓝的强光里，缓缓离地升起，同永恒器飞去。

当她的蓝芒接触到永桓器太阳般的强光後，奇异的变化立即出现。

整个天地在变动着。

刹那间，凌渡宇完全不知自己身在何处，大殿奇异的消失了，他看到是深无尽极的虚空，虚空外的虚空；无穷尽的宇宙，宇宙外的宇宙。

时间的长河无有尽极地延伸着，由无始而来，向无终流去。

他感到无限远处外的无限远处。

下一刻他又回到了大殿里。

飘云忽地变成一团耀目的蓝芒，与永恒器的强光互相辉映着。

强大的压力在殿里逐渐加强，整座大殿摇晃起来。

金色物质的流动停了秒许的刹那，然後开始由逆流转回顺流，由缓转急。

飘云成功了。

大殿震动得更厉害。

凌渡宇一咬牙，转头奔出，离开大殿，抢上石阶，拚命往上走。

沙石狂风暴雨般打下来。

凌渡宇一口气奔土百揩，跳上升降箱，按动开关。

升降箱缓缓升上去，像世纪般漫长。

下面传来一阵比一阵急剧的震鸣，大地在摇晃和咆哮。
“轰隆隆！”
升降箱刚好来到地面。
凌渡宇滚倒台上。
“隆！”
再一下巨震後，大地像永恒器降临那麼突然地停止了所有声音。
只有沙漠永不停息的呼呼晚风。
凌渡宇筋疲力尽躺在台上。
面对着无有尽极的夜空。
新月已爬至正中处。
永恒之器是否在这虚空的某一深处？
飘云是否已永远地消失在永恒里？